

股票简称：新华医疗

股票代码：600587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Shinva Medical Instrument Co., Ltd.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摘要

(修订稿)

序号	交易对方	住所及通讯地址
1	隋涌等十名自然人	具体信息详见报告书之第三节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2	成都德广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	深圳中冠创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	宁波智望博浩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	特定投资者（待定）	待定



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

公司声明

本资产重组报告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重组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资产重组报告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资产重组报告书全文同时刊载于 <http://www.sse.com.cn> 网站。备查文件的查阅方式为：投资者可在本报告书刊登后至本次交易完成前的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11:30，下午 2:00-5:00，于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查阅上述文件（联系地址：山东省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华医疗科技园；电话：0533-3587766；传真：0533-3587768；联系人：靳建国）。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报告书及摘要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政府机关对本次交易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目 录

公司声明	1
目 录	2
释 义	4
重大事项提示	7
重大事项提示	7
一、本次交易方案已获中国证监会审批	7
二、本次交易方案	7
三、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估值及交易作价	9
四、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发行数量及锁定期	10
五、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关联交易，需要提交并购重组委 审核	13
六、盈利承诺及补偿	14
七、标的资产评估增值率较高的原因	18
八、本次交易前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化	19
九、本次交易方案实施履行的审批程序	19
十、风险因素	21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	26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26
二、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	30
三、本次交易主要内容	31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54
一、公司概况	54
二、公司设立情况	55
三、公司上市及历次股本变动情况	55
四、公司最近三年的控股权变动及资产重组情况	61
五、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62
六、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63
七、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概况	63

第三节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65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65
二、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情况	81
三、交易对方之间的关系	81
四、交易对方最近五年内受到行政处罚的基本情况	81
第四节 本次交易标的	82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82
二、交易标的评估情况说明	106
三、评估过程	107
四、交易标的主要资产权属情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	132
五、交易标的的业务和技术	138
六、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差异情况	169
七、英德公司利润实现情况、在手订单及 2014 年业绩可完成性的说明	169
第五节 本次交易涉及股份发行的情况	175
一、本次交易方案及标的资产估值作价	175
二、本次交易中的股票发行	177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81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184
一、交易标的最近两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184
二、英德公司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188
三、上市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190
第八节 独立董事、法律顾问和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的结论性意见	193
一、独立董事意见	193
二、法律顾问意见	195
三、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195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计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四舍五入造成的。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新华医疗	指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淄矿集团	指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山东省国资委	指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山能集团	指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交易对方	指	隋涌等10名自然人、深圳中冠创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智望博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德广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其他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
隋涌等9名自然人股东/隋涌等9名自然人	指	隋涌、邱家山、苏晓东、魏旭航、罗在疆、李健、方怡平、杨远志、阳仲武等九名自然人
隋涌等10名自然人股东/隋涌等10名自然人	指	隋涌、邱家山、苏晓东、魏旭航、罗在疆、李健、方怡平、杨远志、阳仲武、马宗等十名自然人
中冠投资	指	深圳中冠创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智望创投	指	宁波智望博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德广诚投资	指	成都德广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拟收购资产/交易标的/标的资产	指	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85%股权
标的公司/英德公司	指	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前身成都英德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英德设备公司	指	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设备有限公司
英德工程公司	指	成都英德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常州英德公司	指	常州英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英德软件公司	指	成都英德软件有限公司
本次重组/ 本次交易/本次资产重组/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新华医疗拟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的方式向隋涌等10名自然人和中冠投资、智望创投、德广诚投资购买其所持英德公司85%股权；并向其他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不超过交易总额的25%
报告书/重组报告书	指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
报告书摘要/重组报告书	指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

摘要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摘要》
《购买资产协议》	指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
《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指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之补充协议》
《利润补偿协议》	指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
评估基准日	指	2013年12月31日
审计基准日	指	2014年4月30日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卫生部	指	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	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康达律所	指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大正海地人	指	北京大正海地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上会	指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前身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1年修订）》
《上市规则》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
《暂行规定》	指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书涉及专业术语释义如下：

新版药品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
GMP	指	Good Manufacture Practice 的简称，由世界卫生组织公布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是药品生产和质量管理的基本准则
生物药物	指	生物药物是指运用微生物学、生物学、医学、生物化学等的研究成果，从生物体、生物组织、细胞、体液等，综合利用微生物学、化学、生物化学、生物技术、药学等科学的原理和方法制造的一类用于预防、治疗和诊断的制品

发酵	指	通过对微生物（或动植物细胞）的进行大规模的生长培养，使之发生化学变化和生理变化，从而产生和积累大量人们发酵所需要的代谢产物的过程
培养	指	以适宜的条件促使其发生、成长和繁殖
灭活/脱毒	指	用物理或化学手段杀死病毒、细菌等，但是不损害它们体内有用抗原的方法
分离纯化	指	分离是利用混合物中各组分在物理性质或化学性质上的差异，通过适当的装置或方法，使各组分分配至不同区域的过程。纯化是由多种物质的聚集体，通过物理、化学或生物方面的方法作用，变成一类或一种物质的过程
CIP（在线清洗系统 Clean In Place）	指	是指不用拆开或移动装置，即采用高温、高浓度的洗净液，对设备装置加以强力作用，把与药品、食品的接触面洗净，对卫生级别要求较严格的生产设备的清洗、净化。
SIP（在线消毒系 Sanitize In Place）	指	不用拆开或移动装置，在线（就地）灭菌，在制药行业用于管道系统的在线消毒。
卫生级容器	指	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的用于制药等行业中的，对卫生等级要求很高的场所所使用的容器

重大事项提示

本部分所述的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中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涵义。

一、本次交易方案已获中国证监会审批

2014年8月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议案。2014年8月21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具体方案。

2014年11月13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向隋涌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03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二、本次交易方案

1、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英德公司85%股权

根据公司与隋涌等10名自然人、中冠投资、智望创投以及德广诚投资签署的《购买资产协议》和《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新华医疗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英德公司85%股权（其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隋涌等10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所持英德公司51%股权；以现金方式购买隋涌等10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智望创投所持英德公司34%股权），同时为提高本次交易整合绩效，拟向不超过10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配套资金不足部分以自有资金支付），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交易总额的25%。

为稳定英德公司的管理团队和核心人员，新华医疗计划在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4年后再以现金或其他方式收购隋涌等9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所持英德公司剩余15%的股权，股权转让定价届时由各方协商确定。

本次交易情况如下：

（1）公司拟向隋涌等10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英德公司51%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新华医疗拟向其发行股份数（股）	拟出让出资额所占比例
1	隋涌	930,519	8.48%
2	邱家山	855,339	7.80%
3	苏晓东	780,028	7.11%
4	魏旭航	479,351	4.37%
5	罗在疆	479,351	4.37%
6	李健	479,351	4.37%
7	方怡平	404,040	3.68%
8	杨远志	178,673	1.63%
9	阳仲武	150,056	1.37%
10	中冠投资	493,569	4.50%
11	德广诚投资	198,997	1.81%
12	马宗	164,523	1.50%
合计		5,593,797	51.00%

(2) 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智望创投所持有的英德公司的 34% 股份，支付现金来自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英德公司 51% 股权实施完毕后 6 个月内，若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完毕，将由上市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上述英德公司 34% 股权对价款，待募集的配套资金到位后再置换原以自有资金支付的相关款项。

序号	名称	新华医疗拟支付现金（万元）	出让出资额所占比例
1	隋涌	1,421.04	3.27%
2	邱家山	1,306.23	3.00%
3	苏晓东	1,191.22	2.74%
4	魏旭航	732.04	1.68%
5	罗在疆	732.04	1.68%
6	李健	732.04	1.68%
7	方怡平	617.03	1.42%
8	杨远志	272.86	0.63%
9	阳仲武	229.16	0.53%
10	马宗	1,522.50	3.50%

11	德广诚投资	1,466.35	3.37%
12	中冠投资	2,392.49	5.50%
13	智望创投	2,174.99	5.00%
合计		14,790.00	34.00%

(3) 为提高本次交易整合绩效,拟向不超过 10 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交易总额的 25%。按照评估值并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的交易价格计算,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2,325 万元,本次募集的配套资金将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配套资金不足部分以自有资金支付)。

三、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估值及交易作价

本次交易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对英德公司 85%股权进行评估,并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根据经山能集团备案的大正海地人出具的大正海地人评报字(2014)第 035B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英德公司股权价值(母公司)评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评估基准日	评估基准日 账面值	评估值	增值金额	评估值 增值率	交易作价
英德公司 100%的股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9,203.59	43,513.50	34,309.91	372.79%	43,500.00
英德公司 85%的股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7,823.05	36,986.48	29,163.43	372.79%	36,975.00

根据《购买资产协议》和《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双方同意,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大正海地人出具的、并经山能集团备案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根据上述评估报告,英德公司 100%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43,513.50 万元,英德公司 85%的股权评估价值为 36,986.48 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确定为 36,975.00 万元。

交易对方拟出让的英德公司股权的作价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拟出让英德公司出资额占英德公司注 册资本的比例	交易作价(万元)
1	隋涌	11.75%	5,111.48
2	邱家山	10.80%	4,698.51
3	苏晓东	9.85%	4,284.81

4	魏旭航	6.05%	2,633.15
5	罗在疆	6.05%	2,633.15
6	李健	6.05%	2,633.15
7	方怡平	5.10%	2,219.45
8	杨远志	2.26%	981.48
9	阳仲武	1.89%	824.28
10	马宗	5.00%	2,174.99
11	德广诚投资	5.19%	2,255.57
12	中冠投资	10.00%	4,349.99
13	智望创投	5.00%	2,174.99
合计		85.00%	36,975.00

四、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发行数量及锁定期

1、发行价格

本次交易股份发行涉及向隋涌等10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定价基准日均为新华医疗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上市公司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按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募集配套资金最终发行价格将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依据市场询价结果确定。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即79.43元/股。经2014年6月27

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华医疗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7月18日，除息日为2014年7月21日。经除权、除息调整后，新华医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39.66元/股。

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71.49元/股。经上述除权、除息调整后，发行底价为35.70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市场询价结果来确定。

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期间，新华医疗如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2、发行数量

(1) 向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发行股份数量

根据《购买资产协议》和《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向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

发行数量=（各交易对方以接受新华医疗发行新股方式转让所持英德公司股权的交易价格）÷发行价格

按照英德公司 51%股权的交易价格 22,185.00 万元，本次交易向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发行股份数为 5,593,797 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新华医疗拟向其发行股份数（股）
1	隋涌	930,519
2	邱家山	855,339
3	苏晓东	780,028
4	魏旭航	479,351
5	罗在疆	479,351
6	李健	479,351
7	方怡平	404,040
8	杨远志	178,673

9	阳仲武	150,056
10	德广诚投资	198,997
11	中冠投资	493,569
12	马宗	164,523
合计		5,593,797

(2) 向其他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交易中，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交易总金额的 25%。按照评估值并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的交易价格计算，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2,325.00 万元；按照本次发行底价 35.70 元/股计算，向不超过 10 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3,452,380 股。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最终发行价格，由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询价结果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本次发行价格因上市公司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做相应调整时，发行数量亦将作相应调整。

3、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1) 隋涌等 9 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的锁定期安排

本次新华医疗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隋涌等 9 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新华医疗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12 个月之后，在盈利承诺期内若当年实现盈利承诺，或者虽未实现盈利承诺但履行完毕盈利补偿，则按照下表所示分批解禁可转让股份。相应股份解禁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单位：股

序号	名称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合计
1	隋涌	372,207	279,156	186,104	93,052	930,519
2	邱家山	342,135	256,602	171,068	85,534	855,339
3	苏晓东	312,011	234,008	156,006	78,003	780,028
4	魏旭航	191,741	143,805	95,870	47,935	479,351
5	罗在疆	191,741	143,805	95,870	47,935	479,351
6	李健	191,741	143,805	95,870	47,935	479,351

7	方怡平	161,616	121,212	80,808	40,404	404,040
8	杨远志	71,469	53,602	35,735	17,867	178,673
9	阳仲武	60,022	45,017	30,011	15,006	150,056
10	德广诚投资	79,599	59,699	39,799	19,900	198,997
合计		1,974,282	1,480,711	987,141	493,571	4,935,705

(2) 马宗、中冠投资的锁定期安排

本次新华医疗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马宗、中冠投资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新华医疗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

(3) 其他特定投资者锁定期安排

其他特定投资者认购的新华医疗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此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五、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关联交易，需要提交并购重组委审核

1、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新华医疗经审计的 2013 年财务报表，英德公司经审计的 2013 年财务报表，相关财务指标计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净资产
新华医疗（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度）	539,080.11	419,376.43	241,305.66
英德公司（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度）	25,953.07	31,903.43	12,069.23
标的资产（成交额）	36,975.00	N/A	36,975.00
标的资产账面值及成交额较高者占新华医疗相应指标比重	6.86%	7.61%	15.32%

注：标的资产为英德公司 85% 股权。

根据上述计算结果，标的资产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及净资产（成

交易额与账面值孰高)、2013 年度营业收入均未达到新华医疗相应指标的 50%，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新华医疗与英德公司的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股份发行对象尚未确定，最终是否存在因关联方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情形，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中披露。

3、本次交易需提交并购重组委审核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25%，应当提交并购重组委审核。

六、盈利承诺及补偿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标的资产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并作为定价依据的，交易对方应当对标的资产未来三年的盈利进行承诺并作出可行的补偿安排。根据公司与隋涌等 9 名自然人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本次交易中相关方对标的资产未来四年的盈利进行了承诺，相应补偿原则如下：

1、隋涌等 9 名自然人的盈利承诺

根据大正海地人出具的经山能集团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大正海地人评报字（2014）第 035B 号），英德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四年净利润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合计
英德公司 100%股权预测净利润数	3,743.02	4,013.27	4,398.19	4,661.67	16,816.15

根据新华医疗与隋涌等 9 名自然人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隋涌等 9 名自然人向新华医疗承诺并保证，从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当年起的四个会计年度内，英德公司 100%股权每年实现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不低于资产评估报告书的同期预测数，且 2014 年不低于 3,800 万元，2015 年不低于 4,280 万元、2016 年不低于 4,580 万元、2017 年不低于 4,680 万元。

鉴于经山能集团备案的评估报告中的盈利预测数据略低于备案前的评估报告盈利预测数据，因此隋涌等 9 名自然人承诺按照 2014 年 4 月 18 日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的约定履行利润承诺和补偿等义务。隋涌等 9 名自然人所承诺的利润补偿期间为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实施完毕¹当年起四个会计年度（以下简称“利润补偿期间”）。如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在 2014 年内实施完毕，利润补偿期间为 2014 年、2015 年、2016、2017 年；如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未能在 2014 年内实施完毕，利润补偿期间则相应往后顺延。

2、补偿义务

如英德公司实际净利润不满足上述承诺，则隋涌等 9 名自然人负责以现金方式向公司补偿净利润差额。公司将分别在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的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英德公司实现净利润数与前述净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并由会计师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前述实现净利润以新华医疗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中披露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英德公司净利润较低者计算。

3、利润补偿方式及数额

（1）补偿金额的确定

利润补偿期间，英德公司每年的补偿金额按照以下公式进行计算：补偿金额 =（英德公司 100%股权当期承诺净利润数-英德公司 100%股权当期实现净利润数）*2。

上述补偿金额计算结果为负值时，取 0。

利润补偿期间的每年，在上一年度存在隋涌等 9 名自然人向新华医疗进行利润补偿的情况下，当年实现净利润同时达到以下条件时，新华医疗将隋涌等 9 名自然人已补偿的上一年度承诺净利润与上一年度实现净利润数的差额退还给隋涌等 9 名自然人：1、（英德公司 100%股权当期实现净利润数—英德公司 100%股权当期承诺净利润数）大于零；2、（英德公司 100%股权当期实现净利润数-

¹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经交易各方股东会或有权机关批准和中国证监会核准，新华医疗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所购买的英德公司 85%股权已经变更至新华医疗名下，为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实施完毕日

英德公司 100%股权当期承诺净利润数) 大于或等于 (英德公司 100%股权上一年度承诺净利润数-英德公司 100%股权上一年度实现净利润数); 3、英德公司 100%股权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大于或等于英德公司 100%股权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

(2) 补偿方式

英德公司在承诺年度期间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当年度承诺净利润数的, 隋涌等 9 名自然人应按照以下方式向新华医疗进行现金补偿: 在新华医疗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出具上年度审计报告之日起 35 日内, 由隋涌等 9 名自然人向新华医疗支付该年度需支付给新华医疗的全部补偿金, 隋涌等 9 名自然人各自支付的比例为各自所持英德公司股权占该 9 名自然人合计持有的英德公司股权的比例。未能在 35 日之内补偿的, 应当继续履行补偿责任并按日计算延迟支付的利息, 利率为未付部分的万分之五。

在按上述补偿方式以现金无法完成足额补偿的情况下, 新华医疗有权提前解除对隋涌等 9 名自然人相应数额股份的锁定, 要求隋涌等 9 名自然人将该等股份予以出售, 解锁数量以出售后净额足以支付补偿款为限, 并将所获资金全部用于补偿。隋涌等 9 名自然人解锁并出售的股份数, 扣除《购买资产的协议》和《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第 12 条所约定的当年解锁数量, 当年不足的逐年扣除以后年度解锁数量。股份解除锁定之日不得早于发行股份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如在前述 12 个月内发生需以股份出售进行补偿的情况, 则在该 12 个月期满之日起 15 日内, 按约定出售股份用于进行补偿。隋涌等 9 名自然人中的各方对隋涌等 9 名自然人应支付给新华医疗的上述补偿金及利息, 均负有连带赔偿责任。

4、业绩承诺方的履约能力

(1) 财务状况及筹资能力

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方为隋涌等 9 名自然人股东, 该 9 名自然人股东全部为英德公司的创始股东, 且大部分股东在创设英德公司之前即已开始从事生物制药装备和工程服务的实业经营。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 隋涌等 9 名自然人具备了一定的财务基础, 能够承担一定的补偿义务。同时,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向隋涌等 9 名自然人累计支付 7, 233. 66 万元的现金对价, 该等现金对价也在一定程度上

保证了业绩承诺方的履约能力。

隋涌等 9 名自然人股东从事实业经营多年，具备较好的信用能力，且隋涌等 9 名自然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仍然持有英德公司 14.40% 股权，其在自有资金不足以承担业绩补偿责任的情况下，可以通过股权质押、出售剩余股权、借贷等融资方式进行筹资，以满足业绩补偿的要求。

(2) 股份锁定安排有利于利润补偿的实施

隋涌等 9 名自然人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新华医疗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12 个月之后，在盈利承诺期内若当年实现盈利承诺，或者虽未实现盈利承诺但履行完毕盈利补偿，则按照下表所示分批解禁可转让股份。相应股份解禁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单位：股

序号	名称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合计
1	隋涌	372,207	279,156	186,104	93,052	930,519
2	邱家山	342,135	256,602	171,068	85,534	855,339
3	苏晓东	312,011	234,008	156,006	78,003	780,028
4	魏旭航	191,741	143,805	95,870	47,935	479,351
5	罗在疆	191,741	143,805	95,870	47,935	479,351
6	李健	191,741	143,805	95,870	47,935	479,351
7	方怡平	161,616	121,212	80,808	40,404	404,040
8	杨远志	71,469	53,602	35,735	17,867	178,673
9	阳仲武	60,022	45,017	30,011	15,006	150,056
合计		1,894,683	1,421,012	947,342	473,671	4,736,708

英德公司预计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将取得较多项目的验收单，预计 2014 年 1-9 月将实现营业收入 22,592.98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640.04 万元，分别占 2014 年预测营业收入的 71.91%、预测净利润的 70.53%。截至 2014 年 9 月 15 日，英德公司在手订单合计 22,629.44 万元（包含已在 2014 年 1-4 月确认收入的部分）。目前英德公司意向性订单情况较好，累计意向性订单金额为 24,800.00 万元，订单签订量为收入的实现提供了保障。随着后续产品及工程服务的陆续完工验收，预计英德公司 2014 年能够完成利润承诺。

隋涌等9名自然人股东通过本次交易合计取得上市公司股份数为4,736,708股,按照上市公司2014年8月29日收盘价33.73元/股计算,隋涌等9名自然人持有的股份价值为15,976.92万元。因2014年完成利润承诺的可能性较高,当英德公司2015年、2016年、2017年累计实现净利润占三年承诺利润的41.00%以上时,隋涌等9名自然人持股市值即可满足业绩补偿要求。

根据《利润补偿协议》安排,交易对方在实现利润承诺或完成利润补偿的情况下才能解除股份锁定,股份锁定的安排是为了保障利润补偿的实施。在交易对方履行利润补偿义务时,上市公司根据协议的约定有权提前解除对隋涌等9名自然人相应数额股份的锁定,要求隋涌等9名自然人将该等股份予以出售,解锁数量以出售后净额足以支付补偿款为限,并将所获资金全部用于补偿。

综上所述,考虑到英德公司综合竞争实力较强,已实现收益情况较好,预计英德公司能够完成2014年业绩承诺。且根据上述测算,当英德公司2015年、2016年、2017年累计实现净利润占三年承诺利润的41.00%以上时,隋涌等9名自然人持有的股份即能完成业绩补偿义务。同时,隋涌等9名自然人通过本次交易也取得了相应的现金对价,在多年的经营过程中也有了一定的积累,且具备较好的对外筹资能力,能够通过自有资金(或筹资)的方式履行部分补偿义务。因此,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方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约定的利润承诺补偿措施具备良好的可行性和可操作性。

七、标的资产评估增值率较高的原因

英德公司(母公司)100%股权在评估基准日的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合计为9,203.59万元,收益法评估值为43,513.50万元,评估增值额为34,309.91万元,增值率为372.79%;截至2013年12月31日,英德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为12,069.23万元,据此计算的评估增值额为31,444.27万元,增值率为260.53%。增值率较高的原因主要是:采用收益法对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综合考虑了英德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其所拥有的各种技术积累、无形资产的价值以及技术人员队伍、管理等因素的价值,评估结果是对委估资产价值构成要素的综合反映,而在财务报表数据中难以全部包含并量化上述价值构成要素所体现的价值。因此收益法评估结果中不仅包括账面上列示的各项资产价值,

还包括企业未在账面列示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管理水平、人员素质、营销网络、稳定的客户群及良好的售后服务等无形资产的整体价值。

八、本次交易前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化

本次交易前，截至2014年7月22日，公司的总股本为39,754.76万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后，公司的总股本将达到40,659.38万股，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限售流通股	4,944.14	12.44%	5,848.76	14.38%
其中：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21.46	4.08%	1,621.46	3.99%
其他内资持股	3,322.68	8.36%	3,667.92	9.02%
隋涌等10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	-	-	559.38	1.38%
2、无限售流通股	34,810.62	87.56%	34,810.62	85.62%
其中：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73.30	25.34%	10,073.30	24.77%
总股本	39,754.76	100.00%	40,659.38	100.00%

注1：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39.66元/股；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按照发行底价35.70元/股计算。

注2：假定淄博矿业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参与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

注3：上述两条假设为本报告中计算新发行股份数量、比例的假定条件之一。

本次交易完成后，控股股东淄矿集团持股比例由本次交易前29.42%变为28.76%，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山东省国资委仍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九、本次交易方案实施履行的审批程序

1、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201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议案；2014年5月29日，本次交易方案获得山东省国资委批准；2014年7月21日，本次交易评估结果获得山能集团备案；2014年8月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议案。2014

年 8 月 21 日，新华医疗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相关议案。

2014 年 11 月 13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向隋涌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03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2、履行国资审批及备案程序的合规性

根据《山东省国资委关于明确省管企业产权管理权限的通知》（2013 年 10 月 18 日发布）规定，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发行证券、上市公司国有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方案实施项目的办理程序如下：“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发行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等证券、上市公司国有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方案经批准实施后，对涉及国有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和比例确认等国有股权管理事项，通过上市公司国有股东逐级报送规定资料，经省管企业审核后上报省国资委审批”。

新华医疗本次重组涉及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发行证券，新华医疗已依据上述规定履行了相应的报批程序，并于 2014 年 5 月 29 日取得了山东省国资委关于本次交易行为的批准。

根据《山东省国资委关于明确省管企业产权管理权限的通知》（2013 年 10 月 18 日发布）规定，由省管企业备案事项包括：“省管企业二级以下企业以非货币资产对外出资、购买其他企业产权以及对其他企业进行增资，涉及的资产评估项目”。新华医疗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新华医疗为省管三级企业，本次交易涉及标的资产评估结果已依据上述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备案程序，并于 2014 年 7 月 21 日取得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结果的备案文件。

十、风险因素

本次交易涉及的主要风险因素如下：

1、产业政策风险

2011 年 1 月 17 日，卫生部发布了《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并于 2011 年 3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根据规定，自新版药品 GMP 实施之日起，新建药品生产企业、药品生产企业新建（改、扩建）车间应符合新版药品 GMP 的要求，现有药品生产企业将有不超过五年的过渡期，并依据产品风险程度，按类别分阶段达到新版药品 GMP 的要求，其中血液、疫苗等无菌制剂要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 GMP 认证。新版药品 GMP 的实施带来了国内生物制药装备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受益于生物制药装备市场的快速增长，英德公司 2012 年合同签订量同比增长 448.21%，达到 41,785.92 万元，2012 年、2013 年收入规模也增长明显。

但是，随着药品生产企业 GMP 改造的逐渐投入以及认证结束，生物制药装备企业的订单增速将放缓，从而对英德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国家新版药品 GMP 要求无菌制剂企业必须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GMP 认证，部分血液制品生产企业和人用疫苗生产企业考虑到新版 GMP 认证时间紧迫，设备、工程改造工作量大，提前同英德公司签署了相关的设备和工程服务合同，使得英德公司 2012 年合同量增长较快，随着制药企业 GMP 改造逐步投入，2013 年英德公司签署的合同量下降为 15,297.08 万元。

现阶段，英德公司积极开拓新的业务领域，目前已将业务拓展至动物疫苗、血液制品中的小制品、基因工程药物等领域。但若未来相关行业投资增速放缓或新开拓业务领域未能有效打开市场，将会对英德公司未来的订单量产生影响，进而影响英德公司经营业绩。

同时，2006 年以来，国家相继出台了《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一系列鼓励制药及制药装备行

业发展的政策规划。这些政策规划强调发展制药装备行业，鼓励和促进制药装备企业自主创新、产业升级。如果上述政策发生变化，英德公司的生产经营业绩也将受到一定影响。

2、税收政策风险

英德公司已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3 年 11 月 1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的规定，2013 年至 2015 年，英德公司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届满后，英德公司将依法申请复审，以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扶持政策。

现阶段，英德公司在技术转化、专利储备、研发投入、研发人员、销售收入等各方面数据均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评审条件。但是，若英德公司未来未能通过复审，或者上述优惠政策发生重大变化，英德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会受到一定影响。

3、市场竞争风险

英德公司是国内生物制药装备行业中具有领先竞争优势的厂商之一。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开拓，英德公司在制药装备研发生产和工程服务等一体化服务方面拥有了较强的竞争优势。基于客户实际情况，英德公司提供从前期生物制药装备选型、配置方案的技术咨询、产品定制化设计、研制、至后期制药装备集成、工程服务的整体解决方案，是国内领先的生物制药装备及工程服务提供商。

随着下游制药行业的不断发展及药品 GMP 认证的日趋严格，制药行业将会出现产业整合、集中度提高的趋势，向着规模化、集约化方向发展。规模化的制药企业同样需要规模大、能提供高端制药装备的企业提供配套服务。未来制药企业不再满足单机或单个单元的配套，而是希望制药装备企业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集成服务。

与此同时，生物制药装备行业高度分散，市场集中度低，行业竞争激烈。如果英德公司不能持续提高技术和研发水平，保持生产管理、产品质量、营销与服务的先进性，英德公司将无法满足市场对中高端制药装备需求，不但无法

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现有的市场份额也将会被其他企业蚕食，从而英德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将受到一定影响。

4、标的资产的估值风险

本次交易定价以英德公司的资产评估结果为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根据经山能集团备案的大正海地人评报字(2014)第 035B 号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英德公司经审计净资产账面价值（母公司）为 9,203.59 万元，在持续经营的假设条件下，英德公司股东全部权益收益法评估价值为 43,513.50 万元，比审计后账面净资产（母公司）增值 34,309.91 万元，增值率为 372.79%。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英德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为 12,069.23 万元，据此计算的评估增值额为 31,444.27 万元，增值率为 260.53%，英德公司增值率较高。

在对英德公司评估过程中，评估师对英德公司未来签署订单情况、收入、成本、费用等进行了谨慎预测，若这些指标在未来较预测值发生较大幅度变动，则将影响到未来英德公司的盈利水平，进而影响英德公司的评估结果。

5、对下游行业依赖的风险

目前，英德公司的客户群集中于血液制品、人用疫苗等生物制药行业，且已成功开拓动物疫苗领域，生物制药行业的发展状况将直接影响英德公司经营业绩。近三年来，生物制药行业的高速增长促进了英德公司业务快速成长。同时，英德公司积极将业务拓展至动物疫苗、血液制品中的小制品、基因工程药物等领域。但如果未来生物制药行业增长趋缓或者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新的业务领域也未能有效打开市场，英德公司的经营业绩将直接受到影响，从而带来利润下滑的风险。

6、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英德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主要以租赁方式取得，少量为购买方式取得，其中租赁房产面积为 16,131.71 平方米，自有房产面积为 554.85 平方米。英德公司的加工制造场所位于成都市龙泉驿区龙腾工业城内，其生产经营场所全部为租赁方式取得，面积为 14,558.68 平方米，占全部经营场所面积的 87.25%。如果未来在租赁合同期限内，发生政府拆迁、出租方不续租等情形导致租赁合

同中止或其他纠纷，英德公司可能需要更换新的生产经营场地，这将会对英德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7、专业技术人员流失或短缺风险

英德公司作为生物制药装备企业，在日常生产经营中，核心技术人员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积累对产品质量及生产效率的提高至关重要。英德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生物制药装备及工程服务供应商，在多年的发展中培养和积累了大批优秀专业技术人员，而上述人才也同样受到同行业其它企业的欢迎。为避免专业技术人员的流失，英德公司通过设立德广诚投资作为核心骨干、技术人员持股平台对英德公司进行投资。目前，德广诚投资持有英德公司 5.79%的股份。上述措施能够有效的对核心技术人员进行激励，使英德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与英德公司共同发展。但是，人才流失风险仍然存在，这会对英德公司的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8、英德公司应收账款损失风险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4月30日，英德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分别为6,844.26万元、12,169.14万元和15,839.43万元。报告期内英德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不断增加，带动了上述应收账款净额大幅度增长。

截至2014年4月30日，英德公司两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为97.63%，账龄较短，且公司客户信誉较好。但如果客户的财务状况出现恶化，应收账款不能按时回收，英德公司将可能面临部分坏账风险。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还将直接影响资金周转速度以及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给英德公司营运资金带来一定压力。

9、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增商誉存在的减值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在上市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将新增数额较大的商誉，主要是标的资产交易价格超出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部分形成新增商誉。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如果英德公司未来经营状况恶化，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新华医疗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

10、股市风险

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企业的经营业绩,还受到宏观经济周期、利率、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因此,股票交易是一种风险较大的投资活动,投资者对此应有充分准备。公司本次交易需要有关部门审批,且审批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在此期间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一) 本次交易的背景

1、国家政策背景

2012年3月，第十一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以下称“国民经济十二五纲要”)。国民经济十二五纲要提出要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业。装备制造行业要提高基础工艺、基础材料、基础元器件研发和系统集成水平，加强重大技术成套装备研发和产业化，推动装备产品智能化。

2012年1月19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中提出“鼓励优势企业实施兼并重组。支持研发和生产、制造和流通、原料药和制剂、中药材和中成药企业之间的上下游整合，完善产业链，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支持同类产品企业强强联合、优势企业重组困难落后企业，促进资源向优势企业集中，实现规模化、集约化经营，提高产业集中度。加快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知名品牌的骨干企业，培育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对行业发展有较强带动作用的大型企业集团。”

2、新华医疗与英德公司发展状况

(1) 新华医疗发展现状

2013年，公司营业收入419,376.43万元，比上年同期303,556.12万元增长38.15%，主要是公司销售规模扩大以及产品线丰富所致；实现利润总额33,006.29万元，比上年同期21,968.07万元增长50.25%；实现净利润26,647.35万元，比上年同期18,091.29万元增长47.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168.02万元，比上年同期16,331.10万元增长41.86%。

公司围绕健康产业，一方面通过加快产品研发和产业化步伐，通过外延并购和自主研发的方式丰富公司检验仪器及耗材产品线，营销网络资源共享，与原有业务协同发展；另一方面加大资本运营的力度，拓宽制药装备领域，丰富检验仪

器及试剂产品线，不断调整产品结构，提升产品竞争力，2013 年公司通过收购上海远跃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跃药机”）90%股权的方式丰富了制药装备板块，开拓了新的利润增长点，加强了公司在中药制药装备业务上的竞争优势，积累了更丰富的客户资源，增强公司后续发展动力。公司未来发展领域继续定位在“健康产业”，持续做好医疗器械、制药装备和医疗服务三大板块。

（2）英德公司发展现状

英德公司专注于生物制药装备领域，为客户打造个性化、专业化的单机及单元集成装备，通过长期的技术、人才、客户资源积累和进步，逐步成长为我国领先的生物制药装备及工程服务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

英德公司一直以来注重技术储备，并积累了大量核心技术。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英德公司共拥有实用新型专利 14 项，发明专利 1 项。英德公司是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工业业务领域之系统集成商，是西门子制药行业首选核心合作伙伴。英德公司研发生产的磁悬浮搅拌系统是国内生物制药装备领域首创，完全支持 CIP/SIP，具有静密封、零泄漏、免维护、抗腐蚀、摩擦系数小等特点，被生物制药企业广泛使用。2013 年 10 月，英德公司与江南大学发酵工艺与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合作成立了“发酵工艺与设备联合研究中心”，联合开展发酵工艺与设备开发利用的研究。通过联合研究与开发，英德公司将不断提高在发酵工程领域的产品技术水平、经济效益和在国内的相关领域的示范作用。

目前我国有 30 余家血液制品生产企业，其中有 25 家是英德公司的客户，英德公司在血液制品装备领域占据领导地位；同时，英德公司在疫苗（人用）生产线装备领域也具有较大影响力，与全国约四分之一的生产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2013 年，英德公司成功开拓动物疫苗装备领域，合作的客户包括国内领先的动物疫苗生产企业中农威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2014 年 1-4 月、2013 年、2012 年英德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2,702.68 万元、31,903.43 万元、20,001.66 万元，分别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194.06 万元、3,393.69 万元、2,640.23 万元，收入规模和净利润增长较快。

3、新华医疗的战略目标

在“十二五”期间，新华医疗的发展战略是以三个“坚定不移”为核心，不

断丰富自己的产品线，扩大市场份额。三个“坚定不移”是：坚定不移地走健康产业之路，坚定不移地走自主创新之路，坚定不移地走收购兼并之路。

(1) 坚定不移地走“健康产业”之路。公司在继续发展壮大医疗器械和制药装备的基础上，将向医疗服务领域扩展，公司定位于“医疗器械”、“制药装备”和“医疗服务”三个板块。

(2) 坚定不移地走自主创新之路，自主创新是公司持续发展的源泉。公司重点加强中长期新产品的研发。公司根据对市场的预测和研究，研发代表国际先进水平产品，并进行战略产品的研发和储备，实现由过去中短期研发向中长期研发的转变，连续不断地推出技术含量高、市场容量大、具有强大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为企业快速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3) 坚定不移地走收购兼并之路。在未来发展中，公司将继续坚持内涵式发展和收购兼并并举的扩张发展模式，在国际国内选择符合自身发展战略、有潜力、与公司发展具有协同作用的目标实施并购，通过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公司不断发展壮大。

2013年，公司完成收购从事中药制药装备研发、生产、销售、制药装备集成服务及中药制药工程自动化控制服务的远跃药机90%股权，进一步拓宽了公司制药设备板块。本次收购主要从事生物制药装备研发、生产、工程服务的英德公司后，公司制药装备板块体系将更加完备，收入规模和利润水平将得到很大提升。本次收购是公司继续实施走“健康产业”之路、走“收购兼并之路”，完善壮大制药装备板块的战略体现。

(二) 本次交易的目的

1、拓展制药装备领域，获取协同发展效应

新华医疗主营业务分为医疗器械、制药装备和医疗服务三大板块，主要产品包括感染控制产品、灭菌检测产品、制药装备、放射治疗产品、x射线诊断产品、医用环保设备等。新华医疗具有70年的历史，经过不断的培育和积累，公司发展成为国内医疗器械和制药装备的细分龙头企业，在医疗卫生领域和医疗器械行业具有很高的知名度、诚信度和美誉度。2009年“新华医疗”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公司先后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

术企业”，公司的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本次拟收购的英德公司主营业务为生物制药装备生产、销售和工程服务。英德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专注于生物制药装备领域，致力于为客户打造个性化、专业化的单机及单元集成装备，通过长期的技术、人才、客户资源积累和进步，逐步成长为我国领先的生物制药装备及工程服务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目前英德公司的主要业务领域为血液制品、疫苗（人用和动物）、基因工程药物生产线的装备制造和工程服务，其为国内 80%以上血液制品企业和主要的疫苗生产企业提供优质的制药装备及工程整体解决方案。

英德公司和新华医疗在制药装备领域产品互不重叠，可以实现优势互补。本次交易后，新华医疗将获得在生物制药装备领域的优势竞争地位，其制药装备的产品线将更加完善。依靠英德公司的已有资源，新华医疗的制药装备产品及服务将覆盖国内主要的生物制药企业。同时，英德公司将依靠新华医疗在行业、客户资源、营销渠道、研发能力等方面的优势，在新业务领域拓展、管理效率和技术工艺等方面将得到很大提升。本次收购有利于新华医疗进一步拓展制药装备领域，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共同促进客户开发，打开广阔的发展空间。

2、完善产品线，提升竞争力

新华医疗坚持以坚定不移地走健康产业之路，坚定不移地走自主创新之路，坚定不移地走收购兼并之路的发展战略，不断丰富产品线，完善产业结构，扩大市场份额。近年来，公司以内生增长与外延并购双轮驱动的方式为公司业绩的增长提供强劲的驱动力。2012 年开始公司陆续收购了长春博迅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远跃药机、威士达医疗有限公司等公司，不断完善产品结构，扩展产业领域，使得公司业绩呈现高增长的发展趋势。特别是 2013 年完成收购中药制药装备领域的龙头企业远跃药机后，扩充了公司制药装备业务领域，公司的制药装备产品覆盖至国内主要的中成药制药企业。

本次收购英德公司，公司制药装备板块从制药灭菌装备、非 PVC 大输液生产线、中药制药装备进一步扩展至生物制药装备领域，使得公司制药装备板块产品结构得到完善、制药装备生产能力等到很大提升。未来制药企业不再满足单机或单个单元的配套，而是希望制药装备企业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集成服务。在收

购英德公司后，英德公司将为新华医疗带来从前期生物制药装备选型、配置方案的技术咨询、产品定制化设计、研发至后期制药装备工程集成服务、制药工程服务的整体解决方案，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制药装备领域的配套服务水平。

3、提高上市公司盈利能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股东利益诉求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标的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39.66 元/股，交易作价为 36,975.00 万元，若全部以发行股份支付，对应发行股份数为 999.59 万股。按照英德公司 85%股权 2013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884.64 万元计算，英德公司 2013 年实现的每股收益为 2.89 元，高于新华医疗 2013 年度 0.58 元/股²的盈利能力。本次交易将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以及可持续发展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总资产规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规模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水平均将得以提升，有利于进一步提升本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市场拓展能力、资源控制能力和后续发展能力，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增强上市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符合股东利益诉求。

二、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

（一）决策程序

2014 年 2 月，公司开始与英德公司及其股东进行沟通，协商本次交易事宜。本次交易决策过程如下：

1、2014年4月18日，英德公司及交易对方作出决议同意新华医疗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英德公司85%股权；

2、2014年4月18日，公司与隋涌等10名自然人、中冠投资、智望创投、德广诚投资签署了《购买资产协议》；与隋涌等9名自然人签署了《利润补偿协议》；

3、201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等议案。

4、2014年5月29日，山东国资委出具《山东省国资委关于山东新华医疗器械

² 新华医疗 2013 年分红完成后，股本变更为 39,754.76 万股，根据变更完成后的股本计算，每股净利润为 0.58 元/股。

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收购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鲁国资收益字[2014]19号），批准本次交易方案；

5、2014年7月21日，公司收到山能集团出具的《接受非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2014011），山能集团对本次加以评估结果进行了备案；

6、2014年8月5日，公司与隋涌等10名自然人、中冠投资、智望创投、德广诚投资签署了《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7、2014年8月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修订稿）》等议案。

8、2014年8月21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交易方案等议案。

9、2014年11月13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向隋涌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03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二）关联方回避表决情况

本公司与隋涌等10名自然人、中冠投资、智望创投、德广诚投资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关联方回避表决情形。

三、本次交易主要内容

（一）本次交易方案及标的资产估值作价

本次交易新华医疗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英德公司85%股权（其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隋涌等10名自然人、中冠投资、德广诚投资所持英德公司51%股权；以现金方式购买隋涌等10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智望创投所持英德公司34%股权），同时为提高本次交易整合绩效，拟向不超过10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上述现金购买英德公司34%股权（募集资金不足的以自有资金支付），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交易总额的25%。

为约束与稳定英德公司的管理团队和核心人员，保证本次交易的平稳过渡，新华医疗在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4年后再以现金或其他方式收购隋涌等9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所持英德公司剩余15%的股权。

1、标的资产的估值作价

评估机构大正海地人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英德公司85%的股权价值进行评估，并选择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根据经山能集团备案的大正海地人评报字（2014）第035B号《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英德公司（母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9,203.59万元；评估后净资产为43,513.50万元，评估增值34,309.91万元，增值率为372.79%。截至2013年12月31日，英德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为12,069.23万元，据此计算的评估增值额为31,444.27万元，增值率为260.53%。

根据《购买资产协议》和《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双方同意，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大正海地人出具的、并经山能集团备案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根据上述评估报告，英德公司100%股权的评估价值为43,513.50万元，英德公司85%的股权评估价值为36,986.48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确定为36,975.00万元。

2、标的资产价款的支付方式

经交易各方协商，支付标的资产对价款的具体方式如下：

（1）公司拟向隋涌等10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英德公司51%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新华医疗拟向其发行股份数（股）	出让出资额所占比例
1	隋涌	930,519	8.48%
2	邱家山	855,339	7.80%
3	苏晓东	780,028	7.11%
4	魏旭航	479,351	4.37%
5	罗在疆	479,351	4.37%
6	李健	479,351	4.37%

7	方怡平	404,040	3.68%
8	杨远志	178,673	1.63%
9	阳仲武	150,056	1.37%
10	德广诚投资	198,997	1.81%
11	中冠投资	493,569	4.50%
12	马宗	164,523	1.50%
合计		5,593,797	51.00%

(2) 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智望创投所持有的英德公司的 34% 股份, 支付现金来自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和自筹资金。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英德公司 51% 股权实施完毕后 6 个月内, 若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完毕, 将由上市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上述英德公司 34% 股权对价款, 待募集的配套资金到位后再置换原以自有资金支付的相关款项。

序号	名称	新华医疗拟支付现金 (万元)	出让出资额所占比例
1	隋涌	1,421.04	3.27%
2	邱家山	1,306.23	3.00%
3	苏晓东	1,191.22	2.74%
4	魏旭航	732.04	1.68%
5	罗在疆	732.04	1.68%
6	李健	732.04	1.68%
7	方怡平	617.03	1.42%
8	杨远志	272.86	0.63%
9	阳仲武	229.16	0.53%
10	德广诚投资	1,466.35	3.37%
11	中冠投资	2,392.49	5.50%
12	智望创投	2,174.99	5.00%
13	马宗	1,522.50	3.50%
合计		14,790.00	34.00%

(二) 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发行数量及锁定期

1、发行价格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涉及向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定价基准日均为新华医疗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上市公司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按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募集配套资金最终发行价格将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依据市场询价结果确定。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 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 / 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即 79.43 元/股。经 2014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华医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14 年 7 月 18 日，除息日为 2014 年 7 月 22 日。经除权、除息调整后，新华医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 39.66 元/股。

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71.49 元/股。经上述除权、除息调整后，发行底价为 35.70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市场询价结果来确定。

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期间，新华医疗如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2、发行数量

(1) 发行股份数量

根据《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

发行数量=（各交易对方以接受新华医疗发行新股方式转让所持英德公司股权的交易价格）÷发行价格

按照英德公司 51%股权的交易价格 22,185.00 万元，本次交易向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行股份数为 5,593,797 股。

本次交易向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发行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新华医疗拟向其发行股份数（股）	出让出资额所占比例
1	隋涌	930,519	8.48%
2	邱家山	855,339	7.80%
3	苏晓东	780,028	7.11%
4	魏旭航	479,351	4.37%
5	罗在疆	479,351	4.37%
6	李健	479,351	4.37%
7	方怡平	404,040	3.68%
8	杨远志	178,673	1.63%
9	阳仲武	150,056	1.37%
10	德广诚投资	198,997	1.81%
11	中冠投资	493,569	4.50%
12	马宗	164,523	1.50%
合计		5,593,797	51.00%

（2）向其他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交易中，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交易总金额的 25%。按照评估值并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的交易价格计算，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2,325.00 万元；按照本次发行底价 35.70 元/股计算，向不超过 10 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3,452,380 股。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最终发行价格，由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询价结果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本次发行价格因上市公司再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做相应调整时，发行数量亦将作相应调整。

3、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1) 隋涌等 9 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的锁定期安排

本次新华医疗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隋涌等 9 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新华医疗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12 个月之后，在盈利承诺期内若当年实现盈利承诺，或者虽未实现盈利承诺但履行完毕盈利补偿，则按照下表所示分批解禁可转让股份。相应股份解禁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单位：股

序号	名称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合计
1	隋涌	372,207	279,156	186,104	93,052	930,519
2	邱家山	342,135	256,602	171,068	85,534	855,339
3	苏晓东	312,011	234,008	156,006	78,003	780,028
4	魏旭航	191,741	143,805	95,870	47,935	479,351
5	罗在疆	191,741	143,805	95,870	47,935	479,351
6	李健	191,741	143,805	95,870	47,935	479,351
7	方怡平	161,616	121,212	80,808	40,404	404,040
8	杨远志	71,469	53,602	35,735	17,867	178,673
9	阳仲武	60,022	45,017	30,011	15,006	150,056
10	德广诚投资	79,599	59,699	39,799	19,900	198,997
合计		1,974,282	1,480,711	987,141	493,571	4,935,705

(2) 马宗、中冠投资的锁定期安排

本次新华医疗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马宗、中冠投资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新华医疗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

(3) 其他特定投资者锁定期安排

其他特定投资者认购的新华医疗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此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4、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和配套金额的匹配性

(1)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

1) 上市公司和英德公司所处行业对资金投入要求较高

新华医疗围绕“健康产业”，逐步形成医疗器械、制药装备和医疗服务三大主营业务板块。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上市公司和英德公司所处大行业均为专用设备制造业。

上市公司和英德公司所处的行业为资金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行业，具有固定资产投资大、进入门槛高，技术更新换代快等特点。在产品竞争转向综合实力竞争的变化趋势下，企业研发能力、技术创新能力和资本规模对提高市场竞争力具有重要影响。

随着行业集中度迅速提高、企业规模扩大、产品更新换代周期加速、质量标准提高以及安全及环保标准提高，企业在生产工艺设备、研发投入以及人员储备等方面需不断增加资金投入，企业的投资成本和运营成本都不断上升，提高了行业资金门槛。现有企业必须持续扩大投入，才能在设备、技术、市场和人才等方面形成竞争优势。

2) 上市公司经营规模迅速扩大，对资金需求持续增长

近年来公司发展较快，公司短期运营资金和长期资金的需求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而逐步增加。虽然公司通过一系列资金筹措方式弥补公司现金的不足，但仍面临一定的现金支付压力。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是在综合考虑上市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和后续资金需求后作出的安排。公司通过本次配套融资支付现金对价，可避免投资活动产生较大的自有现金流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支撑。

①上市公司经营规模和盈利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272,474.22	419,376.43	303,556.12
营业成本	211,073.49	323,282.75	234,382.88
营业利润	20,091.90	29,737.79	21,307.46
利润总额	22,758.54	33,006.29	21,968.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20.16	23,168.02	16,331.10
---------------	-----------	-----------	-----------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303,556.12万元、419,376.43万元和272,474.2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6,331.10万元、23,168.02万元和15,720.16万元。

公司2013年度营业收入较2012年度增长38.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12年度增长41.86%。2014年1-6月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41.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44.15%。

最近两年一期，上市公司经营规模、营业收入、盈利能力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对短期运营资金和长期资金的需求也相应增加。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与公司扩大生产规模和长期发展需求相适应，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②上市公司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5.00	2,235.57	1,086.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29.38	-59,370.10	-55,478.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58.03	55,775.83	90,698.23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6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5,478.69万元、-59,370.10万元和-68,929.38万元。最近两年一期，公司持续进行了募投项目建设和产业并购，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规模较大。同时，由于经营规模持续扩大，生产和研发投入加大，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增长较快，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如果全部以自有资金支付本次重组的现金对价，将对公司后续运营造成一定的流动性压力。

3) 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①新华医疗两年一期资产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总资产	660,935.89	539,080.11	337,838.11

所有者权益	298,383.49	272,276.72	162,482.72
资产负债率	54.85%	49.49%	51.91%

②募集配套资金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

新华医疗和英德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2013年末、2014年6月末，新华医疗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9.49%、54.85%。2013年末、2014年4月末、英德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3.27%、43.48%，高于同类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具体情况如下：

股票代码	公司简称	资产负债率（%）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6月30日
300206	理邦仪器	7.28	8.34
300003	乐普医疗	7.47	7.48
300030	阳普医疗	12.50	15.84
002223	鱼跃医疗	16.35	21.14
002432	九安医疗	19.82	17.55
300216	千山药机	28.14	35.08
300273	和佳股份	32.37	45.73
002551	尚荣医疗	33.89	37.82
600055	华润万东	41.03	37.35
平均		22.09	25.15
600587	新华医疗	49.49	54.85
-	英德公司	53.27	43.48（4月末）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本次交易拟通过募集配套资金支付对价，可以减少自有现金支出，避免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进一步提高，有助于优化资产负债结构。

③有利于减少银行借款，节约财务费用支出

公司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6月末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60,817.02万元、85,344.17万元及130,116.41万元，2013年末、2014年6月末短期借款余额分别较上期末增长40.33%、52.46%。公司债务规模的增长相应增加了公司的财务费用，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6月，新华医疗财务费用分别为1,781.06万元、

3,475.69万元及3,028.94万元。公司财务费用对公司利润水平影响较大。

假设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12,325万元）全部采用银行贷款方式，根据目前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6.00%计算，每年将新增财务费用约739.50万元。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采用股权融资的方式相比债权融资的方式有利于节约财务费用支出，对公司的发展更为有利。

综上，通过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保证资产的流动性水平，同时可以相应减少银行借款和财务费用支出，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并适当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4) 上市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和自有资金状况

新华医疗短期偿债能力低于行业平均水平，2012年末、2013年末及2014年6月末，新华医疗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42、1.40及1.32，速动比例分别为0.89、0.82及0.78，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相关比率，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2012/12/31	2013/12/31	2014/6/30	2012/12/31	2013/12/31	2014/6/30
600055.SH	华润万东	1.70	1.72	1.69	1.18	1.24	1.18
300273.SZ	和佳股份	5.02	2.69	1.80	4.77	2.52	1.67
300216.SZ	千山药机	4.86	2.75	2.10	4.45	2.05	1.57
300206.SZ	理邦仪器	25.24	16.54	16.48	24.24	15.58	15.39
300030.SZ	阳普医疗	7.04	6.55	5.37	6.44	5.73	4.78
300003.SZ	乐普医疗	15.52	7.91	7.98	14.26	6.90	6.97
002551.SZ	尚荣医疗	4.72	2.30	2.17	4.48	1.84	1.82
002432.SZ	九安医疗	10.21	3.65	2.81	8.06	2.54	1.39
002223.SZ	鱼跃医疗	4.80	4.80	3.77	3.83	3.70	3.11
平均		8.79	5.43	4.91	7.97	4.68	4.21
600587.SH	新华医疗	1.42	1.40	1.32	0.89	0.82	0.78

从上表可以看出，新华医疗最近两年一期的速动比率均小于1，存在一定的流动性支付压力。

5) 上市公司自有资金状况及具体用途

根据新华医疗未经审计的 2014 年 1-6 月财务报表，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新华医疗合并口径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79,698.63 万元，其具体用途如下：

(1) 新华医疗应收及应付款项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新华医疗主要的经营应收应付资金如下：

项目	金额
应收票据	10,637.48
应收账款	110,535.78
其他应付款	17,797.15
合计	138,970.41
应付票据	9,842.12
应付账款	96,359.51
应付职工薪酬	4,315.64
应交税费	3,248.36
应付利息	79.36
应付股利	1,319.16
其他应付款	19,839.92
合计	135,004.07
应收款项减应付款项余额	3,966.34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应收款项略超过应付款项约 3,966.34 万元，应收款项回流扣除应付款项支出后，可为新华医疗正常经营贡献少量的盈余资金。

(2)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新华医疗账面货币资金可用于支付流动资金款项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货币资金余额	79,698.63
加：应收款项减应付款项盈余	3,966.34
减：1、限制用途的银行承兑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9,829.56
2、特定用途的前次募集资金余额	2,051.56
3、特定用途的国拨科技项目专项资金	1,943.67

4、公司新厂区（C区、E区）厂房建设资金支出（2014年下半年支付）	10,000.00
5、公司2014年下半年更新设备支出	3,699.42
6、购买E区土地支出（已于2014年7月支付）	7,385.90
截至6月30日，新华医疗可用于支付流动资金款项金额	48,754.86

注：C区厂房2013年下半年开工建设，E区厂房2014年8月底开工建设，2014年7-12月C区、E区在建厂房的建设共需支付资金约10,000万元。

根据公司2014年1-6月合并现金流量表（未经审计），2014年1-6月公司经营现金流入约为30.85亿元，平均每月流入5.14亿元；经营现金流出合计为30.72亿元，平均每月流出约5.12亿元。在前期可收回款项基本用于支付前期应付款项且新增产品销售存在信用账期的情况下，新华医疗为维持企业正常生产经营，在正常现金收支的情况下通常需要再备付1个月的资金支付量（约5亿元）以应对资金收支错配、大规模集中采购以及不可预见支出等。截至2014年6月30日，新华医疗合并口径可用于流动资金支付的资金余额约4.88亿元，均为正常经营所需的流动性资金。

如新华医疗用自有资金或者银行借款来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则将会进一步加大公司的流动压力，降低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

综上，通过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保证资产的流动性水平，同时可以相应减少银行借款和财务费用支出，增强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并适当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6) 2012年、2013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使用效率

①2012年配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433号文件《关于核准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核准，公司以股权登记日2012年4月12日总股本134,394,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共计配售39,659,136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配股价格为15.6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621,062,069.76元，扣除发行费用18,850,866.1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02,211,203.64元。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7,896.59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2,324.4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	调整后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	项目进度（%）
1、数字一体化手术室工程及设备项目	是（注2）	9,700.00	9,700.00	9,700.00	100.00
2、低温灭菌设备及耗材项目	否	7,000.00	7,000.00	7,000.00	100.00
3、口腔设备及耗材项目	是（注2）	4,960.00	2,021.00	2,021.00	100.00
4、新华医疗研发中心创新项目	否	8,500.00	8,500.00	6,175.59	72.65
5、补充流动资金	否	33,000.00	33,000.00	33,000.00	100.00
合计		63,160.00	60,221.00	57,896.59	-

注1：项目进度=累计投入/计划投入

注2：上市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配股募集资金部分项目投资额和实施地点的议案》。根据议案，公司配股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在淄博高新区商业区规划范围之内，数字一体化手术室工程及设备项目及口腔设备及耗材项目的实施地点，拟由原淄博高新区泰美路7号，变更为淄博高新区北辛路以北、开发区北路以西；该项土地已与淄博高新区管委会签订用地合同，合同编号为：淄博-01-2012-0059。

根据议案，公司此次配股拟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6.31亿元，实际到位资金为6.02亿元，鉴于配股拟募集资金净额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之间存在缺口，公司拟减少口腔设备及耗材项目的总投资，募集资金项目口腔设备及耗材项目拟变更投资总额，此项目原投资总额为4,960.00万元，现变更为2,021.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1,651.0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370.00万元。

上市公司2012年配股所募集资金承诺投资的生产性项目分别为数字一体化手术室工程及设备项目、低温灭菌设备及耗材项目、口腔设备及耗材项目，三个项目均按照配股说明书披露的计划进度完成建设，且2014年上半年度营业收入和毛利额按年化计算基本达到预定收益，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达产后预测年收入总额	2014年1-6月实际营业	年化完成率	达产后预计年毛利	2014年1-6月实际	年化完成率
------	------------	---------------	-------	----------	-------------	-------

		收入		额	际毛利额	
数字一体化手术室工程及设备	15,600.00	7,600.93	97.44%	4,367.00	1,892.59	86.68%
低温灭菌设备及耗材	10,500.00	5,250.56	100.02%	3,348.00	1,717.75	102.61%
口腔设备及耗材	3,300.00	2,516.24	152.50%	867.00	561.04	129.42%
合计	29,400.00	15,367.72	104.54%	8,582.00	4,171.38	97.21%

注 1：上述募投项目 2014 年 1-6 月营业收入及毛利额未经审计；

注 2：上表中按募投项目 2014 年 1-6 月实际收入及毛利额乘以 2 作为募投项目 2014 年全年的收入及毛利额计算年化完成率。根据新华医疗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通常下半年利润好于上半年，上述募投项目全年均能完成预期效益。

2012 年配股募投项目之一为新华医疗研发中心创新项目，计划投入 8,500.00 万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已投入金额 6,175.59 万元。剩余资金将主要用于后续购置研发设备和检测仪器、材料。基于设备更新换代较快造成折旧加速等原因，公司决定按照研发需求适时购买相关设备，避免一次性大规模采购后造成设备贬值。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上述研发项目已基本达到预定使用状态，起到了预期的效果。

②2013 年非公开发行

2013年6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3]696号），核准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公司此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325,499,983.65元，扣除发行费用12,565,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12,934,983.65元。

根据2012年8月6日公司召开的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此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收购长春博迅75%股权，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进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根据公司与长春博迅的股东董建华等股权出让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已以自筹资金完成了上述股权收购。2013年7月1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

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312,934,983.65 元的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金额为 31,35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投资	自筹资金投入		实际已支付金额占募集资金总金额的比例
		合同金额	实际已支付金额	
收购长春博迅 75%股权	31,293.50	31,350.00	31,350.00	100.18%

截至本反馈答复签署日，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置换预先用于支付长春博迅 75%股权转让价款的自筹资金。

长春博迅的股东董建华等 49 名自然人与长春博迅管理层承诺长春博迅 201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 4,500.00 万元。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长春博迅 201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5,594.27 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达到 124.32%。长春博迅的承诺方严格履行了业绩承诺，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在 2013 年实现了预期收益。

③2013 年重组配套融资

2013年12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521号文件《关于核准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向王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 2,2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 47.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4,5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0,45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4,050,000.00 元。该次募集资金净额中 3,920 万元用于向徐中华、牛亚军、王帅等 3 名自然人支付远跃药机 10% 股权的现金对价款，其余募集配套资金用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341.47 万元，其中 3,920 万元用于支付远跃药机 10% 股权的现金对价款，5,421.47 万元用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公司该次募集资金余额为 63.5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	调整后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	项目进度 (%)
收购远跃药机10%股权及补充流动资金	否	9,405.00	-	9,341.47	99.32

本次配套融资主要用于收购远跃药机10%股权，且远跃药机主要股东王波等5名自然人承诺远跃药机2013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不低于4,000万元。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远跃药机2013年100%股权实现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048.05万元。承诺方严格履行了业绩承诺，本次配套融资的募投项目在2013年达到预期收益。

(2) 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和实际需求相匹配

按照本次交易安排，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隋涌等10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智望创投所持有的英德公司的34%股份，需支付现金对价的总额为14,790.00万元，支付现金来自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与配套融资相关规定的决定》及其后续的问题与解答等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可以同时募集部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比例不超过总交易金额的25%。其中总交易金额包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金额及募集的配套资金两部分。据此计算，本次交易配套融资额上限为12,325.00万元（ $36,975.00 \div 75\% \times 25\%$ ）。

本次募集的配套资金不超过12,325.00万元，将全部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如果本次配套融资顺利实施，募集资金金额约占需本次交易支付现金对价款的83.33%，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与实际需求相匹配。

5、配套资金管理和使用的内部控制制度

为加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提高其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利益，新华医疗于2005年6月18日经200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制定了《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1年8月1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对此办法进行了修订，2011年8月28日经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2014年8月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再次对此办法进行修订，新修订的办法于2014年8月21日经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程序等内容。2014年8月15日，上市公司在《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中公开披露了此办法，其核心条款如下：

(1) 对募集资金存放的规定

1) 为方便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建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

募集资金专户数量不得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个数。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的，应当独立设置募集资金专户。

2) 公司在银行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两周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以下简称“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应当在协议签订后2个交易日内报上海证券交易所（下称“交易所”）备案并公告协议主要内容。

上述协议在有效期届满前因保荐机构或商业银行变更等原因提前终止的，公司应当自协议终止之日起两周以内与相关当事人签订新的协议，并在协议签订后2个交易日内报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3) 公司根据经营需要可在一家或一家以上银行存放募集资金，公司应在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开立募集资金存款专户，该专户专门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取和管理，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2) 对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规定

1) 公司应当按照发行申请文件中承诺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募投项目

出现严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形时，公司应当及时报告交易所并公告。

2)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遵循“统一规划、集中管理、项目负责、审计监督”原则。募集资金使用应与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周期、需求规模相适应，并有利于公司资本结构的优化。

3) 使用募集资金时，由使用部门（单位）递交申请使用报告，公司财务部门及证券部会签后由财务总监初审同意，报总经理或董事长审批。单次支取金额在5000万元以内的，由公司总经理审批；单次支取金额超过5000万元的，由公司董事长审批。公司财务部门、证券部应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分别建立台帐，并在每月5日前会同使用单位对上月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对，由财务部门形成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月报报公司有关领导并抄送有关使用部门或单位，直到募集资金使用完成。

月报应包括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分次投入的详细列示时间及金额；该项目的完工程度和实现效益，剩余募集资金数量、预计当月支取金额等情况说明。

涉及信息披露的事项，公司证券部应及时提出信息披露预案，向董事长报告。需履行会议审议程序的应立即报告董事长或监事会召集人，并按公司章程规定及时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临时会议通知。

4) 投资项目应按公司董事会承诺的计划进度实施，募集资金使用部门要细化具体工作进度，保证各项工作能按计划进度完成，并定期向财务部门和证券部提供具体工作进度计划。

5) 公司确因不可预见的客观要素影响，项目不能按承诺的预期计划进度完成时，必须及时向交易所报告，公开披露实际情况并详细说明原因。

6)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出现异常情形的，公司应当对该募投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并在最近一期定期报告中披露项目的进展情况、出现异常的原因以及调整后的募投项目。

公司决定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应当尽快、科学地选择新的投资项目。

7) 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以及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或永久用于

补充流动资金等方面做出了详细规定，具体详见公司已披露的《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3) 对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规定

1)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应与公司募股说明书承诺的项目相一致，原则上不应变更，对确因市场发生变化或其他原因需要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时，公司必须进行充分的论证，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进行信息披露后，方可变更投资项目。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项目时，独立董事需发表独立意见。如果变更事项涉及到关联交易的，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要回避表决。

公司仅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可以免于履行前款程序，但应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在 2 个交易日内报告交易所并公告改变原因及保荐机构的意见。

2) 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应投资于主营业务。

公司应当科学、审慎地进行新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确信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有效防范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3) 公司拟变更募投项目的，应当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后2个交易日内报告交易所并公告详细内容。新项目涉及关联交易、购买资产、对外投资的，还应当比照相关规则的规定进行披露。

4) 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用于收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资产（包括权益）的，应当确保在收购后能够有效避免同业竞争及减少关联交易。

公司应当披露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进行交易的原因、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以及相关问题的解决措施。

5) 公司拟将募投项目变更为合作经营的方式实施的，应当在充分了解合作方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慎重考虑合作的必要性，并且公司应当采取有效的措施，确保对募投项目的控制权。

6) 公司拟将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募投项目在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中已全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除外），应当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后2个交易日内报告

交易所并公告详细内容。公司应充分关注转让价款收取和使用情况、换入资产的权属变更情况及换入资产的持续运行情况。

(4) 对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监管与责任的规定

1) 公司应当至少每季度检查一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财务部门应当于每季度末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专项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上述专项报告应当同时抄报监事会。

2) 公司董事会每半年度全面核查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出具《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经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后2个交易日内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

募投项目年度实际使用资金与项目投资计划差异的,公司应当在《募集资金专项报告》中披露实际投资进度、项目投资计划差异产生的原因、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情况等。

当期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的,公司应当在《募集资金专项报告》中披露本报告期的收益情况以及期末的投资份额、签约方、产品名称、期限等信息。

年度审计时,公司应当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并于披露年度报告时向交易所提交,同时在交易所网站披露。

3) 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监事会应当持续关注募集资金实际管理与使用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事会或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可以聘请注册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出具鉴证报告。董事会应当予以积极配合,公司并应当承担必要的费用。

董事会应当在收到前款规定的鉴证报告后2个交易日内向交易所报告并公告。如鉴证报告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存在违规情形的,董事会还应当公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存在的违规情形、已经或可能导致的后果及已经或拟采取的措施。

4) 保荐机构与公司应当在保荐协议中约定,保荐机构应当至少每半年度对

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调查，公司应当予以积极配合。

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保荐机构应当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专项核查报告，并于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向交易所提交，同时在交易所网站披露。

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公司董事会应在《募集资金专项报告》中披露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和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5) 发生上述应上报信息而未按程序、不及时上报，造成不良影响的，追究相关当事人的责任。

6) 由于工作失职或违反本制度规定，致使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出现失误造成损失或遭受监管部门通报、批评、谴责等一系列后果的，公司将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7) 公司信息知情人员应遵守保密纪律，如发生泄密事项将按照保密管理的相关规定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8) 公司聘请的顾问、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关联人等若擅自披露公司信息，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公司保留追究其责任的权利。

6、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失败的补救措施

(1) 募集配套资金失败的补救措施

如果本次募集的配套资金量不足或未能实施，本公司可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股权对价款。自有资金包括自有货币资金和银行借款等融资方式自筹资金。

(2) 补救措施的可行性

按照交易双方签署的协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英德公司51%股权实施完毕后6个月内，若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完毕，将由上市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上述英德公司34%股权对价款（总额为14,790.00万元）。

截至2014年6月末，上市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余额为79,698.63万元，为本次交易现金对价款的5.39倍。如果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不足，并且通过银行借款等融资渠道无法及时筹措资金，上市公司有能力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上述现金对价款。

截至 2014 年 6 月末，上市公司资产总额为 660,935.8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254,779.59 万元，公司资信情况良好，银行授信额度充裕。上市公司也可以通过向银行借款等方式解决资金问题。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关联交易，需要提交并购重组委审核

1、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新华医疗经审计的 2013 年财务报表，英德公司经审计的 2012 年、2013 年财务报表，相关财务指标计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净资产
新华医疗（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度）	539,080.11	419,376.43	241,305.66
英德公司（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度）	25,953.07	31,903.43	12,069.23
标的资产（成交额）	36,975.00	N/A	36,975.00
标的资产账面值及成交额较高者占新华医疗相应指标比重	6.86%	7.61%	15.32%

注：标的资产为英德公司 85% 股权。

根据上述计算结果，标的资产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及净资产（成交额与账面值孰高）、2013 年度营业收入均未达到新华医疗相应指标的 50%，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新华医疗与英德公司的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股份发行对象尚未确定，最终是否存在因关联方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情形，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中披露。

3、本次交易需提交并购重组委审核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 25%，应当提交并购重组委审核。

（四）交易标的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根据《购买资产协议》，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止的过渡期间，英德公司所产生的损益，由新老股东按英德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比例享有或承担。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华医疗将取得英德公司 85% 股权，隋涌等 9 名自然人及德广诚投资将合计持有英德公司 15% 股权。根据上述过渡期损益安排，英德公司在过渡期产生损益的 85% 由新华医疗享有或承担，剩余的 15% 将由隋涌等 9 名自然人和德广诚投资享有或承担。

考虑到英德公司预计 2014 年 1-9 月将实现营业收入 22,592.98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640.04 万元，且目前在手订单情况较好，预计英德公司能够完成 2014 年业绩承诺。英德公司在过渡期内出现亏损的可能性极低，基本不会导致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权益情形的发生。

同时，即使英德公司在过渡期内出现亏损，根据《利润补偿协议》的约定隋涌等 9 名自然人需要向上市公司承担利润补偿义务，可有效弥补因为英德公司亏损而对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害。

因此，考虑到英德公司实际盈利能力以及交易对方承担的利润补偿责任，上述过渡期损益条款的约定不会对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权益造成损害。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INVA MEDICAL INSTRUMENT CO.,LTD
股票简称	新华医疗
证券代码	600587
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成立日期	1993年4月18日
注册资本（注1）	人民币397,547,628元
法定代表人	赵毅新
注册地址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华医疗科技园
通讯地址	山东省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华医疗科技园
邮政编码	255086
董事会秘书	季跃相
营业执照号	370000018011499
税务登记号码	370303267171351
联系电话	0533-3587766
传真	0533-3587768
电子信箱	shinva@163.com
经营范围（注2）	<p>前置许可经营项目： 二类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6857）、三类医用高能射线设备（6832）、三类医用核素设备（6833）、二三类医用X射线设备（6830）、二、三类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54）、二类口腔科设备及器具（6855）、二类医用超声波仪器及有关设备（6823）、二类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6856）、二类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24）、二、三类软件（6870）、二类口腔科材料（6863）生产（有效期至2015年3月19日）；《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规定范围内的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销售（有效期至2018年7月9日）；许可证批准范围内的消毒剂、消毒器械生产、销售（有效期2015年6月21日）。</p> <p>一般经营项目： 制药设备、环保设备销售；仪器仪表及配套软件生产；房屋建筑工程、空气净化工程及室内装饰工程设计、施工，装饰装修，医疗、制药设备安装及建筑智能化施工。</p>

注1：详见本节“三、公司上市及历次股本变动情况”。

注2：经营范围中《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的证号为鲁030096（T）号，有效期至

2018年7月9日,许可证将许可的经营范围细化为:“三类: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6846)、介入器材(6877);二、三类:基础外科手术器械(6801)、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1)、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2,其中角膜接触镜及护理用液(6822-1)除外)、医用高频仪器设备(6825)、医用×射线设备(6830)医用高能射线设备(6832)、医用核素设备(6833)、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54)、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4)、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65)。二类:矫形外科(骨科)手术器械(6810)、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3)、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24)、口腔科设备及器具(6855)、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6856)、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6857)、口腔科材料(6863)”。

二、公司设立情况

新华医疗是1993年3月经淄博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淄体改股字(1993)83号文批准,将山东新华医疗器械厂下属医院设备分厂的生产经营性资产投入,同时发行内部职工股,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的总股本为3,100万股,其中国家股2,500万股,占总股本的80.65%;内部职工股600万股,占总股本的19.35%。1996年12月,公司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进行了重新规范,并取得了山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鲁体改函字[1996]255号规范确认函和山东省人民政府鲁政股字[1996]202号批准证书。公司规范后,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重新登记注册,并换取了新的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权性质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国家股	2,500	80.65
内部职工股	600	19.35
合计	3,100	100.00

三、公司上市及历次股本变动情况

1、1999年5月,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199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送3股。送股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030万股,其中:国家股3,250万股,内部职工股780万股。本次股本变动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权性质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国家股	3,250	80.65
内部职工股	780	19.35

合计	4,030	100.00
----	-------	--------

2、2002年9月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96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00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6,130万股，其中：国家股3,250万股，内部职工股780万股，社会公众股2,100万股。变更后的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700001801149。本次股本变动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权性质	持股数（万股）	比例(%)
国家股	3,250	53.02
内部职工股	780	12.72
社会公众股	2,100	34.26
合计	6,130	100.00

3、2003年6月，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200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转增4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582万股，其中：国家股4,550万股，内部职工股1,092万股，社会公众股2,940万股。本次股本变动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权性质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国家股	4,550	53.02
内部职工股	1,092	12.72
社会公众股	2,940	34.26
合计	8,582	100.00

4、2005年9月，公司内部职工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股权性质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国家股	4,550	53.02
社会公众股	4,032	46.98
合计	8,582	100.00

5、2006年4月24日，公司进行股权分置改革，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根据《中共淄博市委、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淄博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实施意见》，公司原控股股东淄博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取消法人资格，并入淄博市财政局，因此，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淄博市财政局。

2006年5月29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6年6月9日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唯一非流通股股东淄博市财政局向流通股股东支付了1,249.92万股股份作为股权分置改革的对价，即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持有10股流通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3.1股股票的对价。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公司所有股份均成为流通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公司所有股份均成为流通股。本次股本变动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权性质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国家股	3,300.08	38.45
社会公众股	5,281.92	61.55
合计	8,582.00	100.00

6、2007年4月5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了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2007年4月26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7]99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1,756万股。

2007年5月15日，10家获得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资格的机构投资者向公司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主承销商指定账户缴纳了全部认股款。2007年5月15日，主承销商向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划转了全部认股款。2007年5月15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07)第1310号验证报告。2007年5月17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了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1,756万股的股权登记事宜。本次股本变动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权性质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国家股	3,300.08	31.92
其他内资股	1,756.00	16.99
社会公众股	5,281.92	51.09
合计	10,338.00	100.00

7、2008年5月29日，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7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公司总股本103,38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实施后总股本为134,394,000股，增加31,014,000股。本次

股本变动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权性质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国家股	4,290.10	31.92
其他内资股	2,282.80	16.99
社会公众股	6,866.50	51.09
合计	13,439.40	100.00

8、2009年9月15日，公司控股股东淄博市财政局与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有公司的38,974,26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转让给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已于2009年12月21日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9〕1419号”文批复同意。

2010年1月4日，公司第一大股东淄博市财政局接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淄博市财政局转让给淄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过户手续已于2009年12月31日办理完毕。过户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仍为134,394,000股，其中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8,974,2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淄博市财政局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212,0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5%。本次股本变动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权性质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国有法人股（淄矿集团）	3,897.43	29.00
其他社会公众股	9,541.97	71.00
合计	13,439.40	100.00

9、2012年2月6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了公司的配股申请。2012年4月5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433号），核准公司向原股东配售40,318,200股新股。

本次配股共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40,318,200股，配股有效认购数为39,659,136股，占可配售股份总数比例为98.37%。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次配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2）第1405

号验资报告。

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股份总额为 174,053,136 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权结构如下：

股权性质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国有法人股（淄矿集团）	5,066.65	29.11
其他社会公众股	12,338.66	70.99
合计	17,405.31	100.00

10、2012 年 8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2013 年 6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696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4,524,765 股新股。2013 年 7 月 12 日，上会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3）第 2183 号《验资报告》，验明本次增资全部缴足。2013 年 7 月 16 日，新华医疗发行的 14,524,765 股新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权性质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限售流通股	1,452.48	7.70
其中：国有法人股（淄矿集团）	780.73	4.14
其他社会公众股	671.75	3.56
2、无限售流通股	17,405.31	92.30
其中：国有法人股（淄矿集团）	5,066.65	26.87
其他社会公众股	12,338.66	65.43
合计	18,857.79	100.00

11、2013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等议案。2013 年 12 月 3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向王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521 号），核准本次资产重组方案。2013 年 12 月 5 日，上会对该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3）第 2494 号《验资

报告》。2013年12月10日，新华医疗发行的7,995,913股新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权性质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限售流通股	2,252.07	11.46
其中：国有法人股（淄矿集团）	780.73	3.97
其他社会公众股	1,471.34	7.48
2、无限售流通股	17,405.31	88.54
其中：国有法人股（淄矿集团）	5,066.65	25.77
其他社会公众股	12,338.66	62.77
合计	19,657.38	100.00

12、2013年12月23日，新华医疗实施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向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2,2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上会出具上会师报字(2013)第2546号《验资报告》，对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进行验资。2013年12月25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股份登记手续。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权性质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限售流通股	2,472.07	12.44
其中：国有法人股	810.73	4.08
其他社会公众股	1,661.34	8.36
2、无限售流通股	17,405.31	87.56
其中：国有法人股（淄矿集团）	5,066.65	25.49
其他社会公众股	12,338.66	62.07
合计	19,877.38	100.00

13、2014年6月27日，新华医疗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次股利分配以198,773,8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转增10股，共计派发股利23,852,857.68元。该次股利分配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7月18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14年

7月21日，新增股份上市日为2014年7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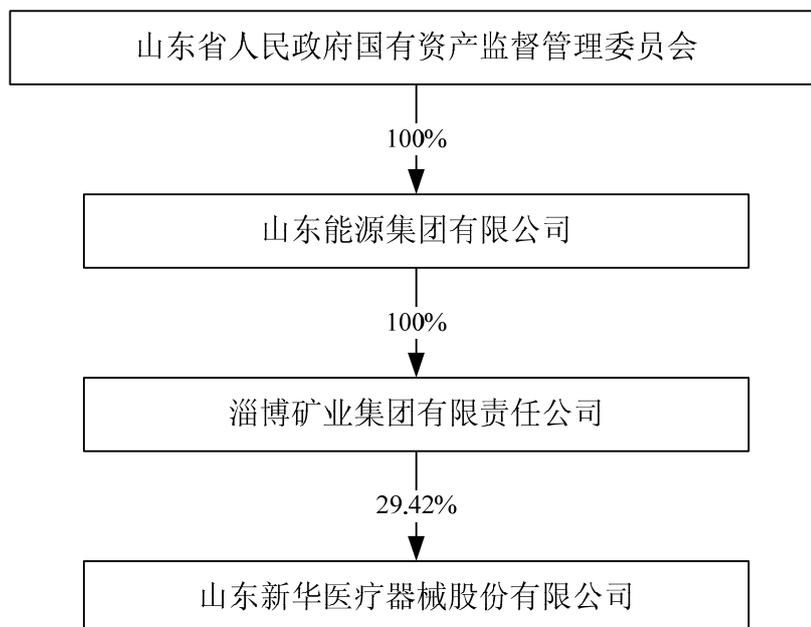
该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权性质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限售流通股	4,944.14	12.44
其中：国有法人股	1,621.46	4.08
其他社会公众股	3,322.68	8.36
2、无限售流通股	34,810.62	87.56
其中：国有法人股（淄矿集团）	10,133.30	25.49
其他社会公众股	24,677.32	62.07
合计	39,754.76	100.00

四、公司最近三年的控股权变动及资产重组情况

（一）公司控股权的变动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控股权未发生变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淄矿集团持有公司股份58,473,821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山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二）公司最近三年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未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五、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属医疗器械行业，主要产品为医用灭菌设备、清洗消毒设备、灭菌耗材、消毒供应中心工程、非PVC大输液全自动生产线、制药灭菌设备、自动输送系统、过程控制管理系统、医用电子直线加速器、放射治疗模拟机、治疗计划系统、多叶光栅和后装治疗机等。公司围绕健康产业，一方面通过加快产品研发和产业化步伐，另一方面加大资本运营的力度，丰富检验仪器及试剂产品线，不断调整产品结构，提升产品竞争力，取得了较好的业绩。2013年，公司通过收购远跃药机进入中药制药装备市场，进一步完善了公司产品结构，增加了公司中药制药装备的生产能力、制药装备集成服务能力以及中药制药工程自动化控制服务能力。公司产品营销模式正在由提供单一产品向提供包括硬件、软件、工程整体解决方案发展，提高了公司核心竞争力，扩大了公司整体营销规模。公司未来发展领域继续定位在“健康产业”，持续做好医疗器械、制药装备和医疗服务三大板块。

最近三年公司的业务得到了快速的发展，2011年、2012年、2013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210,613.21万元、303,556.12万元、419,376.43万元，连续保持快速增长，2011年增长率为56.91%、2012年增长率为44.13%、2013年较上年增长38.15%。

公司2011年、2012年、2013年各项主营业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行业名称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医疗器械	337,533.57	80.48%	240,792.41	79.32%	164,044.55	77.89%
环保设备	3,281.42	0.78%	3,023.10	1.00%	2,675.92	1.27%
药品及器械经营	75,004.04	17.88%	55,991.65	18.45%	40,335.20	19.15%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415,819.02	99.15%	299,807.17	98.76%	207,055.67	98.31%
营业收入总额	419,376.43	100.00%	303,556.12	100.00%	210,613.21	100.00%

上市公司2011年、2012年、2013年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毛利率如

下表所示，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主营业务收入	415,819.02	299,807.17	207,055.67
主营业务成本	321,115.95	232,214.42	160,190.73
毛利率	22.78%	22.55%	22.63%

六、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上市公司2011年、2012年、2013年财务报表经上会审计，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总额	539,080.11	337,838.11	195,226.37
负债总额	266,803.38	175,355.39	108,108.97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	241,305.66	147,833.00	78,895.75
每股净资产（元）	12.14	8.49	5.87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419,376.43	303,556.12	210,613.21
利润总额	33,006.29	21,968.07	14,38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68.02	16,331.10	10,725.75
基本每股收益（元）	1.28	0.98	0.72
扣除非经营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1.16	0.93	0.66

七、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概况

（一）控股股东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淄矿集团持有上市公司29.42%的股权，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2年1月25日
注册资本	63,197.20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	16410813-0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寿利
经营范围	前置许可经营项目：煤炭销售；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煤炭开采、发电、供热，汽油、柴油零售。 一般经营项目：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煤泥、硫化铁、水泥制品、煤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设备及配件、通信器材（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粉煤灰砖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系统集成，受托开展广播电视网络维修、管理，矿山机电设备维修，自备铁路运输，煤炭洗选、加工。
经营成果	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063,470.94万元、利润总额125,286.46万元、净利润91,011.54万元
财务状况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淄矿集团资产总额3,508,533.82万元、负债总额1,866,833.23万元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二）实际控制人

淄矿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省政府直属特设机构，作为国有资产出资人代表。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关系



第三节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新华医疗拟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的方式向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和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智望创投购买其所持英德公司 85% 股权；并向其他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不超过交易总额的 25%。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概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及其拟出让的英德公司的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拟出让所持英德公司股份数量（万股）	出让股权比例
1	隋涌	470.0215	11.75%
2	邱家山	432.0467	10.80%
3	苏晓东	394.0059	9.85%
4	魏旭航	242.1283	6.05%
5	罗在疆	242.1283	6.05%
6	李健	242.1283	6.05%
7	方怡平	204.0874	5.10%
8	杨远志	90.2508	2.26%
9	阳仲武	75.7959	1.89%
10	马宗	199.9995	5.00%
11	德广诚投资	207.4089	5.19%
12	中冠投资	399.999	10.00%
13	智望创投	199.9995	5.00%
合计		3,400.00	85.00%

（二）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股东的具体情况

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股东的具体情况如下：

1、隋涌

姓名	隋涌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5101111954*****		
住所	成都市武侯区盛隆街*号*栋*单元*号		
通讯地址	成都市锦江工业园区三色路 269 号火炬动力港 B9-2-202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最近三年的主要职业和职务

任职单位	任职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成都英德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006 年 6 月至今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无
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2008 年 5 月至今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持有 14.58%股权
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设备有限公司	2012 年 8 月至今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无

2、邱家山

姓名	邱家山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5101021963*****		
住所	成都市武侯区科华街*号*栋*单元*号		
通讯地址	成都市锦江工业园区三色路 269 号火炬动力港 B9-2-202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最近三年的主要职业和职务

任职单位	任职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成都英德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006 年 6 月至今	总经理	无
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2008 年 5 月至今	总经理	持有 13.40%股权

3、苏晓东

姓名	苏晓东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5129011971*****		
住所	成都市高新区紫荆东路*号*栋*单元*号		
通讯地址	成都市锦江工业园区三色路 269 号火炬动力港 B9-2-202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	---

最近三年的主要职业和职务

任职单位	任职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成都英德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006年6月至今	副总经理	无
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2008年5月至今	副总经理	持有12.22%股权

4、魏旭航

姓名	魏旭航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2102031968*****		
住所	成都市武侯区玉林街*号*栋*单元*号		
通讯地址	成都市锦江工业园区三色路269号火炬动力港B9-2-202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最近三年的主要职业和职务

任职单位	任职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2008年5月至今	市场部经理、销售经理	持有7.51%股权

5、罗在疆

姓名	罗在疆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5101021964*****		
住所	成都市锦江区一环路东四段*号*栋*单元*号		
通讯地址	成都市锦江工业园区三色路269号火炬动力港B9-2-202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最近三年的主要职业和职务

任职单位	任职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2008年5月至今	事业部副总经理	持有7.51%股权

6、李健

姓名	李健	曾用名	无
----	----	-----	---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5101071974*****		
住所	成都市青羊区王家塘街*号*单元*楼*号		
通讯地址	成都市锦江工业园区三色路 269 号火炬动力港 B9-2-202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最近三年的主要职业和职务

任职单位	任职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2009 年 7 月至今	监事	持有 7.51% 股权
成都英德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012 年 7 月至今	监事	否

7、方怡平

姓名	方怡平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5101111953*****		
住所	成都市锦江区锦华路三段*号*栋*单元*号		
通讯地址	成都市锦江工业园区三色路 269 号火炬动力港 B9-2-202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最近三年的主要职业和职务

任职单位	任职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2008 年 5 月至今	市场部经理	持有 6.33% 股权

8、杨远志

姓名	杨远志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5101021961*****		
住所	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号*栋*单元*号		
通讯地址	成都市锦江工业园区三色路 269 号火炬动力港 B9-2-202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最近三年的主要职业和职务

任职单位	任职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	------	----	---------------

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2008年5月至今	总工程师	持有2.80%股权
成都英德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006年6月至今	总工程师	否

9、阳仲武

姓名	阳仲武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5110271973*****		
住所	四川省简阳市石桥镇黄泥堰村*组*号		
通讯地址	成都市锦江工业园区三色路269号火炬动力港B9-2-202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最近三年的主要职业和职务			
任职单位	任职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2008年5月至今	事业部总经理	持有2.35%股权

10、马宗

姓名	马宗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5123271970*****		
住所	成都市锦江区河滨路*号*栋*号		
通讯地址	成都市锦江工业园区三色路269号火炬动力港B9-2-202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最近三年的主要职业和职务			
任职单位	任职日期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四川兆恒投资有限公司	2012年至今	董事长	持有60.00%股权

(三) 德广诚投资的具体情况

1、企业概况

企业名称：成都德广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138号3栋1单元14层13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肖宪法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号：510109000354485

组织机构代码：06006857-6

税务登记证号码：川税蓉字 510198060068576 号

成立日期：2012 年 12 月 24 日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不含金融、期货、证券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

2、历史沿革

(1) 2012 年 12 月，德广诚投资成立

2012 年 12 月 24 日，经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并颁发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510109000354485），成都德广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成立，成立时的合伙人为：连富春、邓伟、胡文学、马强国、李华华、丁皓、阳仲明、林军、宫大超、梁枫、蒲志军、周海鹰、郑建国、肖宪法；其中，肖宪法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德广诚投资成立时的合伙人出资及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合伙份额	合伙人性质	设立时在英德公司及子公司担任职位
1	肖宪法	130.00	33.34%	普通合伙人	英德公司机要室主任
2	郑建国	90.00	23.08%	有限合伙人	英德设备公司装备事业部副总经理
3	周海鹰	50.00	12.82%	有限合伙人	英德设备公司装备事业部行政部经理
4	连富春	25.00	6.41%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总工程师
5	马强国	25.00	6.41%	有限合伙人	英德设备公司装备事业部总经理
6	邓伟	22.00	5.64%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总工程师
7	胡文学	12.00	3.08%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安装事业部副总经理兼项目经理
8	丁皓	6.00	1.54%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安装事业部副总工程师
9	李华华	5.00	1.28%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装备事业部副总工程师
10	阳仲明	5.00	1.28%	有限合伙人	英德工程公司装备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合伙份额	合伙人性质	设立时在英德公司及子公司担任职位
					业部副总经理
11	林军	5.00	1.28%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销售中心片区销售经理
12	宫大超	5.00	1.28%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销售中心片区销售经理
13	梁枫	5.00	1.28%	有限合伙人	英德设备公司安装事业部副总工程师
14	蒲志军	5.00	1.28%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技术中心骨干技术人员
	合计	390.00	100.00%		

（2）2014年1月，变更企业注册地址

2014年1月13日，德广诚投资决定对合伙协议作出修改，将注册地址由设立时的“成都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天府新谷7号楼3单元17楼1号”修改为“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138号3栋1单元14层13号”。

2014年1月23日，德广诚投资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合伙企业营业执照》。

（3）出资份额转让

2013年12月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合伙人周海鹰、郑建国退伙，周海鹰、郑建国分别将其持有的50万元和90万元合伙份额平价转让给肖宪法。2014年3月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肖宪法将其持有的合伙份额平价转让给李芝燕30.00万元、隋庆20.00万元、陈兴明6.00万元、胡越平6.00万元、潘雄华6.00万元、罗贤建6.00万元、余斌4.00万元、白晓峰4.00万元、江桂林4.00万元、杨腾蛟2.00万元。2014年4月11日，德广诚投资办理完成合伙人变更工商登记事项，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3、截至目前各合伙人出资结构及任职情况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份额	合伙人性质	任职情况
1	肖宪法	182.00	46.66%	普通合伙人	英德公司机要室主任
2	李芝燕	30.00	7.69%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运营中心总监
3	连富春	25.00	6.41%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技术中心副总监
4	马强国	25.00	6.41%	有限合伙人	英德工程公司研发部主任

5	邓伟	22.00	5.64%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总工程师
6	隋庆	20.00	5.13%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设备事业部总经理
7	胡文学	12.00	3.08%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安装事业部副总经理兼项目经理
8	丁皓	6.00	1.54%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安装事业部副总工程师
9	陈兴明	6.00	1.54%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财务总监
10	胡越平	6.00	1.54%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财务经理
11	潘雄华	6.00	1.54%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成本审计部经理
12	罗贤建	6.00	1.54%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设备事业部副总经理
13	李华华	5.00	1.28%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装备事业部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14	阳仲明	5.00	1.28%	有限合伙人	英德工程公司装备事业部副总经理
15	林军	5.00	1.28%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销售中心片区销售经理
16	宫大超	5.00	1.28%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销售中心片区销售经理
17	梁枫	5.00	1.28%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技术中心副总工程师
18	蒲志军	5.00	1.28%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技术中心骨干技术人员
19	余斌	4.00	1.03%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人事行政部经理
20	白晓峰	4.00	1.03%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片区销售经理
21	江桂林	4.00	1.03%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片区销售经理
22	杨腾蛟	2.00	0.51%	有限合伙人	英德公司技术中心骨干
	合计	390.00	100.00%		

截至目前，德广诚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肖宪法。肖宪法，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51010219470130****，住所为成都市锦江区莲桂南路*号*栋*号。

4、最近三年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德广诚投资的合伙人均为英德公司的管理人员和技术骨干。英德公司拟对其管理人员和技术骨干进行激励，特设立德广诚投资，德广诚投资自成立以来除持有英德公司 5.79% 股权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也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

5、主要财务指标

德广诚投资自成立以来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总资产	394.54
总负债	5.00
净资产	389.54
项目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0.46
净利润	-0.46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中冠投资的具体情况

1、企业概况

企业名称：深圳中冠创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 1607-A（入住深圳中冠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中冠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陈杰、叶远箭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号：440304602271737

组织机构代码：57767410-6

税务登记证号码：深税登字 440300577674106 号

合伙期限：自 2011 年 6 月 28 日至 2021 年 6 月 28 日

2、历史沿革

（1）2011 年 6 月，中冠投资成立

2011 年 6 月 28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并颁发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4602271737），深圳中冠创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正式成立，

成立时的合伙人为：陈杰、高后远、叶远箭、左国友、宜昌中冠投资有限公司、深圳中冠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曹翔尧；其中，深圳中冠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陈杰、叶远箭。

中冠投资成立时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万元）	合伙份额	合伙人性质
深圳中冠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5.00%	普通合伙人
宜昌中冠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30.00%	有限合伙人
陈杰	2,000.00	20.00%	有限合伙人
高后远	2,000.00	20.00%	有限合伙人
叶远箭	1,000.00	10.00%	有限合伙人
曹翔尧	1,000.00	10.00%	有限合伙人
左国友	500.00	5.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00.00	100.00%	

（2）2012年3月，增资

2012年3月，中冠投资合伙人修改合伙协议书，同意新增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为合伙企业合伙人，并将合伙企业的出资额由人民币10,000万元增加至11,000万元，增资部分全部由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认缴。2012年3月19日，中冠投资取得变更后的合伙企业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中冠投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万元）	合伙份额	合伙人性质
深圳中冠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4.55%	普通合伙人
宜昌中冠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27.27%	有限合伙人
陈杰	2,000.00	18.18%	有限合伙人
高后远	2,000.00	18.18%	有限合伙人
叶远箭	1,000.00	9.09%	有限合伙人
曹翔尧	1,000.00	9.09%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9.09%	有限合伙人
左国友	500.00	4.55%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1,000.00	100.00%	

(3) 2014年3月，合伙人变更

2014年3月，中冠投资合伙人作出决议，同意宜昌中冠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的中冠投资27.27%的出资额以人民币3,00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向勇；同意曹翔尧将持有的中冠投资9.09%出资额以人民币1,00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左国友；其余合伙人放弃优先受让权。

本次合伙人变更后，中冠投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万元）	合伙份额	合伙人性质
深圳中冠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4.55%	普通合伙人
向勇	3,000.00	27.27%	有限合伙人
陈杰	2,000.00	18.18%	有限合伙人
高后远	2,000.00	18.18%	有限合伙人
叶远箭	1,000.00	9.09%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9.09%	有限合伙人
左国友	1,500.00	13.64%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1,000.00	100.00%	

3、截至目前出资结构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冠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圳中冠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中冠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1年6月27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设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1105503441。中冠投资的经营管理、控制、运营均由深圳中冠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负责。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深圳中冠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构成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陈杰	600.00	60.00%
高后远	400.00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

其中，陈杰和高后远均为境内个人，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同时也均为中冠投资有限合伙人。深圳中冠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陈杰，该公

司委派陈杰、叶远箭作为代表执行中冠投资经营事务。陈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42212119700225****，住所为湖北省宜昌市西陵区肖家巷*号。叶远箭，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42010619700205****，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南天大厦*栋*。

4、最近三年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中冠投资的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最近三年中冠投资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中冠投资对外投资的企业如下表所示：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关联关系
一、生物制药装备行业					
1	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4,000 万元	10.00%	生物医药装备研发、制造、销售、工程服务	参股
二、餐饮服务行业					
2	北京华卓餐饮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3.6364%	餐饮、会议服务	参股
三、广播、电视、电影和影视录音制作行业					
3	浙江永乐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6,000 万元	1.88%	专题、专栏、综艺、影视作品的制作、复制、发行	参股
四、制造业					
4	西安新竹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950 万元	1.9068%	消防工程、环保工程、暖通空调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等工程服务	参股

5、主要财务指标

中冠投资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12.31	2013.12.31
总资产	5,992.58	7,062.58
总负债	-	1,200.00
净资产	5,992.58	5,862.58
项目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36.36-	-
利润总额	1.79	27.17

净利润	1.79	27.27
-----	------	-------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智望创投的具体情况

1、企业概况

企业名称：宁波智望博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宁波保税区商务大厦（527-10）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保税区智望博润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委派代表：杨晓湖）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号：330200000086684

组织机构代码：06292790-1

税务登记证号码：甬保地税登字 330206062927901

合伙期限：2013年3月20日至2018年3月19日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2、历史沿革

（1）2013年3月，智望创投成立

2013年3月20日，经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并颁发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30200000086684），宁波智望博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正式成立，成立时的合伙人为：宁波保税区智望博润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左国友、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王宇、胡镏文、楼益女、李珂、陈晓锋、邵驭波、沈健、白直升、姜金根、鹿应康、鲁庆丰；其中，宁波保税区智望博润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杨晓湖。

智望创投成立时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万元）	合伙份额	合伙人性质
宁波保税区智望博润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500.00	9.83%	普通合伙人
左国友	1,530.00	30.06%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020.00	20.04%	有限合伙人
胡镞文	408.00	8.02%	有限合伙人
楼益女	408.00	8.02%	有限合伙人
李珂	244.80	4.81%	有限合伙人
陈晓锋	204.00	4.01%	有限合伙人
邵驭波	153.00	3.01%	有限合伙人
沈健	102.00	2.00%	有限合伙人
白直升	102.00	2.00%	有限合伙人
姜金根	102.00	2.00%	有限合伙人
鹿应康	112.20	2.20%	有限合伙人
鲁庆丰	102.00	2.00%	有限合伙人
王宇	102.00	2.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5,090.00	100.00%	

（2）2013年8月，出资份额转让，部分合伙人出资期限变更

2013年7月31日，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与刘立荣签订《转让协议》，双方同意由刘立荣受让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认缴的1,020万元出资份额。

2013年7月31日，经宁波智望博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体合伙人讨论决定，同意合伙人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将其在合伙企业持有的出资份额为1,020万元（已实缴1,020万元）、投资比例为20.04%的份额以人民币1,020万元转让给自然人刘立荣，并同意合伙人宁波保税区智望博润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左国友的出资期限由2014年12月31日变更为2016年12月31日。上述出资份额转让事项于2013年8月23日经由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并办理变更登记。

本次出资份额转让后，智望创投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万元）	合伙份额	合伙人性质
宁波保税区智望博润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500.00	9.83%	普通合伙人
左国友	1,530.00	30.06%	有限合伙人
刘立荣	1,020.00	20.04%	有限合伙人
胡镬文	408.00	8.02%	有限合伙人
楼益女	408.00	8.02%	有限合伙人
李珂	244.80	4.81%	有限合伙人
陈晓锋	204.00	4.01%	有限合伙人
邵驭波	153.00	3.01%	有限合伙人
沈健	102.00	2.00%	有限合伙人
白直升	102.00	2.00%	有限合伙人
姜金根	102.00	2.00%	有限合伙人
鹿应康	112.20	2.20%	有限合伙人
鲁庆丰	102.00	2.00%	有限合伙人
王宇	102.00	2.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5,090.00	100.00%	

3、截至目前出资结构及实际控制人

2013年8月出资份额转让后至今，智望创投的出资结构未发生变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智望创投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宁波保税区智望博润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宁波保税区智望博润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于2013年1月31日经宁波市工商局保税区（出口加工区）分局登记设立，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30214000043354。智望创投所有的经营管理、控制、运营均由宁波保税区智望博润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负责。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宁波保税区智望博润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的出资构成情况如下：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万元）	合伙份额
杨晓湖	300,00	60.00%
杨如君	200,00	40.00%

合计	500.00	100.00%
----	--------	---------

其中，杨晓湖和杨如君均为境内个人，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宁波保税区智望博润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杨晓湖，该合伙企业委派杨晓湖作为代表执行智望创投经营事务。杨晓湖，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2010619710106****，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三虎桥南路*号院*号楼*门*号。

4、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智望创投的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最近三年智望创投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智望创投对外投资的企业如下表所示：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关联关系
一、智能交通行业					
1	博康智能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00 万元	4.2%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等	参股
二、生物制药装备行业					
2	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4,000 万元	5%	生物医药装备研发、制造、销售、工程服务	参股

5、主要财务指标

智望创投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总资产	4,056.17
总负债	0.01
净资产	4,056.16
项目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19.84
净利润	-19.84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情况

交易对方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智望创投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三、交易对方之间的关系

（一）各交易对方之间的关联关系

经核查，交易对方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智望创投相互之间不存在《公司法》、《上市规则》及《企业会计准则》项下的关联关系。

（二）交易对方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

经核查，交易对方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智望创投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四、交易对方最近五年内受到行政处罚的基本情况

交易对方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智望创投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事项。

第四节 本次交易标的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资产重组，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英德公司 85% 股权。根据经山能集团备案的大正海地人评报字（2014）第 035B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英德公司股权价值（母公司）评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评估基准日	评估基准日 账面值	评估值	增值金额	评估值 增值率	交易作价
英德公司 100%的股权	2013年12 月31日	9,203.59	43,513.50	34,309.91	372.79%	43,500.00
英德公司 85%的股权	2013年12 月31日	7,823.05	36,986.48	29,163.43	372.79%	36,975.00

注：以上账面值为英德公司母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经审计的账面值。

（一）交易标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隋涌

营业执照注册号：510100000051190

组织机构代码：67433219-1

税务登记证号码：川税字 510107674332191 号

成立日期：2008 年 5 月 2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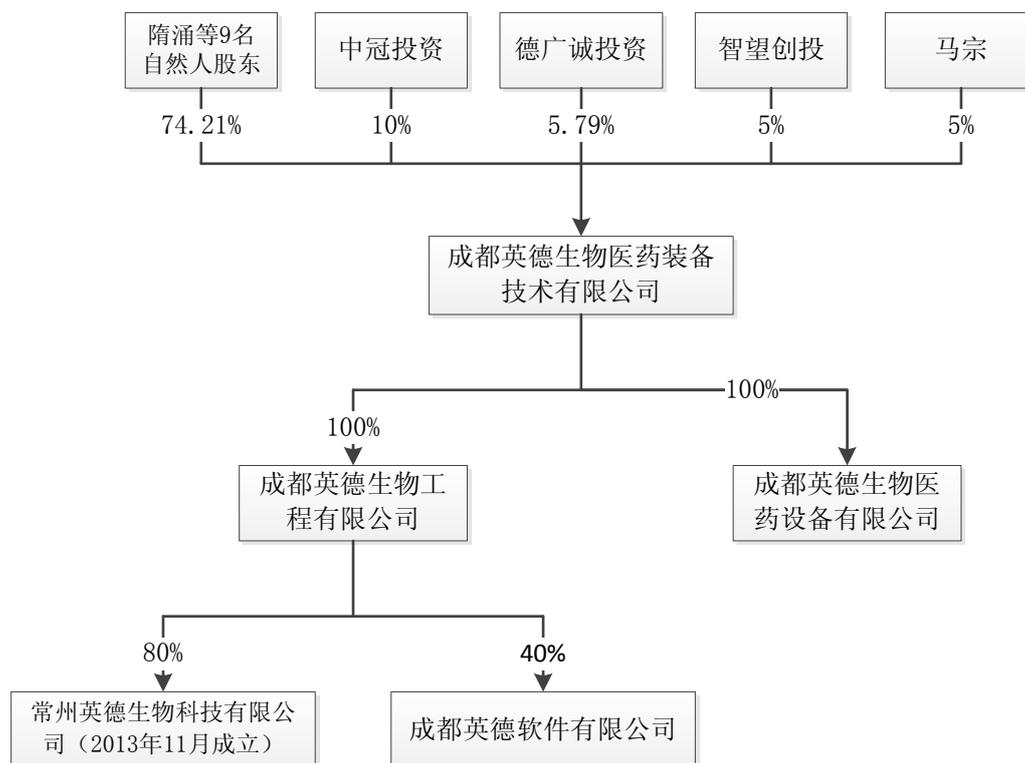
住所：成都市武侯区领事馆路1号（南谊大厦附二楼2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生物制药发酵、反应、分离、纯化技术的研发与安装，生物制药设备、管道、电气设备、网络设备、洁净厂房的安装及自动化控制与软件的集成。

（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 交易标的股权结构图



(三) 交易标的的历史沿革

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原名为成都英德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5月28日，并于2013年11月27日更名为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英德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如下：

时间	事项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2008年5月	英德公司成立 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315 万元，实收 315 万元	隋涌：19.64%；邱家山：18.06%；苏晓东：16.47%；魏旭航：10.12%；罗在疆：10.12%；李健：10.12%；方怡平：8.53%；杨远志：3.77%；阳仲武：3.17%	无实际控制人
2009年5月	第一次增资 隋涌、邱家山、苏晓东、魏旭航、罗在疆、李健、方怡平、杨远志、阳仲武增资 注册资本 819 万元，实收 620 万元	隋涌：19.64%；邱家山：18.06%；苏晓东：16.47%；魏旭航：10.12%；罗在疆：10.12%；李健：10.12%；方怡平：8.53%；杨远志：3.77%；阳仲武：3.17%	无实际控制人
2010年10月	注册资本缴足 隋涌、邱家山、苏晓东、魏旭航、罗在疆、李健、方怡平、杨远志、阳仲武缴足 注册资本 819 万元，实收 819 万元	隋涌：19.64%；邱家山：18.06%；苏晓东：16.47%；魏旭航：10.12%；罗在疆：10.12%；李健：10.12%；方怡平：8.53%；杨远志：3.77%；阳仲武：3.17%	无实际控制人
2012年8月	第二次增资 隋涌、邱家山、苏晓东、魏旭航、罗在疆、李健、方怡平、杨远志、阳仲武增资 注册资本 945 万元，实收 945 万元	隋涌：19.64%；邱家山：18.06%；苏晓东：16.47%；魏旭航：10.12%；罗在疆：10.12%；李健：10.12%；方怡平：8.53%；杨远志：3.77%；阳仲武：3.17%	无实际控制人
2013年3月	第三次增资 德广诚投资增资 注册资本 1,018.73 万元，实收 1,018.73 万元	隋涌：18.22%；邱家山：16.75%；苏晓东：15.28%；魏旭航：9.39%；罗在疆：9.39%；李健：9.39%；方怡平：7.91%；杨远志：3.50%；阳仲武：2.94%；德广诚投资：7.24%	无实际控制人
2013年4月	第四次增资 中冠投资、智望创投增资 注册资本 1,273.41 万元，实收 1,273.41 万元	隋涌：14.58%；邱家山：13.40%；苏晓东：12.22%；魏旭航：7.51%；罗在疆：7.51%；李健：7.51%；方怡平：6.33%；杨远志：2.80%；阳仲武：2.35%；德广诚投资：5.79%；深圳中冠：10.00%；宁波智望：5.00%；马宗：5.00%	无实际控制人
2013年11月	第五次增资及变更公司名称 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实收 4,000 万元	隋涌：14.58%；邱家山：13.40%；苏晓东：12.22%；魏旭航：7.51%；罗在疆：7.51%；李健：7.51%；方怡平：6.33%；杨远志：2.80%；阳仲武：2.35%；德广诚投资：5.79%；深圳中冠：10.00%；宁波智望：5.00%；马宗：5.00%	无实际控制人

英德公司全部创始股东均有超过 10 年的生物制药装备制造和工程服务经验，部分创始股东具有相关专业硕士及以上学位，具有良好的专业技术优势。90 年代初，隋涌等创始股东即开始设立企业从事相关业务，经过长期发展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考虑到未来我国生物制药领域的广阔发展前景及规范发展的需要，2006 年隋涌等 9 名自然人股东以现金方式设立成都英德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将之前从事的相关业务全部置入英德工程公司。随着公司规模的发展，2008 年隋涌的 9 名自然人股东又以现金出资方式设立成都英德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并将业务在英德工程公司和英德公司之间进行划分，英德工程公司和英德公司分别从事装备制造和工程服务。英德公司设立以后，业务进一步发展壮大，为形成整合效应满足上市需求，2012年英德公司收购英德生物工程公司、2013年英德公司收购从事罐体制造的成都科赛因化工设备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设备有限公司），最终形成了目前的股权和业务结构。英德公司的历史沿革如下：

1、2008年5月28日，英德公司设立

英德公司系由自然人方怡平、李健、罗在疆、邱家山、苏晓东、隋涌、魏旭航、杨远志、阳仲武9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315万元。

2008年5月23日，四川恒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川恒和会验（2008）第052号），确认截至2008年5月21日，英德公司已收到股东投入的实收资本315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8年5月28日，英德公司取得了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510100000051190），注册资本315万元，实收资本315万元，法定代表人隋涌。

英德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隋涌	61.88	19.64
2	邱家山	56.88	18.06
3	苏晓东	51.88	16.47
4	魏旭航	31.87	10.12
5	罗在疆	31.87	10.12
6	李健	31.87	10.12
7	方怡平	26.88	8.53
8	杨远志	11.87	3.77
9	阳仲武	10	3.17
合计		315.00	100.00

2、第一次增资

2009年9月5日，英德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315万元增加到819万元，增加的504万元注册资本中，由股东隋涌认缴98.9716万元，邱家山认缴91.0314万元，苏晓东认缴83.0093万元，李健认缴51.0128万元，罗在疆认缴51.0128万元，魏旭航认缴51.0128万元，方怡平认缴42.9807万元，杨远志认缴19.0063万元，阳仲武认缴15.9623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1) 首期出资

2009年9月27日，四川恒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川恒和会验（2009）第091号），确认截至2009年9月16日，英德公司收到各股东首次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305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实收资本为620万元。

2009年9月29日，英德公司就上述增资事宜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819万元，实收资本620万元。

本次增资后，英德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隋涌	160.8516	121.7680	19.64
2	邱家山	147.9114	111.9720	18.06
3	苏晓东	134.8893	102.1140	16.47
4	魏旭航	82.8828	62.7440	10.12
5	罗在疆	82.8828	62.7440	10.12
6	李健	82.8828	62.7440	10.12
7	方怡平	69.8607	52.8860	8.53
8	杨远志	30.8763	23.3740	3.77
9	阳仲武	25.9623	19.6540	3.17
合计		819.00	620.00	100.00

(2) 注册资本缴足

2010年9月28日，英德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将实收资本由620万元增加至819万元，并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0年10月14日，四川万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川万豪会验字[2010]第10-1号），确认截至2010年10月11日，英德公司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99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实收资本为819万元。

2010年10月21日，英德公司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819万元，实收资本819万元。

本次注册资本缴足后，英德公司各股东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隋涌	160.8516	160.8516	19.64
2	邱家山	147.9114	147.9114	18.06
3	苏晓东	134.8893	134.8893	16.47
4	魏旭航	82.8828	82.8828	10.12
5	罗在疆	82.8828	82.8828	10.12
6	李健	82.8828	82.8828	10.12
7	方怡平	69.8607	69.8607	8.53
8	杨远志	30.8763	30.8763	3.77
9	阳仲武	25.9623	25.9623	3.17
合计		819.00	819.00	100.00

3、第二次增资

2012年7月31日，英德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819万元增加到945万元，增加的126万元注册资本中，由股东隋涌认缴24.75万元，邱家山认缴22.75万元，苏晓东认缴20.75万元，李健认缴12.75万元，罗在疆认缴12.75万元，魏旭航认缴12.75万元，方怡平认缴10.75万元，杨远志认缴4.75万元，阳仲武认缴4.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2012年8月8日，四川万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川万豪会验字（2012）第8-1号），确认截至2012年8月8日，英德公司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26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实收资本为945万元。

2012年8月23日，英德公司就上述增资事宜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945万元，实收资本945万元。

本次增资后，英德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隋涌	185.6016	185.6016	19.64
2	邱家山	170.6614	170.6614	18.06
3	苏晓东	155.6393	155.6393	16.47
4	魏旭航	95.6328	95.6328	10.12
5	罗在疆	95.6328	95.6328	10.12
6	李健	95.6328	95.6328	10.12
7	方怡平	80.6107	80.6107	8.53
8	杨远志	35.6263	35.6263	3.77
9	阳仲武	29.9623	29.9623	3.17
合计		945.00	945.00	100.00

4、第三次增资

2013年2月19日，英德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945万元增加到1,018.73万元，增加的73.73万元注册资本由德广诚投资认缴，德广诚投资出资390万元，其中73.73万元计入英德公司注册资本，316.2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本次认缴英德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德广诚投资为英德公司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出资设立的公司，英德公司本次增资的目的是为了对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进行激励。

2013年3月15日，四川万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川万会验字（2013）第3-1号），确认截至2013年3月15日，英德公司收到德广诚投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73.73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实收资本为1,018.73万元。

2013年3月21日，英德公司就上述增资事宜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018.73

万元，实收资本 1,018.73 万元。

本次增资后，英德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隋涌	185.6016	185.6016	18.22
2	邱家山	170.6614	170.6614	16.75
3	苏晓东	155.6393	155.6393	15.28
4	魏旭航	95.6328	95.6328	9.39
5	罗在疆	95.6328	95.6328	9.39
6	李健	95.6328	95.6328	9.39
7	方怡平	80.6107	80.6107	7.91
8	杨远志	35.6263	35.6263	3.50
9	阳仲武	29.9623	29.9623	2.94
10	德广诚投资	73.73	73.73	7.24
合计		1,018.73	1,018.73	100.00

5、第四次增资

2013 年 4 月 10 日，英德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 1,018.73 万元增加到 1,273.41 万元，增加的 254.68 万元注册资本由中冠投资、智望创投、马宗认缴，具体为：中冠投资出资 2,000 万元，其中 127.34 万元计入英德公司注册资本，1,872.6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智望创投出资 1,000 万元，其中 63.67 万元计入英德公司注册资本，936.3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马宗出资 1,000 万元，其中 63.67 万元计入英德公司注册资本，936.3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3 年 4 月 18 日，四川万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川万会验字（2013）第 4-1 号），确认截至 2013 年 4 月 17 日，英德公司收到中冠投资、智望创投、马宗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254.68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实收资本为 1,273.41 万元。

2013 年 4 月 24 日，英德公司就上述增资事宜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英德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隋涌	185.6016	185.6016	14.58
2	邱家山	170.6614	170.6614	13.40
3	苏晓东	155.6393	155.6393	12.22
4	魏旭航	95.6328	95.6328	7.51
5	罗在疆	95.6328	95.6328	7.51
6	李健	95.6328	95.6328	7.51
7	方怡平	80.6107	80.6107	6.33
8	杨远志	35.6263	35.6263	2.80
9	阳仲武	29.9623	29.9623	2.35
10	德广诚投资	73.73	73.73	5.79
11	中冠投资	127.34	127.34	10.00
12	智望创投	63.67	63.67	5.00
13	马宗	63.67	63.67	5.00
合计		1,273.41	1,273.41	100.00

6、第五次增资，变更公司名称

2013年4月10日，英德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名称由“成都英德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变更为“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并决议将注册资本由1,273.41万元增加到4,000万元。增加的2,726.59万元注册资本均以英德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转增基准日期为2013年9月30日。

2013年10月28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出具《验资报告》（XYZH/2013CDA3026），确认截至2013年9月30日，英德公司已将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2,726.59万元，变更后的累计实收资本为4,000万元。

2013年11月27日，英德公司就上述更名及增资事宜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4,000万元，实收资本4,000万元。

本次增资后，英德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	-----------	-----------	-----------

1	隋涌	583.1384	583.1384	14.58
2	邱家山	536.0245	536.0245	13.40
3	苏晓东	488.8286	488.8286	12.22
4	魏旭航	300.3997	300.3997	7.51
5	罗在疆	300.3997	300.3997	7.51
6	李健	300.3997	300.3997	7.51
7	方怡平	253.2038	253.2038	6.33
8	杨远志	111.9708	111.9708	2.80
9	阳仲武	94.0372	94.0372	2.35
10	德广诚投资	231.5996	231.5996	5.79
11	中冠投资	399.9990	399.9990	10.00
12	智望创投	199.9995	199.9995	5.00
13	马宗	199.9995	199.9995	5.00
合计		4,000.00	4,000.00	100.00

(四) 交易标的的经营资质

1、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3年11月18日，英德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时间	有效期
英德公司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351000363	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	2013-11-18	3年

2、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2011年8月19日，英德公司取得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B2184051010092。资质等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3、特种设备许可证

英德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生物制药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英德设备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制药专用设备设计、制造。按照国家法规《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规定，压力容器设计、制造，压力管道安装均属于特种设备范畴，须取得相关资

质。目前英德公司已取得压力容器的设计、制造资质及压力管道安装资质。具体情况如下：

主体	许可证名称	许可证编号	级别	品种范围	有效期至	发证机构
英德设备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设计许可证》 (压力容器)	TS1251010-2017	D1 D2	第一类压力容器 第二类低、中压容器	2017年3月14日	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 (压力容器)	TS2251065-2014			2014年11月21日	
英德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 (压力管道)	TS3851C31-2017	GC2	GC	2017年11月18日	

4、安全生产许可证

英德公司现持有编号为（川）JZ 安许证字[2009]000663 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审批发证机关为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许可范围为建筑施工，有效期：2013年1月22日至2016年1月22日。

上述编号为 TS3851C31-2017 的《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压力管道）和编号为（川）JZ 安许证字[2009]000663 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中英德公司名称仍为其曾用名“成都英德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尚在办理被许可人的名称变更手续。

（五）交易标的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英德公司直接控股 2 家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被投资公司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英德工程公司	100.00%	600.00
英德设备公司	100.00%	2,000.00

其中，英德工程公司控股 1 家公司，参股 1 家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被投资公司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常州英德公司	80.00%	300.00
英德软件公司	40.00%	60.00

1、英德工程公司

公司名称：成都英德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隋涌

营业执照注册号：510104000113115

组织机构代码：79001900-4

税务登记证号码：川税蓉字 510198790019004 号

成立日期：2006 年 6 月 29 日

住所：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 138 号 3 幢 1 单元 12 层 02 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智能化系统、空调系统、医药设备的安装；生物过程技术的反应系统、分离系统和生物工程、医药工程的设计和技术服务；生物过程技术反应、分离系统的研发；生物制药装置及仪器、配件的生产制造及销售（工业行业另设分支机构经营或另选经营场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英德工程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总资产	10,574.13	12,588.61	10,483.46
总负债	6,794.25	8,785.28	9,450.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725.81	3,744.73	1,033.13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3,952.06	16,960.28	5,309.54
利润总额	-20.21	3,329.91	1,190.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42.48	2,486.28	850.44

2、英德设备公司

公司名称：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隋涌

营业执照注册号：510113000022202

组织机构代码：77748892-2

税务登记证号码：川税字 510112777488922 号

成立日期：2005 年 8 月 25 日

住所：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世纪大道 515 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制药专用设备制造、设计、安装、销售及技术服务和制药专用设备的仪器仪表、配件、装置的销售。（以上经营范围不含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项目，涉及许可的按许可内容及时效经营，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英德设备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总资产	3,505.81	3,108.95	1,209.53
总负债	1,872.87	1,536.09	1,336.47
所有者权益	1,632.94	1,572.86	-126.94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1,265.46	963.00	275.44
利润总额	74.10	-190.97	-184.87
净利润	53.66	-151.94	-133.68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常州英德公司

公司名称：常州英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隋涌

营业执照注册号：320407000234026

组织机构代码：08316441-3

税务登记证号码：苏税常字320400083164413号

成立日期：2013年11月19日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华山中路26号D3010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微生物、动物、植物、昆虫细胞培养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生物科学技术的过程装置装备、仪器及相关分析测试仪器的研发，制造，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计量器具及医疗器械的制造与销售行为除外）

2013年5月，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工艺技术和研发水平，英德公司决定与江南大学及白仲虎博士合作开展发酵系统研发。该合作项目采取与江南大学合作成立“发酵工艺与设备联合研究中心”及与白仲虎博士合作成立常州英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方式展开。2013年10月，英德公司与江南大学发酵工艺与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合作成立的“发酵工艺与设备联合研究中心”正式挂牌。2013年11月，英德公司与白仲虎博士共同出资的常州英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英德工程公司	240.00	80.00
2	白仲虎	60.00	20.00
合计		300.00	100.00

常州英德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简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4.30	2013.12.31
总资产	275.39	296.29
总负债	5.04	3.23

所有者权益	270.36	293.06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22.62	-6.94
净利润	-22.62	-6.94

4、英德软件公司

公司名称：成都英德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60万元

法定代表人：Fang Xinping

营业执照注册号：510100400025947

组织机构代码：79219630-3

税务登记证号码：川税字 510198792196303 号

成立日期：2006年12月11日

住所：四川省成都高新区石羊工业园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生物、制药信息管理软件及工业自动化控制软件的开发、生产，销售本公司产品（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主证经营）。

英德软件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简要财务情况如下：

项目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总资产	41.67	41.67	41.67
总负债	17.91	17.91	17.91
所有者权益	23.76	23.76	23.76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	-	-
利润总额	-	-	-
净利润	-	-	-

注：英德软件公司目前处于停业状态。英德公司计划将英德软件公司注销或将股权对外

转让。

（六）交易标的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英德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23,643.14	25,953.07	23,787.13
负债合计	10,280.52	13,825.24	19,384.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308.55	12,069.23	4,402.15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12,702.68	31,903.43	20,001.66
利润总额	1,463.22	4,676.74	3,582.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194.06	3,393.69	2,640.23

（七）交易标的近三年资产评估、交易、增资及改制情况

1、2012年8月，英德公司第二次增资（819万元增加至945万元）

2012年7月31日，英德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819万元增加到945万元，每1元新增注册资本作价1元，增加的126万元注册资本由全体股东按照原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认缴。

本次增资由原有股东同比例增资，每1元新增注册资本作价1元，未进行评估。

2、2013年3月，英德公司第三次增资（945万元增加至1,018.73万元）

2013年2月19日，英德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945万元增加到1,018.73万元，增加的73.73万元注册资本由德广诚投资认缴，德广诚投资出资390万元，其中73.73万元计入英德公司注册资本，316.2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该次增资按照每1元新增注册资本作价约5.29元进行增资，未进行评估。

3、2013年4月，英德公司第四次增资（1,018.73万元增加至1,273.41万元）

2013年4月10日，英德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1,018.73万元增加到1,273.41万元，增加的254.68万元注册资本由中冠投资、智望创投、马宗认缴，

具体为：中冠投资出资2,000万元，其中127.34万元计入英德公司注册资本，1,872.6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智望创投出资1,000万元，其中63.67万元计入英德公司注册资本，936.3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马宗出资1,000万元，其中63.67万元计入英德公司注册资本，936.3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该次增资按照每1元新增注册资本作价约15.71元进行增资。该次增资引进的股东中冠投资、智望创投、马宗均为外部投资者。该次作价由交易各方协商约定，未进行评估。

(1) 增资的原因

①英德公司业务处于快速增长期，需要外部资金支持业务发展

2011年3月，新版药品GMP的正式发布实施，其大幅提高了生物制药和无菌制剂生产环境、在线监测及药品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建设的要求，众多制药企业需要改进生产工艺、改建车间、购置更符合新版药品GMP无菌生产要求的装备。这些药企尤其是生物制药企业的GMP改造、以及后续的技改扩能、搬迁新建等均为英德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受益于生物制药企业GMP改造需求爆发，英德公司2012年订单大幅增长。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英德公司的生物制药装备产品及工程服务存在一定的生产工期，且需要垫付资金用于购置相关原材料及支付人工费用。随着2012年订单的大幅增长，英德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也大幅增长。截至2012年末，英德公司货币资金为847.62万元，存货为12,772.62万元，2012年现金流量净额为-481.70万元。业务快速发展使得英德公司营运资金压力较大，英德公司需要获取外部资金以支持业务的快速发展。

②外部投资者为专门的股权投资者，看好英德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

本次增资引进的股东分别为中冠投资、智望创投、马宗，其中中冠投资和智望创投为合伙企业，马宗为自然人。中冠投资、智望创投和马宗均为专门的股权投资者，三位股东在对英德公司进行考察后认为英德公司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所处行业市场前景广阔，均看好英德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决定对英德公司进行投资。

③英德公司筹划在A股市场上市，有意引入外部投资者以优化股东结构与

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化发展

英德公司专注于生物制药装备领域，为客户打造个性化、专业化的单机及单元集成装备，通过长期的技术、人才、客户资源积累和进步，逐步成长为我国领先的生物制药装备及工程服务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经过多年发展，英德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呈现逐年增长趋势，英德公司有意在国内 A 股市场上市。为优化公司股东结构，完善公司治理水平，英德公司有意引入外部投资者，以更好的促进公司规范化发展，满足上市要求。

综上，基于以上原因英德公司于 2013 年 4 月召开股东会，同意英德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按照协商一致的价格对英德公司进行增资。

(2) 作价依据

新引入的中冠投资、智望创投、马宗 3 名股东增资价格一致，均为每 1 元新增注册资本作价约 15.71 元。本次增资作价是由各方以英德公司 2012 年净利润为基础，综合考虑英德公司竞争实力、盈利水平、未来发展前景自主协商确定的，本次增资定价在其增资背景下具有合理性。

4、2013 年 4 月，英德公司第五次增资（1,273.41 万元增加至 4,000 万元）

2013年4月10日，英德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名称由“成都英德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变更为“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并决议将注册资本由1,273.41万元增加到4,000万元。增加的2,726.59万元注册资本均以英德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转增基准日期为2013年9月30日。

该次增资全部由英德公司资本公积转增，未进行评估。

(八)最近三年英德公司增资作价差异的合理性及本次交易作价公允性的说明

1、最近三年英德公司增资作价差异的合理性说明

①2012 年 8 月增资为全体老股东同比例以现金方式增资，每 1 元新增注册资本作价 1 元。

②2013年3月增资价格为每1元新增注册资本作价约5.29元，2013年4月增资价格为每1元新增注册资本作价约15.71元。考虑到2013年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的影响后，上述两次增资的价格分别为1.68元和5.00元。

2013年3月，英德公司第三次增资引进的股东为德广诚投资，其合伙人均为英德公司的管理人员和技术骨干。该次增资是为了对公司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进行激励，以每1元新增注册资本作价约5.29元的增资价格对英德公司进行增资。

2013年4月英德公司的增资为出于发展需要新引入外部投资者对公司进行投资。以此计算英德公司增资前的股权价值为16,004.25万元（增资后，英德公司100%股权价值约为20,004.25万元）。2012年英德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655.94万元，3名外部投资者增资价格所对应的市盈率约为6.03倍（增资后相对应市盈率为7.53倍）。

两次增资目的不同，前者是为了对英德公司管理人员和技术骨干进行激励，增资价格较低；后者是为了引进外部投资者改善公司股权结构、促进公司快速发展。因此，两次增资价格存在一定差异。

2、本次交易作价的公允性分析

本次交易英德公司85%股权交易价格为36,975.00万元，按照2013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计算的市盈率为10.39倍，高于2013年4月增资前的6.03倍市盈率及增资后7.53倍的市盈率。两次交易作价差异原因及合理性分析如下：

（1）2013年4月增资与本次交易的目的、背景及作价依据不同

上述增资与本次交易系基于不同的交易背景，且增资的目的是为了缓解英德公司资金压力、完善股东与治理结构、进一步促进英德公司的发展。有关定价在其背景下均具有合理性。

2013年4月增资时的作价由交易各方自主协商确定，未对英德公司进行评估。而在本次交易中，英德公司100%股权交易作价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为参考依据协商确定，收益法是从未来收益的角度出发，以英德公司现实资产未来可以产生的收益，经过风险折现后的现值作为英德公司股权的评估价值，评估范围涵盖了诸如客户资源、商誉、人力资源等无形资产的价值，此种评估方法能充分反映英德公司股权的市场价值。

因此，上述增资与本次交易的目的、相关背景及作价依据不同，导致作价存在差异。

(2) 英德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和盈利情况不同

2013年4月增资后，在很大程度上加快了英德公司的发展步伐。经过一年多的快速发展，公司制药装备生产技术和工程服务能力有了较大提高，行业地位得到继续巩固。2013年英德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903.43万元，较2012年增长11,901.77万元，同比增长59.50%，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4,188.29万元，较2012年增长1,532.35万元，同比增长57.70%；2014年1-4月英德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702.68万元，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196.31万元。

2014年英德公司继续巩固血液制品、人用疫苗装备制造和工程服务业务领域，同时积极开拓新的业务领域。目前已将业务拓展至动物疫苗（我国兽用疫苗生产企业有80多家）、血液制品中的小制品、基因工程药物装备制造和工程服务等业务领域。隋涌等9名自然人承诺英德公司2014年、2015年、2016年、2017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3,800万元、4,280万元、4,580万元、4,680万元。

因此，两次交易时点英德公司处于不同业务发展阶段，各个阶段不同的盈利能力以及业绩表现使得增资价格与本次交易作价存在一定差异。

(3) 本次交易作价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

①本次交易作价市盈率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值和作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年净利润	评估值	交易价格	按2013年净利润计算的市盈率（倍）
英德公司85%股权	3,560.05	36,986.48	36,975.00	10.39

注：上表中的净利润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②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市盈率

英德公司主要经营生物制药装备及工程服务，目前，国内不存在与英德公司

经营相同产品的上市公司。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300216）（以下简称“千山药机”）、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171）（以下简称“东富龙”）、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358）（以下简称“楚天科技”）与英德公司同属制药专用设备制造行业，具有一定的可比性。

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收盘价计算，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市盈率（倍，静态）
300216	千山药机	25.98
300171	东富龙	26.66
300358	楚天科技	28.33
平均值		26.99
英德公司		10.39

注 1：上市公司市盈率计算公式为：2013 年 12 月 31 日股票收盘价/2013 年度上市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下同。

注 2：楚天科技首发上市日期为 2014 年 1 月 21 日，上表计算选取的是当日的收盘价。

英德公司的定价市盈率为 10.39 倍，远远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 26.99 倍的市盈率。

根据证监会行业分类统计，截至目前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的上市公司共计 130 家。本次比较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股票收盘价格（不复权）/2013 年度上市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市盈率计算依据，剔除 13 家市盈率为负的上市公司、24 家市盈率大于 100 的上市公司后，剩余 93 家上市公司的平均市盈率为 43.51 倍。英德公司的定价市盈率为 10.39 倍，远低于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上市公司平均 43.51 倍的市盈率。

新华医疗 2013 年度每股收益 1.28 元，经过除权除息调整后新华医疗每股收益为 0.64 元/股，根据发行价格 39.66 元/股（除权除息后）计算，新华医疗本次发行前市盈率为 61.96 倍。本次交易标的作价所对应的市盈率为 10.39 倍，显著低于新华医疗市盈率。

③可比交易估值对价分析

根据公开信息，公司对近期同行业上市公司并购案例进行了统计，具体情况如下：

①估值、盈利及利润承诺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上市公司	交易方案	交易作价	评估基准日前最近一年净利润	首年承诺利润	第二年承诺利润	第三年承诺利润
1	新华医疗	新华医疗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远跃药机 90%股权	39,200.00	3,041.70	4,000.00	4,500.00	5,000.00
2	楚天科技	楚天科技拟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新华通 100%股权	55,000.00	3,578.94	3,500.00	4,200.00	5,020.00
3	凯利泰	凯利泰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艾迪尔 80%股权	66,000.00	4,077.72	5,010.00	5,760.00	6,630.00
4	北大医疗	北大医药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一体医疗 100%股权	140,215.32	5,666.56	7,463.65	9332.93	12,393.38
5	新华医疗	新华医疗以发行股份及现金方式购买英德公司 85%股权	43,500.00	4,172.16	3,800.00	4,280.00	4,580.00

注1：上述交易作价、净利润及承诺利润均为标的公司100%股权对应的估值及净利润；

注2：2013年德广诚投资对英德公司增资构成股份支付，英德公司确认管理费用768.00万元，上述英德公司净利润未考虑股份支付的影响；

注3：截至目前，楚天科技、北大医疗的重组项目尚未通过证监会审核。

②估值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上市公司	交易标的	交易作价	针对评估基准日前最近一年净利润 PE (倍)	针对首年承诺净利润计算的 PE (倍)	针对承诺三年平均净利润计算的 PE (倍)
1	新华医疗	新华医疗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远跃药机 90%股权	39,200.00	12.89	9.80	8.71
2	楚天科技	楚天科技拟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新华通 100%股权	55,000.00	15.37	15.71	12.97
3	凯利泰	凯利泰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艾迪尔 80%股权	66,000.00	16.19	13.17	11.38
4	北大医疗	北大医药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一体医疗 100%股权	140,215.32	24.74	18.79	14.41
5	平均值			17.30	14.37	11.87
6	新华医疗	新华医疗以发行股份及现金方式购买英德公司 85%股权	43,500.00	10.43	11.45	10.31

本次交易英德公司 100%股权作价为 43,500.00 万元，按照 2013 年净利润计算，本次交易作价市盈率为 10.43 倍（未考虑股份支付的影响）；按照 2014 年承诺净利润计算，本次交易作价市盈率为 11.45 倍；按照未来三年承诺平均净利润计算，本次交易作价市盈率为 10.31 倍；均低于上述可比交易案例的平均值。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作价合理、公允，充分保护了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最近三年评估值的差异及分析

英德公司最近三年除本次交易外未进行其他评估。

（十）德广诚投资增资及股份转让行为是否构成股份支付

1、德广诚投资成立的背景及对英德公司增资情况

德广诚投资的合伙人均为英德公司的中层管理人员和技术骨干。英德公司拟对其中层管理人员和技术骨干进行激励，特设立德广诚投资，以德广诚投资为持股平台，由激励人员间接持有英德公司股份，分享英德公司成长的收益。

2013年2月19日，英德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德广诚投资对其增资，并将注册资本由945万元增加到1,018.73万元。德广诚投资共出资390万元，其中73.73万元计入英德公司注册资本，316.2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该次增资按照每1元新增注册资本作价5.29元进行增资，作价由英德公司各股东协商确定。

2、德广诚投资增资及股份转让行为是否构成股份支付及公允价值的确定依据

2013年4月10日，英德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1,018.73万元增加到1,273.41万元，增加的254.68万元注册资本由中冠投资、智望创投、马宗认缴。上述3名股东共投入4,000万元，投入超过注册资本的金额计入资本公积。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的每元注册资本作价为15.71元。

2013年2月德广诚投资增资价格为每1元新增注册资本作价5.29元；2013年4月，中冠投资等外部PE股东增资英德公司的价格为每1元新增注册资本作价15.71元。上述两次增资时间相近，增资价格差异较大，主要原因为英德公司为换取职工服务而同意德广诚投资以相对低价增资，此次增资行为构成英德公司对其中层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的股权激励。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证监会《关于对上市公司并购重组标的资产股权激励认定及相关会计处理的问题与解答》（2014年4月18日发布），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

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2013年2月德广诚投资的增资行为符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确认条件，因此应对本次增资进行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2014年3月，肖宪法将其持有德广诚投资股份转让给李芝燕等人。该次股权转让属于德广诚投资内部出资人股权份额的转让，该转让涉及的相关股权激励已经体现在2013年2月德广诚投资增资的股份支付中，不需要再重复确认。因此德广诚投资内部股权的转让不涉及股份支付。

鉴于中冠投资等外部PE股东、德广诚投资增资英德公司的时间较为接近，所以在计算股份支付时，以中冠投资等股东增资英德公司每元注册资本的作价作为公允价格。

2013年2月，德广诚投资增资英德公司股权的公允价值为：

增资股权的公允价值=73.73万股*15.7060元/每元注册资本=1,158.00万元。

应计入管理费用的股份支付金额=1,158.00万元-390万元=768.00万元

3、德广诚投资增资涉及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及对英德公司财务报表和盈利预测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对于换取职工服务的股份支付，企业应当以股份支付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将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德广诚投资本次增资涉及的会计处理为：以本次交易作价1,158.00万元为公允价值计算，英德公司增加现金390万元、管理费用768万元，同时增加实收资本73.73万元、资本公积1,084.27万元。增加的管理费用为本次股份支付成本，减少2013年净利润768.00万元，减少2013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和盈余公积共计768.00万元，公司的净资产保持不变。公司的审计机构已根据上述调整重新出具了标的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报告和新华医疗备考盈利预测报告（标的公司盈利预测报告及新华医疗备考盈利预测报告仅涉及

英德公司 2013 年历史数据的调整，不影响未来盈利预测的相关数据）。

股份支付相关成本费用需要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属于非经常性损益，对于英德公司 2013 年及以后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没有影响，亦不影响英德公司的盈利预测及交易对方的业绩承诺安排。此外，由于评估机构对于英德公司净资产的评估价值选取了收益法的评估结果，股份支付成本并不影响英德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及未来现金流量，此次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不影响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结果及交易作价。

二、交易标的评估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评估概述

根据经山能集团备案的大正海地人评报字(2014)第 035B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英德公司（母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账面净资产合计为 9,203.59 万元，资产基础法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36,421.40 万元，增值额为 27,217.81 万元，增值率为 295.73%；收益法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 43,513.50 万元，评估增值额为 34,309.91 万元，增值率为 372.79%（合并报表层面收益法评估增值 31,444.27 万元，增值率为 260.53%）。

本次评估以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的评估结论，英德公司 85%股权全部股东权益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为 36,986.48 万元。

（二）对交易标的评估方法的选择及其合理性分析

1、评估方法

本次交易采取资产基础法与收益法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两种评估方法的特点如下：

（1）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也称成本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

（2）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被评估单位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收益法是从企业获利能力的角度衡量企业的价值，建立在经济学的预期效用理论基础上。收益法的应用前提：①被评估单位必须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可以预测预期获利年限；②能够而且必须用货币来衡

量被评估单位的未来预期收益；③能够用货币来衡量被评估单位获得的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④被评估单位能够满足资产所有者经营上期望的收益。

2、评估方法的选择及其合理性分析

按照《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评估需根据评估目的、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恰当选择一种或多种资产评估方法。

英德公司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历史经营和财务数据资料充分，盈利情况较好，经营与收益之间存有较稳定的对应关系，并且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及可量化。英德公司具备应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的前提条件，因此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三、评估过程

本次评估对英德公司（母公司）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并选择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对英德公司（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设备有限公司 100%股权、成都英德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的评估方法确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再乘以持股比例（100%）加回。

英德公司（母公司）和英德工程公司收益法评估说明如下：

（一）收益法评估说明

1、收益法评估基本模型介绍

本次评估采用折现现金流法(DCF)，其中企业未来预期收益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模型，折现率采用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基本模型为：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1）企业整体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①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是指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相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

流量预测所涉及的资产与负债。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公式如下：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i+1}}{r(1+r)^n}$$

其中： R_i --被评估单位未来第*i*年的预期收益(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n --被评估单位的未来持续经营期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息前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加额

折现率*r*的确定

本次评估折现率按照资本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进行计算，公式为：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式中：

r_d ：所得税后长期付息债务利率；

$$r_d = r_0 \times (1-t)$$

r_0 ：所得税前长期付息债务利率；

t ：适用所得税税率；

W_d --被评估单位的债务比率

$$w_d = \frac{D}{(E+D)}$$

W_e --被评估单位的权益比率

$$w_e = \frac{E}{(E+D)}$$

r_e --权益资本报酬率，按照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

$$r_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式中：

re--权益资本报酬率

rf--无风险报酬率

rm--市场预期报酬率

β --被评估单位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ϵ --被评估单位的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预测期n的确定

由于评估基准日英德公司经营正常，没有对影响英德公司继续经营的核心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限定和对英德公司生产经营期限、投资者所有权期限等进行限定，或者上述限定可以解除，并可以通过延续方式永续使用。故本次评估假设英德公司评估基准日后永续经营，相应的收益期为无限期。根据企业经营历史及行业发展趋势等资料，采用两阶段模型，即评估基准日后5年（2014年-2018年）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和政策、市场等因素对企业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等进行合理预测，第6年（2019年）以后各年预测数据与第5年持平。

②非经营性和溢余性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的价值

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存在的非经营性和溢余性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的价值 $\sum C_i$ 计算公式为：

$$\sum C_i = C_1 + C_2 + C_3$$

式中：C1--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存在的现金类资产价值

C2--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存在的其他溢余性和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C3--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和溢余资产并不产生经营性的现金流，因此不适宜采用折现现金流量法，以其成本加和法的评估值进行计算。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是将被投资单位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评估确认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乘以持股比例加回。

(2) 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付息债务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2、营业收入的预测

通过对英德公司经审计的历史主营业务收入的情况进行分析后，根据英德公司现有生产规模及未来经营计划，考虑生物制药装备的市场发展前景、英德公司现有客户和市场的销量计划以及英德公司历史订单量等情况预测未来销售收入。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英德公司（母公司）							
血液	血液制品工程服务收入	13,538.80	6,000.00	5,500.00	5,500.00	5,500.00	5,500.00
	增长率	-	-55.68%	-8.33%	0.00%	0.00%	0.00%
人用疫苗	人用疫苗工程服务收入	1,027.72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增长率	-	289.21%	0.00%	0.00%	0.00%	0.00%
兽用疫苗	兽用疫苗工程服务收入	-	2,500.00	2,875.00	3,162.50	3,320.63	3,320.63
	增长率	-	-	15.00%	10.00%	5.00%	0.00%
抗体基因	抗体基因工程服务收入	-	1,600.00	1,840.00	2,024.00	2,125.20	2,125.20
	增长率	-	-	15.00%	10.00%	5.00%	0.00%
无菌制剂	无菌制剂工程服务收入	-	1,000.00	1,100.00	1,210.00	1,270.50	1,334.03
	增长率	-	-	10.00%	10.00%	5.00%	5.00%
普药中药	普药中药工程服务收入	-	1,000.00	1,100.00	1,210.00	1,270.50	1,334.03
	增长率	-	-	10.00%	10.00%	5.00%	5.00%
化学原料药	化学原料药工程服务收入	-	200.00	220.00	242.00	254.10	254.10
	增长率	-	-	10.00%	10.00%	5.00%	0.00%
技术服务	其他收入	161.26	220.00	330.00	462.00	600.60	720.72
	增长率	-	36.43%	50.00%	40.00%	30.00%	20.00%

小计	小计	14,727.78	16,520.00	16,965.00	17,810.50	18,341.53	18,588.70
	增长率	-	12.17%	2.69%	4.98%	2.98%	1.35%
英德工程公司							
血液	血液制品设备收入	10,500.29	4,500.00	4,500.00	4,500.00	4,500.00	4,500.00
	增长率	-	-57.14%	0.00%	0.00%	0.00%	0.00%
人用疫苗	人用疫苗设备收入	6,267.77	3,200.00	3,200.00	3,200.00	3,200.00	3,200.00
	增长率	-	-48.95%	0.00%	0.00%	0.00%	0.00%
兽用疫苗	兽用疫苗设备收入	-	2,900.00	3,480.00	4,176.00	4,593.60	4,823.28
	增长率	-	-	20.00%	20.00%	10.00%	5.00%
抗体基因	抗体基因设备收入	-	2,000.00	2,400.00	2,880.00	3,312.00	3,643.20
	增长率	-	-	20.00%	20.00%	15.00%	10.00%
无菌制剂	无菌制剂设备收入	-	1,000.00	1,200.00	1,440.00	1,584.00	1,663.20
	增长率	-	-	20.00%	20.00%	10.00%	5.00%
普药中药	普药中药设备收入	-	1,000.00	1,200.00	1,440.00	1,728.00	1,900.80
	增长率	-	-	20.00%	20.00%	20.00%	10.00%
化学原料药	化学原料药设备收入	-	200.00	240.00	288.00	345.60	380.16
	增长率	-	-	20.00%	20.00%	20.00%	10.00%
其他	其他收入	59.65	100.00	110.00	121.00	133.10	146.41
	增长率	-	67.66%	10.00%	10.00%	10.00%	10.00%
小计	小计	16,827.70	14,900.00	16,330.00	18,045.00	19,396.30	20,257.05
	增长率	-	-11.46%	9.60%	10.50%	7.49%	4.44%
合计	合计	31,555.48	31,420.00	33,295.00	35,855.50	37,737.83	38,845.75
	增长率	-	-0.43%	5.97%	7.69%	5.25%	2.94%

2013 年英德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血液制品和人用疫苗的制药装备和工程服务。考虑到随着血液制品和人用疫苗生产企业的 GMP 改造逐步完成,将会影响英德公司未来在该业务领域的收入水平,因此本次评估在收益法预测过程中已考虑了相关领域订单放缓对英德公司造成的影响,2014 年预测血液制品工程服务业务收入比较 2013 下降 55.68%,血液制品装备业务收入较 2013 年下降

57.14%；人用疫苗装备制造业务收入 2014 年预测收入比 2013 年下降 48.95%，预测 2014 年人用疫苗装备及工程服务合计收入有小幅下降。2015 年预测血液制品业务收入也较 2014 年小幅下降。

近三年来，生物制药行业的高速增长促进了英德公司业务快速成长。目前我国有 30 余家血液制品生产企业，其中有 25 家是英德公司的客户，英德公司在血液制品装备领域占据领导地位；同时，英德公司在疫苗（人用）生产线装备领域也具有较大影响力，与全国约四分之一的生产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2012 年、2013 年英德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血液制品和人用疫苗的制药装备和工程服务。随着血液制品生产企业的 GMP 改造逐步完成，英德公司未来在血液制品领域的收入将下降。

根据国家药监局公告显示，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796 家无菌药品生产企业全部或部分车间通过新修订药品 GMP 认证。全国无菌药品生产企业共 1319 家，已通过认证的企业占 60.3%。另有将近四成的无菌药品生产企业未通过新修订药品 GMP 认证。同时无菌药品之外的更大规模的普药等医药企业在 2015 年年底前也将迎来大规模的 GMP 改造。截至 2014 年 4 月底，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网站公布，全国药品生产企业共 7013 家，这些药企尤其是生物制药企业的 GMP 改造、以及后续的技改扩能、搬迁新建药企等均为英德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结合我国新版 GMP 认证进度以及未来经营策略，英德公司积极开拓新的业务领域。目前已将业务拓展至动物疫苗、血液制品中的小制品、基因工程药物等领域。2013 年，英德公司已与国内领先的动物疫苗生产企业中农威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大额的动物疫苗装备合同。英德公司未来新业务领域的开拓将弥补血液制品领域业务量的下降，预测未来英德公司营业收入将呈现小幅增长趋势。

综上所述，英德公司凭借其竞争优势已在生物制药装备领域取得领先地位，其收入及利润已达到一定规模且具备较强的业务拓展能力。英德公司 2014 年至 2018 年收入预测算数平均增长率为 4.09%，预测较为客观、合理。

3、营业成本的预测

英德公司的营业成本包主要为直接材料成本，其余还包括直接人工费、间接费用等。英德公司原材料包括工艺类（主要为阀门、管件、管道等）、电气及自控类（主要为传感器、控制器等）、暖通及辅助类材料等三类。这些原材料供应商数量众多、供应市场竞争充分、供应充足，预计未来价格也不会出现大幅波动。英德公司具有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建立了供应商名录，并选取其中主要的供应商作为长期战略合作伙伴，英德公司能将自身的采购成本控制在合理范围。

本次评估对营业成本的预测是根据 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的实际成本水平，考虑预测期间采购成本、人工费用、间接费用的具体情况，在对预计销售额和成本率进行分析后加以确定的。

经分析预测，未来年度营业成本预测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历史年度			未来年度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英德公司（母公司）								
营业收入	4,891.54	14,422.68	14,912.65	16,520.00	16,965.00	17,810.50	18,341.53	18,588.70
营业成本	3,455.08	9,538.91	9,324.51	11,313.71	11,633.83	12,215.54	12,583.72	12,757.23
营业成本率	70.63%	66.14%	62.53%	68.48%	68.58%	68.59%	68.61%	68.63%
英德工程公司								
营业收入	1,168.96	5,309.54	16,960.28	14,900.00	16,330.00	18,045.00	19,396.30	20,257.05
营业成本	744.48	3,142.03	11,533.28	10,061.57	11,020.65	12,170.88	13,077.13	13,654.30
营业成本率	63.69%	59.18%	68.00%	67.53%	67.49%	67.45%	67.42%	67.41%

本次评估参照 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情况，对于未来营业成本率进行了预测，然后按照 2013 年各类业务具体的成本构成，对各类业务的成本在采购成本、人工费用、间接费用等成本项目中进行了分配。预测期英德公司（母公司）成本率维持在 68.48%至 68.63%之间；英德工程公司成本率维持在 67.41%至 67.53%之间，均高于历史成本率，预测较为谨慎。

4、费用的预测

英德公司销售费用包括：职工薪酬、招待费、差旅费、物料损耗等；管理费用包括：职工薪酬、差旅费、租赁维修费、折旧费、办公费用、会议及招待费、

中介费用、交通通讯费等；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利息支出。本次评估在预测过程中考虑各费用性质、特点及与收入规模的匹配程度等因素，进行分析预测。

英德公司、英德工程公司期间费用率预测情况如下表：

科目	历史年度			未来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英德公司（母公司）								
营业收入	4,891.54	14,422.68	14,912.65	16,520.00	16,965.00	17,810.50	18,341.53	18,588.70
期间费用	636.58	1,476.92	2,700.76	3,029.81	3,127.58	3,274.97	3,391.28	3,479.50
期间费用率	13.01%	10.24%	18.11%	18.34%	18.44%	18.39%	18.49%	18.72%
英德工程公司								
营业收入	1,168.96	5,309.54	16,960.28	14,900.00	16,330.00	18,045.00	19,396.30	20,257.05
期间费用	276.51	843.87	1,427.21	1,544.63	1,659.00	1,798.03	1,915.80	2,001.33
期间费用率	23.65%	15.89%	8.41%	10.37%	10.16%	9.96%	9.88%	9.88%

预测期英德公司（母公司）期间费用率维持在 18.34%至 18.72%之间，高于历史平均水平，预测较为谨慎。英德工程公司期间费用率维持在 9.96%至 10.37%之间，低于历史平均水平，高于 2013 年水平，主要是由于 2011 年、2012 年英德工程公司收入规模较小，未形成规模优势，使得期间费用率较高，随着收入规模的提升，期间费用率下降。未来预测的收入规模与 2013 年英德工程公司收入规模相当，期间费用率高于 2013 年，预测较为谨慎。

5、收益期的预测

由于评估基准日英德公司经营正常，没有对影响英德公司继续经营的核心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限定和对英德公司生产经营期限、投资者所有权期限等进行限定，或者上述限定可以解除，并可以通过延续方式永续使用。故本次评估假设英德公司评估基准日后永续经营，相应的收益期为无限期。根据企业经营历史及行业发展趋势等资料，采用两阶段模型，即评估基准日后 5 年（2014 年-2018 年）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和政策、市场等因素对企业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等进行合理预测，第 6 年（2019 年）以后各年预测数据与第 5 年持平。

6、所得税的预测

英德公司（母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18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351000363 的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英德公司（母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政策。本次评估假设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英德公司（母公司）仍可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因此，英德公司（母公司）未来年度所得税率按 15% 进行预测。而英德工程公司并不是高新技术企业，未来年度所得税率按照 25% 进行预测。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实施办法》有关规定，2013 年 11 月 18 日，英德公司被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首次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351000363），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税函[2009]203 号《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英德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适用 15% 的所得税率。

英德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将于 2016 年到期，届时英德公司将及时申请续展。经比照核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预计英德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仍将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

（1）本次交易为股权收购，英德公司保持其独立法人地位不变，本次交易完成后，英德公司预计仍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

本次交易，新华医疗拟以股份和现金等方式收购英德公司 85% 的股权。本次交易为股权收购，英德公司保持其独立法人地位不变，英德公司的主要产品、技术专利、专业研发团队、研发支出投入等方面将予以延续，因此判断英德公司将持续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

1) 英德公司对其主要产品和服务的核心技术将持续拥有自主知识产权

2012 年 12 月，英德工程公司与英德公司签署《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约定英德工程公司将其拥有的申请号为 ZL201020174967.9、ZL201120561633.1、ZL201120543196.0、ZL201120528518.4、ZL201120561135.7、ZL201120561109.4、ZL201120528517.X、ZL201120528520.1、ZL201010153502.X 共 9 项专利的专利权无偿许可英德公司使用，许可方式为独占许可，合同有效期为 2012 年 12 月 18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7 日。2012 年 12 月 2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局出具《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证明》（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号：2012510000193），

对上述《专利实施许可合同》予以备案。

英德公司与英德工程公司签署的《专利实施许可合同》，时间起为 5 年，许可方式为独占许可，符合高新企业的认定要求。标的公司对其主要产品（服务）的核心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

2) 本次交易后，英德公司的产品和服务仍为生物制药装备研发、生产、销售及工程服务，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的范围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目录，英德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二、生物与新医药技术”中“（一）医药生物技术”中“8、生物分离、装置、试剂及相关检测试剂”的范围，符合高新企业技术的认定。

3) 本次交易后，英德公司主要科技人员及研发人员不发生变化，仍将持续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

本次交易为股权交易，英德公司所有技术人员的劳动合同不变。目前，英德公司研发团队稳定，未受到本次交易的影响。本次交易后，英德公司主要科技人员及研发人员也不发生重大变化，仍将持续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

4) 英德公司的高新技术产品收入及研发费用投入预计将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

英德公司母公司的产品生物制药装备研发、生产、销售及工程服务，其产品销售收入基本均为高新技术产品收入。目前，英德公司研发费用投入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标准；同时，英德公司为了未来发展转型的需要，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保持英德公司技术的先进性。

本次评估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相关规定，合理预测了英德公司研发经费支出，2014 年及以后年度的研发费用均占到营业收入的 4%，符合收入规模在 5000 万元至 2 亿元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投入的比例标准。

（2）英德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若无法续展，对评估值的影响

若英德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6 年到期后无法续展，其将按 25%所得税

税率计算，英德公司 85%的股权评估值将减少 1,035.38 万元，具体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税率	英德公司 100%股权	英德公司 85%股权	标的资产评估值变动	变动 (%)
15%	43,513.50	36,986.48	—	—
25%	42,295.41	35,951.10	- 1,035.38	-2.80%

同时，本次交易中隋涌等 9 人已就重组实施完成后的四个会计年度的经营业绩做出了利润补偿承诺，对于盈利承诺期内，英德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不能正常续展带来的业绩变化，隋涌等 9 人应按照协议约定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前述约定有利于降低所得税税率变动对标的资产估值的影响。

7、企业自由现金流的预测

本次评估采用两阶段模型，即评估基准日后 5 年（2014 年-2018 年）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和政策、市场等因素对企业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等进行合理预测，第 6 年（2019 年）以后各年预测数据与第 5 年持平。

企业自由现金流的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 = 净利润+利息支出×(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 年资本性支出 - 年营运资金增加额

(1) 净利润的预测

净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所得税。

采用收益法评估的企业净利润预测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永续
	预测数	预测数	预测数	预测数	预测数	预测数
英德公司（母公司）						
营业收入	16,520.00	16,965.00	17,810.50	18,341.53	18,588.70	18,588.70
增长率	10.78%	2.69%	4.98%	2.98%	1.35%	0.00%
营业成本	11,313.71	11,633.83	12,215.54	12,583.72	12,757.23	12,757.23
毛利率	31.52%	31.42%	31.41%	31.39%	31.37%	31.37%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摘要

营业税费	560.83	573.19	598.7	613.26	618.57	618.57
税费/主营收入(%)	3.39%	3.38%	3.36%	3.34%	3.33%	3.33%
销售费用	1,047.90	1,075.22	1,126.58	1,159.37	1,174.90	1,174.90
销售费用/主营收入(%)	6.34%	6.34%	6.33%	6.32%	6.32%	6.32%
管理费用	1,915.91	1,986.36	2,082.39	2,165.92	2,238.60	2,238.60
管理费用/主营收入(%)	11.60%	11.71%	11.69%	11.81%	12.04%	12.04%
财务费用	66	66	66	66	66	66
财务费用/主营收入(%)	0.40%	0.39%	0.37%	0.36%	0.36%	0.36%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营业利润	1,615.65	1,630.40	1,721.29	1,753.26	1,733.40	1,733.40
营业利润/主营收入(%)	9.78%	9.61%	9.66%	9.56%	9.33%	9.33%
营业外收入	-	-	-	-	-	-
营业外支出	-	-	-	-	-	-
利润总额	1,615.65	1,630.40	1,721.29	1,753.26	1,733.40	1,733.40
所得税	242.35	244.56	258.19	262.99	260.01	260.01
净利润	1,373.30	1,385.84	1,463.10	1,490.27	1,473.39	1,473.39
净利润率	8.31%	8.17%	8.21%	8.13%	7.93%	7.93%

英德工程公司

营业收入	14,900.00	16,330.00	18,045.00	19,396.30	20,257.05	20,257.05
增长率	-12.15%	9.60%	10.50%	7.49%	4.44%	0.00%
营业成本	10,061.57	11,020.65	12,170.88	13,077.13	13,654.30	13,654.30
毛利率	32.47%	32.51%	32.55%	32.58%	32.59%	32.59%
营业税费	134.17	147.11	162.64	174.83	182.51	182.51
税费/主营收入(%)	0.90%	0.90%	0.90%	0.90%	0.90%	0.90%
销售费用	925.91	1,008.58	1,111.66	1,194.49	1,247.48	1,247.48
销售费用/主营收入(%)	6.21%	6.18%	6.16%	6.16%	6.16%	6.16%
管理费用	618.72	650.42	686.37	721.31	753.86	753.86
管理费用/主营收入(%)	4.15%	3.98%	3.80%	3.72%	3.72%	3.72%
财务费用	-	-	-	-	-	-
财务费用/主营收入(%)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营业利润	3,159.63	3,503.24	3,913.45	4,228.54	4,418.90	4,418.90
营业利润/主营业务收入(%)	21.21%	21.45%	21.69%	21.80%	21.81%	21.81%
营业外收入	-	-	-	-	-	-
营业外支出	-	-	-	-	-	-
利润总额	3,159.63	3,503.24	3,913.45	4,228.54	4,418.90	4,418.90
所得税	789.91	875.81	978.36	1,057.14	1,104.73	1,104.73
净利润	2,369.72	2,627.43	2,935.09	3,171.40	3,314.17	3,314.17
净利润率	15.90%	16.09%	16.27%	16.35%	16.36%	16.36%

(2) 毛现金流的预测

毛现金流=净利润+利息支出×(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

采用收益法评估的企业毛现金流的预测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永续
	预测数	预测数	预测数	预测数	预测数	预测数
英德公司(母公司)						
净利润	1,373.30	1,385.84	1,463.10	1,490.27	1,473.39	1,473.39
税后利息	56.10	56.10	56.10	56.10	56.10	56.10
税后经营利润	1,429.40	1,441.94	1,519.20	1,546.37	1,529.49	1,529.49
加: 折旧摊销	138.75	138.75	138.75	138.75	138.75	138.75
毛现金流量	1,568.15	1,580.69	1,657.95	1,685.12	1,668.24	1,668.24
英德工程公司						
净利润	2,369.72	2,627.43	2,935.09	3,171.40	3,314.17	3,314.17
税后利息	-	-	-	-	-	-
税后经营利润	2,369.72	2,627.43	2,935.09	3,171.40	3,314.17	3,314.17
加: 折旧摊销	72.38	72.38	72.38	72.38	72.38	72.38
毛现金流量	2,442.10	2,699.81	3,007.47	3,243.78	3,386.55	3,386.55

(3) 资本性支出预测

资本性支出是为了保证企业生产经营可以正常发展的情况下,企业每年需要

进行更新性的资本性支出。

根据英德公司经营性质及固定资产特点，仅考虑维持现有经营能力的支出，因此预测的资本性支出基本与折旧资金持平。

(4) 营运资金增加预测

本次评估考虑到预测期英德公司处于平稳发展期，营运资金需求量将比2012年、2013年高速增长期下降较多，仅按照满足英德公司现有经营能力的需求对营运资金进行了预测。

(5)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计算结果

终值是企业在预测经营期之后的价值。本次评估采用 Gordon 增长模型进行预测。Gordon 增长模型如下：

$$\text{终值} = \frac{\text{CashFlow}(1+g) - g (\text{Capex} + \text{WC})}{r - g}$$

其中：CashFlow：终值前一年毛现金流；

Capex：终值前一年资本性支出；

WC：终值前一年营运资金增加；

g：终值增长率；

r：折现率；

据此，评估机构计算的净现金流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永续
英德公司（母公司）						
毛现金流	1,568.15	1,580.69	1,657.95	1,685.12	1,668.24	1,668.24
减：资本性支出	138.75	138.75	138.75	138.75	138.75	138.75
营运资金增加（减少）	-1,087.21	132.21	259.50	162.10	74.78	-
净现金流	2,516.61	1,309.73	1,259.70	1,384.27	1,454.71	1,529.49
英德工程公司						
毛现金流	2,442.10	2,699.81	3,007.47	3,243.78	3,386.55	3,386.55

减：资本性支出	72.38	72.38	72.38	72.38	72.38	72.38
营运资金增加（减少）	-1,499.67	185.53	222.50	175.33	111.71	-
净现金流	3,869.39	2,441.90	2,712.59	2,996.07	3,202.46	3,314.17

8、折现率的预测

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式中：

r_d ：所得税后长期付息债务利率；

$$r_d = r_0 \times (1 - t)$$

r_0 ：所得税前长期付息债务利率；

t ：适用所得税税率；

w_d ：付息债务价值在投资性资产中所占的比例；

$$W_d = \frac{D}{(E + D)}$$

w_e ：权益资本价值在投资性资产中所占的比例；

$$W_e = \frac{E}{(E + D)}$$

r_e ：权益资本成本，采用 CAPM (Capital Asset Pricing Modle) 模型确定。

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r_m - r_f) + \varepsilon$$

式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f ：无风险报酬率；

β : 企业风险系数;

$rm-rf$: 市场风险溢价;

rm : 市场报酬率;

ε : 公司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1) 无风险报酬率 rf 的确定

无风险报酬率反映的是在本金没有违约风险、期望收入得到保证时资金的基本价值。在此情形下，投资者仅仅牺牲了某一时期货币的使用价值或效能。对一般投资者而言，国债利率通常成为无风险报酬率的参考标准。这不仅因为各国的国债利率是金融市场上同类金融产品中最底的，而且还因为国债具有有期性、安全性、收益性和流动性等特点。

由于国债具有以上本质特征，其复利率常被用作无风险利率。

评估人员通过 Wind 资讯查询，选取近期发行的 10 年期以上的国债到期收益率（复利收益率）4.2764%作为无风险收益率。

无风险收益率 $rf = 4.2764\%$ 。

(2) 权益系统风险系数 β 值确定

β 被认为是衡量公司相对风险的指标，投资股市中一个公司，如果其 β 值为 1.1，则意味着股票风险比整个股市场平均风险高 10%；相反，如果公司 β 为 0.9，则表示其股票风险比股市场平均低 10%。

个股的合理回报率 = 无风险回报率 + $\beta \times$ (整体股市回报率 - 无风险回报率) +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beta = 1$ 时，代表该个股的系统风险 = 大盘整体系统风险；

$\beta > 1$ 时代表该个股的系统风险高于大盘，一般是易受经济周期影响；

$\beta < 1$ 时代表该个股风险低于大盘，一般不易受经济周期影响。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β ：

$\beta = \beta_u \times [1 + (1-t)D/E]$

其中： β ：权益系统风险系数（有财务杠杆的 β ）

β_u ：无财务杠杆的 β

D/E：债务市值/权益市值

t：所得税率

评估机构通过 Wind 资讯软件系统，选取委估公司的业务范围相同、相似的国内上市的医疗器械公司 3 家，查取该行业的可比上市公司的有财务杠杆贝塔系数，通过计算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数作为委估企业无财务杠杆 β_u 的系数，取其平均数为 0.8041，如下表：

可比上市公司贝塔系数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无杠杆贝塔系数	带息债务 / 股权价值 D/E%	E 值	D 值	有杠杆贝塔系数
300216.SZ	尚荣医疗	0.9813	0.9178	-	-	0.989
300273.SZ	千山药机	0.8404	7.7641	-	-	0.8959
300171.S	东富龙	0.5905	0.0000	-	-	0.5905
	算术平均	0.8041	2.8940	97.1874	2.8126	0.8251

上表中，有杠杆贝塔系数、带息债务 / 股权价值查询自 Wind 资讯，而无杠杆贝塔系数则根据上述查询数据通过公式计算获得。

通过 wind 资讯系统，查取 A 股上市的医疗器械行业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带息债务与权益资本比值，并求取平均数为 2.8940%，适用所得税率为 15%，则计算可得有财务杠杆的的系统风险系数 β 为 0.8239。

（3）股权风险超额收益率的确定

股权风险收益率是投资者投资股票市场所期望的超过无风险收益率的部分。正确地确定风险收益率一直是许多股票分析师和资产评估师的研究课题。借鉴美国相关部门估算 ERP 的思路，评估机构对中国股票市场相关数据进行了研究，评估机构按如下方式计算中国股市的股权风险收益率 ERP：

- 确定衡量股市整体变化的指数：沪深 300 指数为成份指数，以指数成份股自由流通股本分级靠档后的调整股本作为权重，因此选择该指数成份股可以

更真实反映市场中投资收益的情况。

● 收益率计算年期的选择：考虑到中国股市股票波动的特性，评估机构选择 10 年为间隔期为计算 ERP 的计算年期，也就是说每只成份股的投资回报率都是需要计算其十年的平均值投资回报率作为其未来可能的期望投资回报率。

● 指数成份股的确定：沪深 300 指数的成份股每年是发生变化的，因此评估机构在估算时采用每年年底时沪深 300 指数的成份股。对于 2003~2004 年沪深 300 指数没有推出之前，评估机构采用“外推”的方式，即采用 2005 年年底沪深 300 指数的成份股外推到上述年份，即 2003~2004 年的成份股与 2005 年末保持不变。

● 数据的采集：评估机构借助 Wind 资讯的数据系统提供所选择的各成份股每年年末的交易收盘价，选用的年末收盘价是 Wind 数据中的年末“复权”价。

● 年收益率的计算采用算术平均值和几何平均值两种计算方法：

算术平均值计算方法：

设：每年收益率为 R_i ，则：

$$R_i = (P_i - P_{i-1}) / P_{i-1} \quad (i=1,2,3,\dots,N)$$

式中： R_i 为第 i 年收益率， P_i 为第 i 年年末交易收盘价(复权)

设第 1 年到第 n 年的收益平均值为 A_n ，则：

$$A_n = \sum_{i=1}^n R_i / N$$

式中： A_n 为第 1 年到第 n 年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 $n=1,2,3,\dots,9$ ， N 是计算每年 ERP 时的有效年限。

几何平均值计算方法：

设第 1 年到第 i 年的几何平均值为 C_i ，则：

$$C_i = \sqrt[i-1]{P_i / P_1} - 1 \quad (i=2,3,\dots,N)$$

式中： P_i 为第 i 年年末交易收盘价(后复权)

● 无风险收益率 R_{fi} 的估算：本次测算评估机构采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

(Yield to Maturate Rate) 作为无风险收益率。

● 估算结论：

每年 ERP 的估算分别采用如下方式：

算术平均值法：

$$ERP_i = A_i - R_{fi} \quad (i=1,2,\dots,N)$$

几何平均值法：

$$ERP_i = C_i - R_{fi} \quad (i=1,2,\dots,N)$$

通过估算 2004-2013 年每年的市场风险超额收益率 ERP_i ，结果如下：

2013 年市场超额收益率 ERP 估算表

序号	年份	Rm 算术平均值	Rm 几何平均值	无风险收益率 Rf(距到期剩余年限超过 10 年)	ERP=Rm 算术平均值-Rf	ERP=Rm 几何平均值-Rf
1	2004	7.49%	1.95%	4.98%	2.51%	-3.03%
2	2005	7.74%	3.25%	3.56%	4.18%	-0.31%
3	2006	36.68%	22.54%	3.55%	33.13%	18.99%
4	2007	55.92%	37.39%	4.30%	51.62%	33.09%
5	2008	27.76%	0.57%	3.80%	23.96%	-3.23%
6	2009	45.41%	16.89%	4.09%	41.32%	12.80%
7	2010	41.43%	15.10%	4.25%	37.18%	10.85%
8	2011	25.44%	0.12%	3.98%	21.46%	-3.86%
9	2012	25.40%	1.60%	4.15%	21.25%	-2.55%
10	2013	24.69%	4.26%	4.32%	20.37%	-0.06%
11	平均值	30.36%	11.05%	4.10%	25.70%	6.27%

由于几何平均值可以更好表述收益率的增长情况，因此评估机构认为采用几何平均值计算的 C_n 计算得到 ERP 更切合实际，由于本次评估被评估标的资产的持续经营期超过 10 年，因此评估各机构认为选择 $ERP = 6.27\%$ 作为目前国内市场股权超额收益率 ERP 未来期望值比较合理。

(4) 公司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ϵ 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所属行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生物制药行业年增长率在 20% 以上，行业风险较小，取值 1%；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展，经营良性发展，

经营风险取值为 1%；公司有少量借款，债务资本仅占债务和权益资本的 10%左右，少量的财务风险取值为 1%。公司特定风险经评估机构仔细考虑各种因素后重新判断，取值为 3%。

(5) re 折现率的确定

将上述各值分别代入公式：

$$re = rf + \beta (rm - rf) + \varepsilon$$

$$re = 4.2764\% + 0.8239 \times 6.27\% + 3\%$$

则折现率 $re = 12.4423\%$

(6) 综合折现率 r 的确定

所得税前付息债务利率 6.55%，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15%；则：所得税后债务利率 rd 为 5.57%；

Wd ：付息债务价值在投资性资产中所占的比例，为 9.8%；

We ：权益资本价值在投资性资产中所占的比例，为 90.2%；

则根据公式： $r = rd \times wd + re \times we = 5.57\% \times 9.8\% + 12.4423\% \times 90.2\%$

$$= 11.77\%$$

折现率的确定模型与企业价值评估模型的口径一致，折现率确定各参数的选取符合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折现率取值合理。

根据上述企业自由现金流和各公司折现率计算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公司	预测期现金流现值总额	终值的现值	预测期价值
英德公司（母公司）	6,262.02	7,876.02	14,138.04
英德工程公司	11,711.70	16,708.47	28,420.17
合计	17,973.72	24,584.49	42,558.21

9、非经营性资产的评估

收益法评估下非经营性资产，主要包括溢余资产和非生产性资产等组成，是

指对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没有直接“贡献”的资产或者说这些资产所产生的未来收益没有计算在收益法中的预期收益中。企业非主营业务活动产生的收益，这些收益也没有计算在未来预期收益中；非经营性资产中还包括一种资产就是非生产性的资产，这些资产可能不直接对生产经营产生贡献。

收益法评估下非经营性负债是指企业承担的债务不是由于过去主营业务的经营活动产生的负债，而是由过去的非主营生产活动产生的负债，如相关银行借款，但是这些借款没有用到主营业务活动中，而是用到一些非主营业务活动中，这些借款形成的资产被界定为非经营性资产。如对外投资，基本建设投资等活动所形成的负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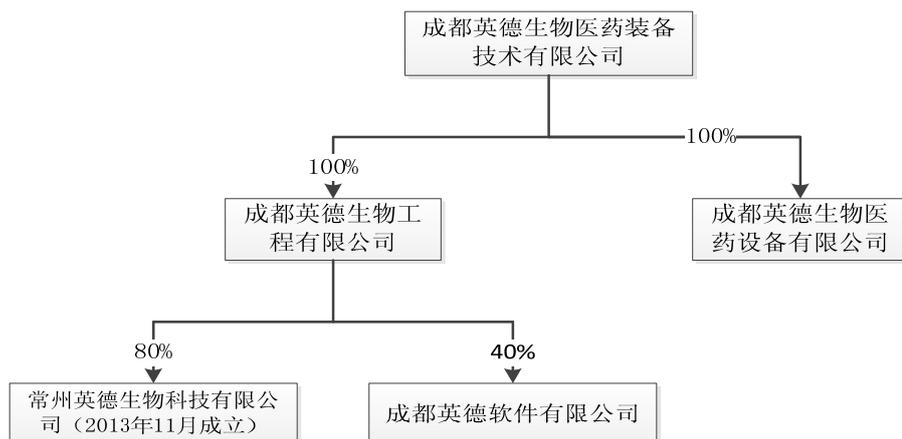
英德公司收益法评估下的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具体构成及评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评估值
英德公司（母公司）	
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521.25
应收股利	31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1.25
英德工程公司	
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502.73
货币资金	187.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4.74
非经营性负债价值	826.69
其他应付款	516.69
应付股利	310.00

10、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

截至评估基准日，英德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1) 英德公司（母公司）评估值中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收益法评估模式下，英德公司（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为持有的英德工程公司和英德设备公司的整体评估值乘以持股比例 100% 计算而来。其中，持有的英德工程公司 100% 股权价值为英德工程公司收益法评估值，为 28,336.21 万元。

英德设备公司的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B*100%
流动资产	1	2,001.76	1,988.06	-13.7	-0.68
非流动资产	2	1,107.19	1,066.04	-41.15	-3.72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4				
长期股权投资	5				
投资性房地产	6				
固定资产	7	981.51	1,013.32	31.81	3.24
工程物资	8	-	-	-	
无形资产	9	3.08	3.2	0.12	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	94.94	21.86	-73.08	-76.97
长期待摊费用	11	27.66	27.66	-	-
资产总计	12	3,108.95	3,054.10	-54.85	-1.76

流动负债	13	1,536.09	1,536.09	-	-
非流动负债	14				
负债总计	15	1,536.09	1,536.09	-	-
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	16	1,572.86	1,518.01	-54.85	-3.49

在持续经营前提下，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英德设备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 1,572.86 万元，评估值为 1,518.01 万元，评估增值 -54.85 万元，增值率为 -3.49%。评估增值主要是由于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减值所致。

(2) 英德工程公司评估值中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英德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持有的常州英德 80%股权和英德软件公司 40%股权，常州英德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 19 日，目前尚未开展经营。英德软件公司成立于 2006 年，目前处于停业状态。

英德工程公司的两项长期股权投资价值分别按照该两家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确定，其中常州英德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价值为 240 万元，英德软件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价值为 0。

11、付息负债的评估

付息负债是指那些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包括银行借款、发行的债券、融资租赁的长期应付款等，在评估时作为负债项进行扣减。本次评估按照付息负债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截至评估基准日英德公司付息负债的评估值为 1,000.00 万元，英德工程公司付息负债的评估值为 0。

12、收益法评估结果

收益法评估企业整体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负债价值+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 14,138.04 + 521.25 + 28,336.21 + 1,518.01$$

$$= 44,513.50 \text{ (万元)}$$

收益法评估企业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负债

$$= 44,513.50 - 1,000.00$$

$$= 43,513.50 \text{ (万元)}$$

(二)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英德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5,678.57 万元，评估价值为 42,896.38 万元，增值额为 27,217.81 万元，增值率为 173.60%；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6,474.98 万元，评估价值为 6,474.98 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9,203.59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36,421.40 万元，增值额为 27,217.81 万元，增值率为 295.73%。

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11,968.11	12,065.64	97.53	0.81
2	非流动资产	3,710.46	30,830.74	27,120.28	730.91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2,741.92	29,854.21	27,112.29	988.81
7	投资性房地产	-	-	-	
8	固定资产	619.50	623.43	3.93	0.63
9	在建工程	-	-	-	
10	工程物资	-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13	油气资产	-	-	-	
14	无形资产	98.70	101.20	2.50	2.53
15	开发支出	-	-	-	
16	商誉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40.65	40.65	-	-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69	211.25	1.56	0.74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20	资产总计	15,678.57	42,896.38	27,217.81	173.60

21	流动负债	6,474.98	6,474.98	-	-
22	非流动负债	-	-	-	-
23	负债合计	6,474.98	6,474.98	-	-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9,203.59	36,421.40	27,217.81	295.73

截至评估基准日，英德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9,203.59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下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36,421.40 万元，增值额为 27,217.81 万元，增值率为 295.73%。英德公司资产基础法评估增值较大主要是对英德工程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增值较大所致。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比例	账面价值	评估值	增值情况	增值率
1	英德工程公司	100%	741.92	28,336.21	27,594.29	3,719.30 %
2	英德设备公司	100%	2,000.00	1,518.00	-482.00	-24.10 %
	合计		2,741.92	29,854.21	27,112.29	988.81 %

由于英德公司账面长期股权投资仅反映基准日对被投资单位的投资成本，不包含其经营积累和资产价值变化部分，而英德工程公司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值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收益法是从未来收益的角度出发，以被评估企业现实资产未来可以产生的收益，经过风险折现后的现值和作为被评估企业股权的评估价值，考虑了诸如客户资源、商誉等无形资产的价值以及未来可能实现的收益情况。在收益法评估下能够客观、全面的反映被评估单位的价值，因此使得持有的英德工程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较账面值增长较大。

（三）评估结论的分析及采用

英德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评估的结果分别为 43,513.50 万元、36,421.40 万元，两种方法差异为 7,092.1 万元，产生差异的原因如下：

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分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即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股东权益价值的方法。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出发，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两种方法的估值对企业价值的显化范畴不同，平台、服务、营销、团队、资质、客户等无形资源难以

在资产基础法中逐一计量和量化反映，而收益法则能够客观、全面的反映被评估单位的价值。因此造成两种方法评估结果存在较大的差异。

企业的主要价值除了固定资产、营运资金等有形资源之外，还应包含企业所享受的各项优惠政策、业务网络、技术能力、人才团队、品牌优势等重要的无形资源的贡献。而资产基础法仅对各单项有形资产、无形资产进行了评估，不能完全体现各个单项资产组合对整个公司的贡献，也不能完全衡量各单项资产间的互相匹配和有机组合因素可能产生出来的整合效应。而公司整体收益能力是企业所有环境因素和内部条件共同作用的结果，鉴于本次评估目的，收益法评估的途径能够客观合理地反映英德公司的价值。本次评估以收益法的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四、交易标的主要资产权属情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

(一) 交易标的主要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

截至2014年4月30日，英德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4年4月30日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合计	2,396.48	414.30	1,982.17	82.71%
房屋及建筑物	177.51	60.18	117.33	66.10%
机器设备	1,715.96	215.93	1,500.03	87.42%
运输设备	124.25	30.72	93.53	75.28%
检测设备	53.75	6.32	47.43	88.25%
办公设备及其他	325.01	101.16	223.85	68.88%

注：成新率=资产净值/资产原值×100%

(1)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截至2014年4月30日，英德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资产名称	数量(台/套)	设备原值	累计折旧	设备净值	成新率
1	华恒焊机	1	229.82	18.19	211.62	92.08%
2	电解抛光	1	134.75	10.67	124.08	92.08%
3	梁桥式起重机	1	118.39	9.37	109.02	92.08%
4	等离子切割机	1	95.54	7.56	87.97	92.08%
5	抛光机	1	92.45	7.32	85.13	92.08%
6	封闭式管管自动焊机	1	70.00	9.98	60.02	85.75%
7	自动焊机	1	53.51	12.71	40.80	76.25%
8	工业内窥镜 XLLVA6145	1	37.60	5.36	32.24	85.75%
9	自动焊机-M200	1	33.14	13.91	19.23	58.04%

注：成新率=资产净值/资产原值×100%

(2) 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英德工程公司拥有自有房产外，英德公司及其子公司开展生产经营的房屋建筑物均采取租赁方式取得。

1) 自有房产

英德工程公司自有房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号	坐落	建筑面积(M ²)	用途	他项权利
1	成都英德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1862578号	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269号9栋2单元2楼202号	468.35	科研办公	已抵押
2	成都英德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2069125号	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269号9栋-1层86号	43.25	车位	已抵押
3	成都英德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2069128号	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269号9栋-1层87号	43.25	车位	已抵押

注：2013年4月24日，英德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213综抵-005），上述1-3号房产已抵押给光大银行成都分行。

2) 租用房产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英德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中国境内共有12处建筑面积为

16,131.71平方米的涉及日常经营的租赁房产。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产证号	详细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1	英德公司	成都宏杰置业有限公司	龙房权证 监证字第 0127902 号	龙腾工业城内第 8A-2 栋	1,297.5	2014年2 月1日至 2018年4 月30日
2	英德公司	成都宏杰置业有限公司	龙房权证 监证字第 0127902 号	龙腾工业城内8A栋1 号	1,144.54	2013年 10月8 日至 2019年 10月7
3	英德公司	钟本和	成房权证 监证字第 1920282 号	成都市锦江工业园三 色路269号火炬动力 港区9幢一单元2楼 202号	704.31	2013年2 月1日至 2016年1 月31日
4	英德公司	成都市房地产经营公司	蓉房权证 成房监字 第 0414911 号	武侯区领事馆路1# 附二楼2#	42.00	2014年1 月1日至 2015年1 月1日
5	英德设备公司	成都宏杰置业有限公司	龙房权证 监证字第 0127906 号	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 (龙泉驿)世纪大道 515号龙腾工业城内 第9A栋1、2号	2,496.04	2014年2 月27日 至2019 年8月 26日
6	英德设备公司	成都宏杰置业有限公司	龙房权证 监证字第 0619019 号	龙腾工业城内第11C 栋	2,618.68	2013年9 月6日至 2018年6 月5日
7	英德工程公司	成都宏杰置业有限公司	龙房权证 监证字第 0619017 号	龙腾工业城内第11A 栋	2,618.68	2014年3 月15日 至2017 年9月 14日
8	英德设备公司	成都宏杰置业有限公司	龙房权证 监证字第 0619020 号	龙腾工业城内第11B 栋	2,618.68	2014年3 月15日 至2017 年9月 14日
9	英德设备公司	成都宏杰置业有限公司	龙房权证 监证字第 0127910 号	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 (龙泉驿)世纪大道 515号龙腾工业城内 第10A栋1、2号	1,764.56	2014年2 月27日 至2019 年8月 26日
10	英德工程公司	严黎明	常房权证 新字第 00300538 号	常州市太湖明珠苑 32幢丁单元1001室	128.54	2014年2 月23日 至2015 年2月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产证号	详细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22 日
11	常州英德公司	常州海博生物医药孵化器有限公司	-	常州市新北区华山中路 26 号 D3010	589.00	2013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4 年 11 月 14 日
12	英德公司	北京兴世晟宇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京房权证市朝私字第 1400020 号	北京市朝阳区国际友谊花园公寓 3 号楼 8E	109	2014 年 9 月 20 日至 2015 年 3 月 19 日

注 1：常州英德公司租赁的位于常州市新北区华山中路 26 号 D3010 的房屋产权证正在办理过程中。

注 2：英德公司原租用北京市朝阳区国际友谊花园公寓 3 号楼 8E 房屋一处，于 2014 年 9 月 19 日到期，房租已支付完毕。目前，英德公司已续签了该处房租的租赁合同，继续租用该房屋（京房权证市朝私字第 1400020 号，109.18 平方米）至 2015 年 3 月 19 日。根据业务需要，英德公司员工经常需要到北京出差，需要解决住宿及交通等事宜。考虑到北京市区酒店费用较高，而住宿于郊区则交通不便，因此，英德公司采取租用市区房屋的方式解决员工出差住宿的问题，以降低运营成本。

2、主要无形资产

(1) 商标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英德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商标	类别	核定适用商品	注册号	有效期至
1	英德工程公司		7	工业用切碎机（机器）；搅拌机；混合机（机器）；制药加工工业机器；制药剂专用离心机（不包括化工通用的离心机）；升降设备；提升机；离心机（机器）；泵（机器）；阀（机器零件）。	7864172	2021.1.20
2	英德工程公司		11	非医用紫外线灯；热水器；冷藏室；制冷容器；冷却设备和装置；空气冷却装置；加热装置；工业用层析设备；消毒设备；巴氏灭菌器。	7864263	2021.3.27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商标	类别	核定适用商品	注册号	有效期至
3	英德工程公司	BIO-YD	7	工业用切碎机（机器）；搅拌机；混合机（机器）；制药加工工业机器；制药剂专用离心机（不包括化工通用的离心机）；升降设备；提升机；离心机（机器）；泵（机器）；阀（机器零件）。	7864200	2021.1.20
4	英德工程公司	BIO-YD	11	非医用紫外线灯；热水器；冷藏室；制冷容器；冷却设备和装置；空气冷却装置；加热装置；工业用层析设备；消毒设备；巴氏灭菌器。	7864289	2021.3.27

(2) 专利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英德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专利权情况如下：

编号	权利人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英德工程公司	一种智能管道转接装置	ZL200720079988.0	实用新型	2007.06.20	2008.04.30
2	英德工程公司	一种钳式管道阀门	ZL200820063692.4	实用新型	2008.06.06	2009.03.04
3	英德工程公司	一种具有在线清洗灭菌功能的磁力驱动搅拌轴	ZL201020174967.9	实用新型	2010.04.27	2010.12.22
4	英德工程公司	一种用于血浆沉淀反应的管道连续混合式反应器	ZL200720079987.6	实用新型	2007.06.20	2008.05.21
5	英德工程公司	动物细胞培养罐	ZL201120543196.0	实用新型	2011.12.22	2012.09.05
6	英德工程公司	扩张床吸附分离人凝血酶原复合物的方法	ZL201010153502.X	发明专利	2010.04.20	2012.11.14
7	英德工程公司	一种彩钢板密封装置	ZL201120528520.1	实用新型	2011.12.16	2012.11.21
8	英德工程公司	一种磁悬浮支撑搅拌传动机构	ZL201120561109.4	实用新型	2011.12.29	2012.09.05
9	英德工程公司	一种磁悬浮自动搅拌机构	ZL201120561633.1	实用新型	2011.12.29	2012.09.05
10	英德工程公司	可调式磁力减震器	ZL201120561135.7	实用新型	2011.12.29	2012.09.05
11	英德工程公司	一种扩张床吸附分离装置	ZL201120528518.4	实用新型	2011.12.16	2012.09.05
12	英德工程公司	新风箱	ZL201120528517.X	实用新型	2011.12.16	2012.09.05
13	英德设备公司	一种用于生物反应罐的清洗无盲区的低翻边人孔	ZL201320513586.2	实用新型	2013.08.22	2014.02.12

14	英德设备公司	一种用于卫生级管道的活动连接器	ZL201320513587.7	实用新型	2013.08.22	2014.02.12
15	英德设备公司	一种方便拆装的卫生级快装卡盘连接的接	ZL201320513577.3	实用新型	2013.08.22	2014.04.23

2012年12月，英德工程公司与英德公司签署《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约定英德工程公司将其拥有的申请号为 ZL201020174967.9、ZL201120561633.1、ZL201120543196.0、ZL201120528518.4、ZL201120561135.7、ZL201120561109.4、ZL201120528517.X、ZL201120528520.1、ZL201010153502.X 共 9 项专利的专利权无偿许可英德公司使用，许可方式为独占许可，合同有效期为 2012 年 12 月 18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7 日。2012 年 12 月 2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局出具《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证明》（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号：2012510000193），对上述《专利实施许可合同》予以备案。

上述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中英德公司名称仍为其曾用名“成都英德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尚在办理被许可人的名称变更手续。

(3) 著作权

①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英德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经取得计算机著作权登记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权利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	证书核发日
1	英德工程公司	2009SR053246	控制系统关键数据记录及批报表生成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180245 号	原始取得	2007.08.28	2009.11.17
2	英德工程公司	2009SR053245	空调上位监控及报表系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180244 号	原始取得	2008.12.11	2009.11.17
3	英德工程公司	2009SR053243	巴氏灭活数据记录及报表生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180242 号	原始取得	2009.01.10	2009.11.17

②美术作品著作权

序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名称	创作完成日	证书核发日
1	英德工程公司	2010-F-025157	美术作品《英德生物商标》	2009.11.1	2010.03.10

(4) 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英德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地号	证书编号	用途	来源	使用年限	面积m ²	抵押
JJ14-3-32	锦国用(2009)第4587号	工业用地	出让	2005年6月9日至2058年1月23日	38.56	已抵押

注：2013年4月24日，英德工程公司与光大银行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上述国有土地之地上建筑物已抵押给光大银行成都分行。

(二) 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英德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三) 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短期借款	1,000.00	1,000.00	570.00
应付票据	620.00	100.00	-
应付账款	5,550.83	6,832.49	5,618.53
预收款项	62.53	2,810.96	10,704.96
应付职工薪酬	1,385.09	1,943.38	1,261.37
应交税费	1,548.92	905.32	1,001.38
其他应付款	113.16	228.99	228.74
流动负债合计	10,280.52	13,821.14	19,384.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4.11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4.11	-
负债合计	10,280.52	13,825.24	19,384.98

五、交易标的的业务和技术

(一) 主要产品及其特点

1、主营业务

英德公司主营业务为生物制药装备研发、生产、销售及工程服务。目前主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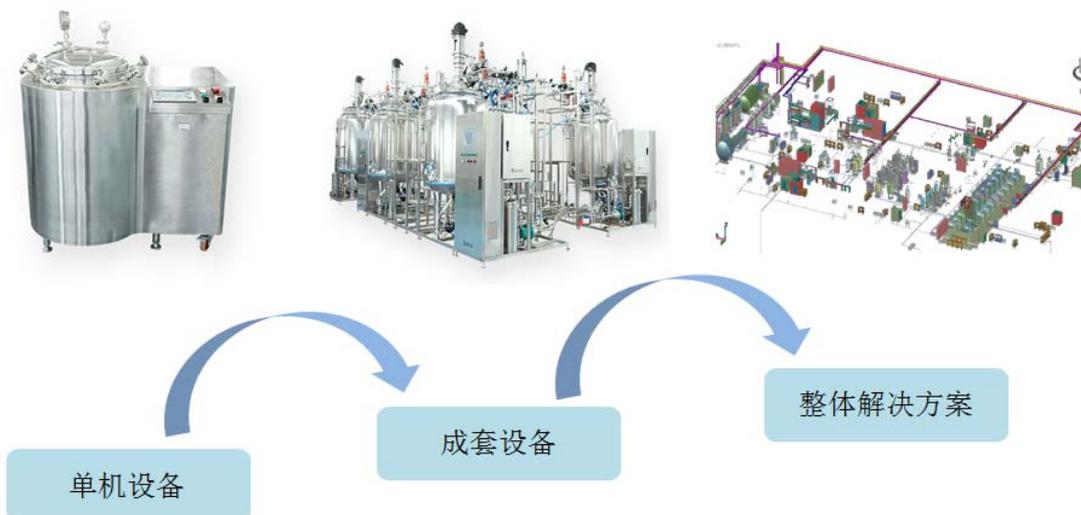
业务领域为血液制品、疫苗（人用和动物）、基因工程药物生产线的装备制造和工程服务。

英德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专注于生物制药装备领域，致力于为客户打造个性化、专业化的单机及单元集成装备，通过长期的技术、人才、客户资源积累和进步，逐步成长为我国领先的生物制药装备及工程服务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

英德公司一直以来注重技术储备，并积累了大量核心技术。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英德公司共拥有实用新型专利14项，发明专利1项。英德公司是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工业业务领域之系统集成商，是西门子制药行业首选核心合作伙伴。英德公司研发生产的磁悬浮搅拌系统是国内生物制药装备领域首创，完全支持 CIP/SIP，具有静密封、零泄漏、免维护、抗腐蚀、摩擦系数小等特点，被生物制药企业广泛使用。2013年10月，英德公司与江南大学发酵工艺与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合作成立了“发酵工艺与设备联合研究中心”，联合开展发酵工艺与设备开发利用的研究。通过联合研究与开发，英德公司将不断提高在发酵工程领域的产品技术水平、经济效益和在国内相关领域的示范作用。

目前我国有30余家血液制品生产企业，其中有25家是英德公司的客户，英德公司在血液制品装备领域占据领导地位；同时，英德公司在疫苗（人用）生产线装备领域也具有较大影响力，与全国约四分之一的生产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2013年，英德公司成功开拓动物疫苗装备领域，合作的客户包括国内领先的动物疫苗生产企业中农威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英德公司的发展路径如下图所示：



2、制药装备主要产品及制药工程服务

英德公司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按照具体内容、工作重点、项目实施阶段等方面的不同，可以划分为制药装备业务和工程服务业务，这种划分是为了管理和分析的需要而进行的。实际上英德公司的制药装备业务和工程服务并不是两个独立分割的实体，在具体实施过程中英德公司往往是为客户提供集工艺设计、工艺装备系统供应、工程服务及验证服务为一体的制药工程整体解决方案。

(1) 制药装备主要产品

多年来，英德公司一直致力于生物制药高效、节能、自动化制药装备的研制和销售推广。现已研发出生物反应器单元、灭活/脱毒单元、超滤纯化单元、CIP/SIP单元、培养基制备单元、恒温水浴单元、配液系统单元，并在核心单元设备的基础上，开发出生物反应器（微生物发酵、细胞培养、蛋白反应）工艺系统、细胞培养及病毒表达培养工艺系统、细菌毒素/病毒灭活或脱毒工艺系统、超滤纯化系统、配液工艺系统、产品配制工艺系统等集成化的工艺系统装备，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现已被国内主要的生物制药企业广泛使用。

1) 主要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产品特点	应用领域
生物反应器单元	磁悬浮搅拌系统，全封闭，免维护；完整的CIP/SIP功能；精确控制温度、PH值、计量等工艺参数；支持来电重启。	主要应用于血液制品、疫苗、基因工程药物生产过程中的微生物发酵、细胞培养、蛋白反应以及配制、超滤、灭活、脱毒、结合等系统。

产品分类	产品特点	应用领域
细菌毒素/病毒灭活单元	磁悬浮搅拌系统，全封闭，免维护；温控精确，参数调整方便；可进行称重或体积计量；现场温度批示记录及打印；采用 HMI 触摸屏操作。	用于食品、制药领域病原微生物(包括细菌、病毒和立克次体等)及其代谢产物的灭活，使其丧失毒性，但仍保留其药用功效。
超滤纯化单元	根据用户的超滤参数需求，将其超滤夹具、膜包以及超滤罐体、循环系统、仪器仪表及控制系统等组合集成为一个超滤系统单元，经十几年的经验积累，已形成了个性鲜明、具有好的针对性的成熟产品。	适用于制药、食品、化工等行业液体物料的吸附浓缩、分离纯化、脱色除臭、脱盐软化、化学分析以及生物制药行业的蛋白质分离纯化等。
CIP/SIP 单元	不分解生产设备，可用简单操作方法安全自动的对系统进行清洗和灭菌。既可以集成于系统中，也可以外挂。	适用于生物制药和食品生产环节的在位清洗和灭菌。
培养基制备单元	自主创新的一体式多品种无交叉污染的培养基制备器，解决了过去封闭式罐体培养基制备的多品种交叉污染问题，采取内桶式水浴恒温磁浮子搅拌方式，内桶可以方便取出更换或离线清洗和灭菌，系统也可在线灭菌。易通过 GMP 验证需求。	生物制药中培养基制备专用，可通过严格的 GMP 验证。
恒温水浴单元	可将过去大量人工的手动滚动玻璃瓶操作，改为设备的自动摆动和温控，提高了效率、降低了劳动强度、也增强了产品恒温的可靠性和精度、生产的可重复性和验证需要。满足了生产时的量大快节奏、高质量以及验证的可重复性、可靠性要求。	用于病毒性疫苗的细胞苏醒的工序中。有多工位及其多种灵活的组合方式选配。
配液系统单元	配液工艺在生物制药行业里既普遍又大量运用，其要求也高，既有无菌的高要求，又有搅拌、温控、取样、计量以及 PH 控制等诸多特殊要求。英德公司运用已有的成熟技术，根据用户的个性化和特殊需求进行设计、加工和集成。也已形成一个技术含量高和大量装备的成熟产品。	用于所有生物制药行业里的配液和配制系统。
卫生级容器及配件	设备内外表面精度要求高，无卫生死角，全封闭确保设备内物料始终处于无菌状态下；完全支持 CIP/SIP，喇叭形接口；外表喷砂处理，有利于清洁维护，减少光污染；机械/电解抛光，粗糙度轮廓算术平均偏差 Ra 可达0.2um。	适用于制药、食品、化工等行业的物料储存、配置、中转。

2) 主要产品图示

①生物反应器单元



②细菌毒素/病毒灭活单元



③超滤纯化单元



④ CIP/SIP单元



⑤培养基制备单元



⑥配液系统单元



⑦卫生级容器及附件



3) 主要产品技术特点

A、磁悬浮搅拌机系统

生物反应器常伴有机械混合及搅拌，而搅拌是通过电机传动搅拌轴及其桨叶旋转来实现的，由于传动轴贯穿于容器内外，其轴与容器之间存在一个圆周间隙，容器内的介质通过该间隙向外泄露。因此解决外界与容器的密封问题，是一个古老而传统的问题，也是生物反应器关键的技术瓶颈问题。过去很长一段时间里，一直是用单端面或双端面机械密封来解决旋转轴与容器的密封问题，它是基于一对垂直于旋转轴线的两个端面平面在流体压力和补偿机构弹力的作用下，以及辅助密封的配合下保持贴合并相对滑动形成一层水膜而构成的防止流体泄露的装置，它是所谓动密封装置。应该说，机械密封的确在化学化工、生物制药等反应器搅拌中曾发挥了重要作用，现在仍然在大量使用，其技术虽也在不断地改进和提升，但它毕竟还是动密封装置，有它的局限性，使用它必须要润滑冷却充分，动静环配合吻合要好，要经常对其查验调整，否则会影响其使用寿命和效果，即机械密封仍存在很大的泄漏风险。

近年来，对生物反应器更高的可靠性和稳定性要求，以及苛刻的验证要求，催生了可在线清洗灭菌（CIP/SIP）、无泄漏、无磨损、无污染、免维护、长寿命的磁悬浮搅拌支撑系统的诞生，而磁悬浮搅拌支撑系统也是在近十几年钕铁硼稀

土永磁材料的出现和高性能的氮化硅陶瓷、生物用聚醚醚酮等新材料的运用推广才得以实现的。磁悬浮搅拌支撑系统，是利用磁力耦合原理，使得隔离罩把内外磁隔开，即电机带动外磁环转动，驱动隔离罩里内磁环转动，隔离罩与容器连接的密封属静密封，这样就解决了变动密封为静密封的问题，密封的可靠性大大的提升，可以说泄露就没有可能性了。在隔离罩内部利用同性磁排斥的原理和磁体特殊组合方式，把内磁及其相连接的搅拌轴轴向和径向悬浮起来，即轴向径向无接触、无磨损，由于永磁的飘移性质，所以要用高性能的氮化硅陶瓷轴承以辅助支撑，在搅拌轴系旋转工作状态下，其处在似接触非接触的状态，即悬浮状态。总之，磁悬浮搅拌支撑系统技术，英德公司已获得多项专利，已成功装备各种生物反应器约 500 余台套，最长已连续运行六年多，用户使用反应良好，在我国生物行业已得到普遍的认可。

B、生物反应器系统

英德公司专注于生物反应器系统的研发已有十几年的历史，2007 年磁悬浮搅拌机的研发成功，彻底解决了长期困扰生物反应器搅拌机密封泄漏和污染问题。随着对其工艺的深入研究和自动化控制的水平提升，以及在生物制药行业里十几年的技术积淀和经验积累，从 2007 年开始，英德公司首先在人用疫苗微生物发酵系统、血液制品蛋白反应系统尝试使用大量装备和集成生物反应器系统，并取得成功，现已成为成熟产品，可提供各种个性化和差异化设计，而且保持技术的不断进步和提升。我国的百白破和肺炎疫苗的发醇系统几乎全部、人用疫苗的生物装备领域除了国外占居部分（大约为 10%）外的大部分由英德公司提供。

目前，英德公司在动物细胞全悬浮和微载体悬浮培养生物反应系统、动物疫苗领域，以及单抗、诊断试剂、基因重组等领域也有了不俗表现，预计在今后 3 到 5 年内，将会有个质的飞跃，会在我国该领域里成为一个具有强劲竞争力的优势企业。

在生物反应器的研制并装备用户的过程中，无论是进排气方式和控制、取样和进出液以及在线清洗与灭菌（CIP/SIP），还是温度压力控制、PH/DO 控制等，英德公司都形成了完善成熟的整体工艺解决方案，达到或优于国内外同行业的工艺技术水平，特别是在生物高端装备领域，英德公司在国内有了一席之地，工业化装备完全打破了长期以来由国外几家公司垄断的尴尬局面。

在生物发酵系统规模化工业生产中，英德公司实现了真正意义上的全自动化生产，系统实现了温度控制、罐体及管路灭菌控制、补料控制、消泡控制、压力控制、移液控制、PH 调节控制、溶解氧（DO）调节控制等自动控制功能，其控制稳定性、控制精度以及整体的控制技术水平均高于行业水平。在动物细胞培养反应器系统中，无论是工艺和控制水平，还是微泡通气、低剪切力悬浮搅拌形式和微载体隔离滤网等关键技术和制造能力，都已在国内处于先进水平。

C、配制系统

在生物制药的生产工艺流程中，无论是在原料准备、分离纯化，还是在脱毒、灭活和结合等过程中，总会伴随着配制这一工序。配制有可能是生物制药的前期工序，也可能是中间或最终产品的配制，它贯穿于整个生产工艺的始终，是非常关键和重要的工艺步骤之一。因此，配制系统在生物制药中不但普遍使用，而且要求也高。配制系统一般要求有搅拌、能控温、可 CIP/SIP、有取样、PH 在线检测和控制、有质量和体积计量、需物料输送、整个过程是无菌环境等。因此，英德公司针对这些特性和要求，在已有的成熟技术和生物反应器系统丰富经验的基础上，根据用户的特殊需求，设计出个性化和差异化的不同配制系统。配制系统已形成单元模块化集成系统，并大量装备生物制药企业。

D、CIP 单元

生物制药的生产过程中，对其所有的物料输送管路以及罐体，均需要在线清洗，而且清洗的过程是加热碱液浸泡、碱液稀释或中和、高速纯化水流冲刷以及洁净气体吹扫等。清洗本身要求不能有盲端和死角，清洗效果需自动检测和判定，清洗工艺中的清洗路线和切换需自动完成等。这就要求其清洗设备有一个稳定可靠的循环回路和检测控制系统，英德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和经验积累，设计出适合不同清洗目的和目标的清洗设备，而且已定型系列化，可提供移动和固定清洗设备的多种规格产品。CIP 也可与反应、配制等系统集成成为一个大系统。

E、温控单元

生物制药的生产过程中，需对各工艺过程进行温度控制，即需要升温、降温和恒温。因其升降温方式的不同和温度控制精度高的要求，温控单元作为一个温控设备，其循环系统、检测和控制系統、温控软件模块已形成一個可重复、可复

制、可嵌入的一个整体。故在生物制药里需对目的物温控，只需要预留出温度控制的循环出入口即可，所以温控单元具有一定的通用性，它自成体系。但也根据控温目的和目标不同，其板换种类、大小，加热方式和电加热控温功率，以及循环泵大小规格等，均已系列化了。英德公司的温控精度高，达到 $\pm 0.1^{\circ}\text{C}$ ，这基于补水方式、加热方式和软件模块等的技术创新、经验积累。

F、超滤/脱毒/灭火/结合/吸附/层析等

这些系统和设备，其技术特点和优势与前面所描述的配制、反应和磁悬浮搅拌等相同，都运用了磁悬浮搅拌技术、成熟的温控/CIP/SIP技术、仪器仪表检测和控制技术、软件模块化和集成技术等。这些系统与生物反应器系统以及离心纯化、罐装等就形成了一个完整的生物制品生产线，且环环相扣、相互关联。

(2) 制药工程服务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是药品生产和质量管理的基本准则，要求药品生产企业应当建立涵盖影响药品质量所有因素的药品质量管理体系，企业应当配备足够的、符合要求的人员、厂房、设施和设备，为实现质量目标提供必要的条件。因此除制药设备以外，药品生产厂房设施对制药企业实现质量目标也起到非常关键性的作用。

英德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和药品生产企业工程实践，积累了丰富的制药工程服务经验，能为客户提供从制药厂的规划设计、生产车间的平面设计和工艺设计到设备安装、公用系统、水系统、洁净室及暖通系统、工艺系统等在内的除土建外整个 GMP 厂房、设施、设备的工程服务。

英德公司工程服务的特点是在二次设计的基础上构建项目的三维数字化工厂模型，让客户如同置身于真实的工厂环境中参与工程项目的设计确认，最大限度地避免了工程项目的返工，制定准确的项目进度计划；同时工程实施全面采用 GEP 规范，对三维细化设计、项目实施、材料采购、质量控制及进度计划、验证、交付、培训及服务进行全程管理。

英德公司提供的主要工程服务如下：



净化车间



公用系统—冷媒



电气



工艺系统



水系统



通风与空调

3、英德公司核心技术的技术水平及创新性说明

英德公司现有主要产品所涉及的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主要产品和服务	应用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技术水平	技术所处阶段
反应及微生物发酵系统	磁悬浮搅拌支撑系统、高分子复合材料、卫生级活动连接、工艺及控制、软件开发、通气方式及控制、SIP及控制	工艺理念先进、自控化程度高、磁悬浮搅拌的可靠性、软件界面、逻辑性好、控制精度高、稳定性好	与国际上几大同类公司处在同一技术水平、国内一流	技术成熟，已大量装备生物制药企业
动物细胞微载体悬浮培养系统	磁悬浮搅拌支撑系统、高分子复合材料、卫生级活动连接、微泡通气、微载体隔离(滤网)、工艺及控制、软件开发、低剪切力搅拌方式及其桨叶形式、SIP及其控制	工艺理念先进、自动化程度高、在微泡通气、微载体隔离(滤网)、搅拌方式(导流筒)等有自己的专有技术	与国际几大同类公司的技术水平接近，国内领先	小规模市场投放，与多家用户联合调试进一步确定参数，为产品定型、系列化和批量投产作技术总结和完善阶段
温控单元	工艺及控制、加热及控温方式、降温、升温转换、软件包模块开发	控温精度高、控制稳定、可靠、可进行高低温控制的转换	国内领先	技术成熟，已大量装备生物制药企业
CIP单元	工艺及控制、回液方式、加酸碱方式、PH\电导率检测、软件包模块开发	根据用户清洗目的、目标不同，采取个性化适应性设计，覆盖面广，清洗效果好、可靠，可自动检测验证，自动化程度高。	国内领先	技术成熟，已大量装备生物制药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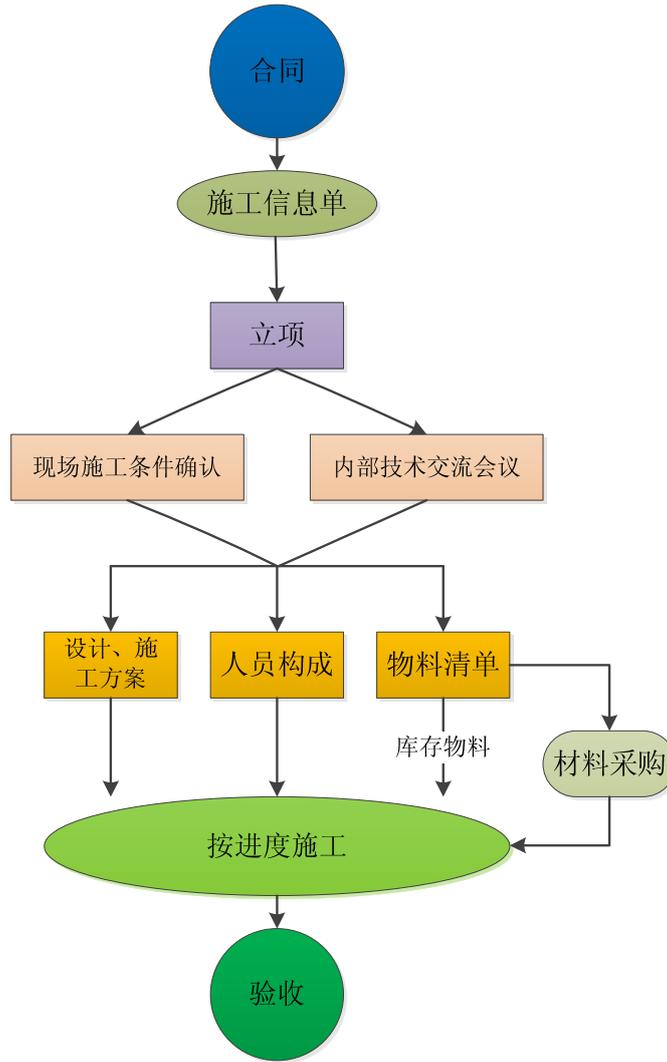
主要产品和服务	应用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技术水平	技术所处阶段
灭活、脱毒单元	磁悬浮搅拌支撑系统、高分子复合材料、卫生级活动连接、工艺及控制、软件开发、温控	工艺成熟、控制稳定可靠、搅拌密封、取样、CIP/SIP、软件、温控技术成熟	国内领先	技术成熟，已大量装备生物制药企业
超滤单元	磁悬浮搅拌支撑系统、高分子复合材料、卫生级活动连接、工艺及控制、软件开发	搅拌、温控、CIP/SIP等成熟工艺的应用，与夹具和膜包的系统集成，体现英德公司积淀的工艺、制造和集成技术水平	国内领先	技术成熟，已大量装备生物制药企业
吸附分离单元	磁悬浮搅拌支撑系统、高分子复合材料、卫生级活动连接、工艺及控制、软件开发	运用已有的成熟系统技术、开发吸附材料（凝胶）以及分离用滤网、收集凝胶等	国内领先	已向多家用户提供装置装备，处于调试阶段
层析及层析柱	磁悬浮搅拌支撑系统、高分子复合材料、卫生级活动连接、工艺及控制、软件开发	运用英德公司已有成熟技术、开发（或联合开发）生物材料（凝胶）、生物膜过滤筛网（烧结编制金属网滤网）、以及凝胶洗脱、收集等方式等	高端产品国外垄断，目前处在研发试制试用阶段	研发、样机试用阶段，尚未装备生产线
工艺工程（工艺管道）及自控	工艺及控制、管道穿墙的密封与振动、CIP/SIP、焊接及验证	工艺理念先进、有整体系统解决方案、符合并满足GMP验证要求、行业经验丰富、实施规范标准	国内先进	成熟应用阶段
暖通净化工程	工艺设计、风箱等的结构布局	经验丰富、设计和施工质量高	国内先进	成熟应用阶段

（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1、生物制药装备生产流程



2、生物制药工程服务



(三) 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英德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工艺类（主要为阀门、管件、管道等）、电气及自控类（主要为传感器、控制器等）、暖通及辅助类材料等三类。英德公司标准件原材料具有品种多、单价低、单个品种用量少的特点，为降低库存占用和控制采购费用，同时保证生产进度的顺利完成，英德公司对这类零部件实行批量采购。工艺类部件、电气及自控类部件单价较高，英德公司对这类零部件按照生产进度实行定量采购。通过合理控制批量采购的数量和定量采购的采购时间，英德公司在确保生产进度顺利完成的前提下，有效地控制了采购成本。在确保质量的前提下，英德公司集中资源进行部分核心零部件的生产和设备的整体组装。

为从源头上控制产品质量、降低成本，英德公司建立了严密完整的全程采购

控制和供应商管理体系。英德公司采购管理涉及市场调研、供应商开发、认证、协议签署、采购实施等全过程。为严格控制采购产品质量、保障供应、实现供需双赢，英德公司对供应商资质、质量、价格、交货期、服务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并建立了供应商初审、复审、年审制度，形成了动态的合格供应商管理机制。重新评价不合格又不能采取纠正措施，经总经理批准，取消其合格供方资格。

2、生产模式

英德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因此，英德公司的生产模式为订单式生产，生产计划严格按照客户订单及销售计划制定。英德公司按照产品自主设计、设备主体和部分关键核心部件自制、部件外购、组装调试的流程进行生产。

卫生级压力、常压容器是制药设备系列关键部件之一，目前容器主要由英德公司自行生产。英德公司具备一、二类压力容器设计、制造资质，具备特种设备安装（压力管道）资质。

根据客户对设备满足的标准、产能和配置等的要求，英德公司由技术部设计图纸并生成所需物料清单，英德公司销售部门根据设计结果和客户签订正式销售协议。协议生效后，对物料清单中需外购、外协的材料、零部件，英德公司采购部门下达采购和外协订单；对物料清单中的自制零部件，生产车间开始执行加工任务。零部件购入或制备后，进一步排定各生产车间的生产计划。

生产方面，英德公司对各职能部门和生产班组进行了严格的职能划分，制定了完善的生产流程和质量管理制度，覆盖了加工设备的操作、生产中转件的摆放及运输、量具的维护保养、成品的验收入库等生产的全过程，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产品，实行隔离并组织技术人员会诊，直至产品符合要求方验收入库。

在制药工程服务方面，英德公司具有机电工程二级专业承包资质，全面采用GEP规范，对三维细化设计，项目实施、材料采购、质量控制及进度计划、验证、交付、培训及服务进行全程管理。英德公司根据客户提出的工程要求，成立项目组，与客户进行积极有效的沟通，制定行之有效的工作计划，协调好各专业之间的关系，提高工作效率，缩短施工周期。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引入三维设计，让客户身临其境的参与工程项目的设计确认、实施，最大限度的避免工程返工。

3、销售及售后服务模式

英德公司完全采取直销的模式进行销售，将全国市场划分为北方、南方、东部、西部四大销售区域，目前正在着手设置各销售区域经理和办事处。一般情况下英德公司销售部和技术中心协同参加商务谈判，在与客户进行沟通后由技术中心进行包括设备选型、工艺管道、流程布局等在内的方案设计，并根据客户需求将设计方案通过3D打印的方式立体呈现给客户。销售人员将英德公司的产品及解决方案带向市场，同时，及时反馈客户及市场信息给英德公司。技术人员对销售信息进行研究，为客户解决销售过程中存在的各类问题。

英德公司的营销工作主要由销售中心下设的市场部负责，包括展会参展、网站建设、宣传材料制作和发放等。英德公司是生物制药装备行业内知名企业，特别是在血液制品装备领域具有很强的影响力和良好的市场声誉，这为公司客户的拓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英德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制度并有效执行，由运行中心负责整体的售后服务工作。运行中心主要负责售后服务与业务联系，并定期对英德公司所有部门的服务意识、服务态度、质量等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指导与考核。对于客户的要求和建议，英德公司实施 48 小时快速反应机制，及时为客户提供技术支持、维护维修、配件供应等。

（四）主要产品生产及销售情况

1、英德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量情况

英德公司的主要产品属于为客户定制的非标类产品和工程服务且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因此，产销率为100%。英德公司的产品生产周期一般为4至6个月。英德公司销售合同签订金额和销售收入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当年合同台账签署额（不含税）	2012 年确认的收入及占比		2013 年确认的收入及占比		2014 年 1-4 月确认收入	合同累计确认的收入比例
2012 年	39,758.60	12,173.12	30.62%	22,511.79	56.62%	4,890.62	99.54%
2013 年	11,740.85	-	-	8,347.99	71.10%	3,265.38	98.91%
2014 年	8,644.82					4,546.68	52.59%

1-4 月							
小计	12,143.32	-	30,829.52	-	12,702.68	-	

根据对销售合同台账和销售收入明细表的比较分析，2012年、2013年当年签订销售合同在当年确认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0.62%、71.10%。2013的比例要高于2012年，主要原因是：新版药品GMP要求现有药品生产企业血液制品、疫苗、注射剂等无菌药品的生产，应在2013年12月31日前达到GMP要求。在这种情形下，英德公司的下游客户为应对GMP的限期认证集中在2012年进行了提前签单，以便能顺利完成GMP改造，这样导致2012年签单量大幅增加，使得当年确认的收入占销售订单的比例较小。

在以销定产的模式下，英德公司主要产品是根据客户要求定制的非标设备和工程服务。不同客户根据自身的制药流程和工艺，对英德公司的产品设计要求是不同的。通常情况下生物制药企业需要加工的原料种类繁多，每种涉及的工序流程不尽相同，需要的单个制药设备的大小、进药出药工艺、安装、控制均不相同。同时，不同的工艺要求、不同的工艺设备对所处环境的要求不同，英德公司提供的工程服务内容、工作量不同。因此，英德公司的当期签订合同金额是以客户的需求量为准的，并不能反映英德公司的产能，英德公司的产能情况、销量、价格等难以量化。

2、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英德公司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为国内的生物制药企业，包含了国内大部分血液制品企业、主要的人用疫苗生产企业和部分动物疫苗生产企业，如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泰邦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四川远大蜀阳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德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成都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康泰生物医学技术有限公司等。

3、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英德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	----	------	-----------	--------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2014年1-4月				
1	新疆德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4,781.83	37.64%	否
2	浙江卫信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066.22	16.27%	否
3	中农威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55.38	15.39%	否
4	山西康宝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940.17	7.40%	否
5	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769.64	6.06%	否
合计		10,513.24	82.76%	
2013年				
1	邦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110.00	12.88%	否
2	贵州泰邦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3,524.48	11.05%	否
3	深圳市卫武光明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3,198.21	10.02%	否
4	武汉中原瑞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3,119.66	9.78%	否
5	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357.00	7.39%	否
合计		16,309.35	51.12%	
2012年度				
1	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	2,933.70	14.66%	否
2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820.51	14.10%	否
3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	2,271.24	11.36%	否
4	武汉中原瑞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1,865.18	9.33%	否
5	深圳市卫武光明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1,835.90	9.18%	否
合计		11,726.53	58.64%	

注：报告期内英德公司前五大客户一共涉及13家公司。

报告期内，英德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英德公司与前五名客户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情形。英德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英德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英德公司前五名客户名单有所不同，主要是由于下游企业自

身工程建设每年的需求不尽相同。一般来讲，制药企业建设一项大型工程之后可以保持短期甚至中长期的生产规模，不需要每年重复同样的订单规模。因此，英德公司的客户排名每年都有所变动。

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财务审计机构对英德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了核查，采取的核查手段包括查阅客户工商登记信息、查阅公开信息、查阅签订的合同及财务凭证、实地考察英德公司生产现场、对主要客户进行函证、与主要客户及英德公司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等。同时，在项目尽职调查过程中，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分组对上述13家英德公司的前五大客户中的8家进行了实地走访。项目组在实地走访过程中，对英德公司主要客户的生产车间进行了参观，对主要客户的相关负责人进行了访谈。通过上述核查手段，公司确认报告期内英德公司与前五名客户之间的销售情况真实、准确、完整，英德公司与上述客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关联交易情况

(1) 报告期内英德公司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1) 报告期内英德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2014年1-4月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金额的比例
华兰生物工程重庆有限公司	安装/技术劳务	市场价	7.77	4.12%
华兰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安装劳务	市场价	108.00	1.38%
华兰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7.69	1.05%
合计			123.46	
2013年度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安装劳务	市场价	20.76	0.14%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6.67	0.10%
华兰生物疫苗有限公司	安装劳务	市场价	58.50	0.40%
华兰生物疫苗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1.28	0.30%
华兰生物工程重庆有限公司	安装/技术劳务	市场价	27.00	0.18%

华兰生物工程重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2.22	0.13%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装劳务	市场价	11.15	0.08%
合计			207.58	

2012 年度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安装劳务	市场价	422.00	2.94%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36.75	2.58%
华兰生物疫苗有限公司	安装劳务	市场价	41.80	0.29%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装劳务	市场价	389.00	2.71%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09.40	3.94%
合计			1,198.95	

注：华兰生物疫苗有限公司和华兰生物工程重庆有限公司均隶属于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和 2012 年关联交易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0.97%、0.65%、5.99%。关联交易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2013 年起，关联交易占营业收入比下降到 1%以下，对英德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影响较小。

2) 关联关系及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①华兰生物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兰生物”）是我国重要的血液制品和疫苗企业，英德公司自 2008 年成立以来一直与华兰生物展开合作。2011 年 3 月，英德公司董事长隋涌介绍其弟隋澎先生到华兰生物工作。隋澎并经华兰生物董事会聘任为华兰生物高管，由此形成了双方的关联关系。

A、华兰生物是我国重要的血液制品和疫苗企业

华兰生物是国内首家通过 GMP 认证的血液制品企业，能从血浆中提取人血白蛋白等 11 个品种、34 个规格的产品，生产规模、品种规格、市场覆盖和主导产品产销量均居国内同行业首位。同时，该公司从 2005 年成立疫苗公司，介入疫苗领域，成为我国最大的流感病毒裂解疫苗生产基地。目前该公司在河南、重庆两省的浆站资源基本为其所垄断。

B、英德公司在血液制品领域占据领导地位

目前我国有 30 余家血液制品生产企业，其中有 25 家是英德公司的客户，英德公司在血液制品装备领域占据领导地位，其市场占有率 80%以上；同时，英德公司在疫苗（人用）生产线装备领域也具有较大影响力，与全国约四分之一的生产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2013 年，英德公司成功开拓动物疫苗装备领域，合作的客户包括国内领先的动物疫苗生产企业中农威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C、华兰生物与英德公司之间的合作是基于双方的认可

英德公司始终专注于生物制药设备的相关工艺技术及工艺装备的研发，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遵循“诚信、务实、创新、发展”的理念，不断推陈出新。为保持技术的领先性，英德公司每年投入大量的研发费用进行老产品升级以及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经过长期的发展和多年的技术储备、团队建设，英德公司能够提供完整专业的生物制药装备集成解决方案。英德公司可根据客户需求，结合其长期服务于生物制药企业所积累的丰富经验及项目数据库，提供工艺流程整合、物料平衡、公用系统配套、设备选型及配置方案、设备制造及验证、管道布局及安装、自动化控制设计及安装等产品和服务。

华兰生物选择英德公司作为其供应商，一方面是基于其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另一方面是基于对英德公司优质的产品和服务质量，领先的研发技术的认可。英德公司作为行业内的领先企业，华兰生物作为国内血液制品行业的龙头，基于双方在本行业的地位和影响，双方之间的交易是不可避免的。

②欧林生物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欧林生物”）创建于 2009 年，坐落于成都高新技术开发区，占地约 80 亩，是一家集生物技术研发、咨询，疫苗生产、销售并提供技术转让的高新生物技术企业。欧林生物的主要业务为开发新工艺、高效价、稳定性良好的普通疫苗。英德公司董事长隋涌先生配偶及儿子间接持有欧林生物 4.58%的股权，从谨慎角度认定欧林生物为英德公司关联方。

英德公司与欧林生物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发生于 2012 年和 2013 年，并且逐年下降。欧林生物选择英德公司作为供应商，一方面是基于对英德公司的认可。

生物制药装备行业是较为特殊的行业，其设计和制造需要综合制药工艺、化工机械、真空、热传导、自动控制、材料等多学科和专业，进入行业需要具备较强的跨行业技术整合能力。生物制药行业基于未来产品质量的要求，都会选择优秀的供应商。而英德公司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与全面的技术服务能力，优秀的行业口碑。选择英德公司作为供应商，成为了欧林生物的优先选择。另一方面为地域上的便利。欧林公司与英德公司均位于成都市，选择英德公司也是基于材料的采购和工程施工方面的便利。

3) 英德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的作价依据

英德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以市场化为原则，购销双方在未考虑关联关系的情况下，结合实际成本以及其他合理收益等因素确定最终交易价格，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

4) 英德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主要为公司的产品的销售和劳务的提供。鉴于客户的规模和需求不同，英德公司需要向客户提供定制化服务，不同客户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之间难以进行比价，甚至同一客户不同时点的同类项目之间价格亦会有所不同。

为分析英德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特选取报告期内关联交易金额在 100 万以上的交易进行毛利率对比分析（报告期内，同一关联方交易金额合并计算）：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2014 年 1-4 月				
华兰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安装劳务/销售商品	1,156,923.08	861,215.70	25.56%
2014 年 1-4 月英德公司整体毛利率				21.16%
2013 年				
华兰生物疫苗有限公司	安装劳务/销售商品	1,097,820.51	713,477.72	35.01%
2013 年英德公司整体毛利率				34.66%
2012 年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安装劳务/销售商品	5,587,521.37	3,467,841.15	37.94%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装劳务/销售商品	5,984,017.09	4,475,803.16	25.20%

限公司				
2012年英德公司整体毛利率				35.34%

2012年，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毛利偏低，系因工程安装采用了工程外包，导致成本较高、毛利率偏低。

除上述情况外，由上表可知，英德公司的关联方销售价格与公司整体业务的毛利率水平基本一致，不存在利益输送或价格交易不公允的情况。

(2) 报告期内，英德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主要投资者个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人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万元)	借款期间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隋涌、李黔英、邱家山、陈红、苏晓东、魏远桦	连带责任保证	400.00	2012年3月30日至2013年3月29日	是
隋涌、李黔英、邱家山、陈红、苏晓东、魏远桦	连带责任保证	1,000.00	2013年5月2日至2014年5月1日	否

报告期内，英德公司存在公司股东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情况。该关联担保主要系报告期内，英德公司销售收入增长较快，为了满足其营运资金的需求，英德公司特向银行申请借款，并由公司主要股东提供担保。

(五) 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产品所需主要能源和原材料情况

英德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工艺类（主要为阀门、管件、管道等）、电气及自控类（主要为传感器、控制器等）、暖通及辅助类材料等。英德公司所需能源主要是电力和水。英德公司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合作关系良好，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充足、及时、稳定。其他部分组件及辅助材料英德公司直接外购获得。

2、主要原材料和能源情况

单位：万元

原材料名称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

				例		本比例
阀门类	1,643.23	16.65%	4,514.45	21.77%	2,054.40	15.94%
管件类	914.11	9.26%	1,939.50	9.35%	1,004.24	7.79%
管道类	765.57	7.76%	1,437.09	6.93%	1,034.68	8.03%
泵类	185.92	1.88%	549.82	2.65%	300.8	2.33%
罐类	612.23	6.21%	323.92	1.56%	880.3	6.83%
其他工艺材料	411.30	4.17%	170.13	0.82%	487.19	3.78%
工艺材料小计	4,532.36	45.94%	8,934.91	43.08%	5,761.61	44.72%
电气材料	453.94	4.60%	1,422.43	6.86%	814.49	6.32%
传感器类	127.31	1.29%	405.99	1.96%	321.97	2.50%
控制驱动器	137.60	1.39%	395.42	1.91%	368.59	2.86%
中央控制器	401.78	4.07%	1,101.22	5.31%	253.27	1.97%
其他自控材料	257.11	2.61%	384.43	1.85%	29.94	0.23%
电气、自控材料小计	1,377.74	13.96%	3,709.49	17.89%	1,788.26	13.88%
暖通材料、辅材及其他	1,438.63	14.58%	2,578.26	12.43%	1,554.62	12.07%
合计	7,348.73	74.48%	15,222.66	73.40%	9,104.49	70.66%

2012年、2013年、2014年1-4月英德公司的原材料中阀门、管件、管道三种工艺类材料占总原材料的比重均在30%以上，阀门、管件、管道三种工艺类材料是英德公司主要原材料。由于这些工艺类材料属于非标件，计量规格不同难以归类，因此无法比较平均价格的变动情况。这些工艺类材料的供应商数量众多、供应市场竞争充分、供应充足，预计未来价格也不会出现大幅波动。

报告期内生产用能源主要是电力和水。2012年、2013年、2014年1-4月，水电费合计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0.44%、0.35%、0.16%，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小。报告期内平均水价及平均电价均保持稳定，且供应充足，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水费（万元）	0.90	2.69	2.03
平均水价（元/吨）	2.15	2.15	2.15
用水量（万吨）	0.42	1.25	0.94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电费（万元）	15.32	69.65	54.76
平均电价（元/度）	0.83	0.83	0.78
用电量（万度）	18.51	84.15	70.45

3、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2014年1-4月				
1	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129.75	7.19%	否
2	宝帝流体控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111.42	6.17%	否
3	浙江思科国祥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89.26	4.94%	否
4	爱美克空气过滤器（深圳）有限公司	83.03	4.60%	否
5	杭州文景贸易有限公司	80.11	4.44%	否
合计		493.57	27.34%	
2013年度				
1	宝帝流体控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1,918.39	16.11%	否
2	山东泰安苏泰贸易有限公司	843.87	7.08%	否
3	四川皓坤流体设备有限公司	714.12	5.99%	否
4	苏州仁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647.58	5.43%	否
5	广州市浩鑫不锈钢洁净容器有限公司	341.88	2.87%	否
合计		4,465.84	37.48%	
2012年度				
1	宝帝流体控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1,835.62	12.53%	否
2	上海皓韬流体设备有限公司	1,169.99	7.98%	否
3	山东泰安苏泰贸易有限公司	1,160.73	7.92%	否
4	四川皓坤流体设备有限公司	553.39	3.77%	否
5	兴铁新型建材（上海）有限公司	408.83	2.79%	否
合计		5,128.56	34.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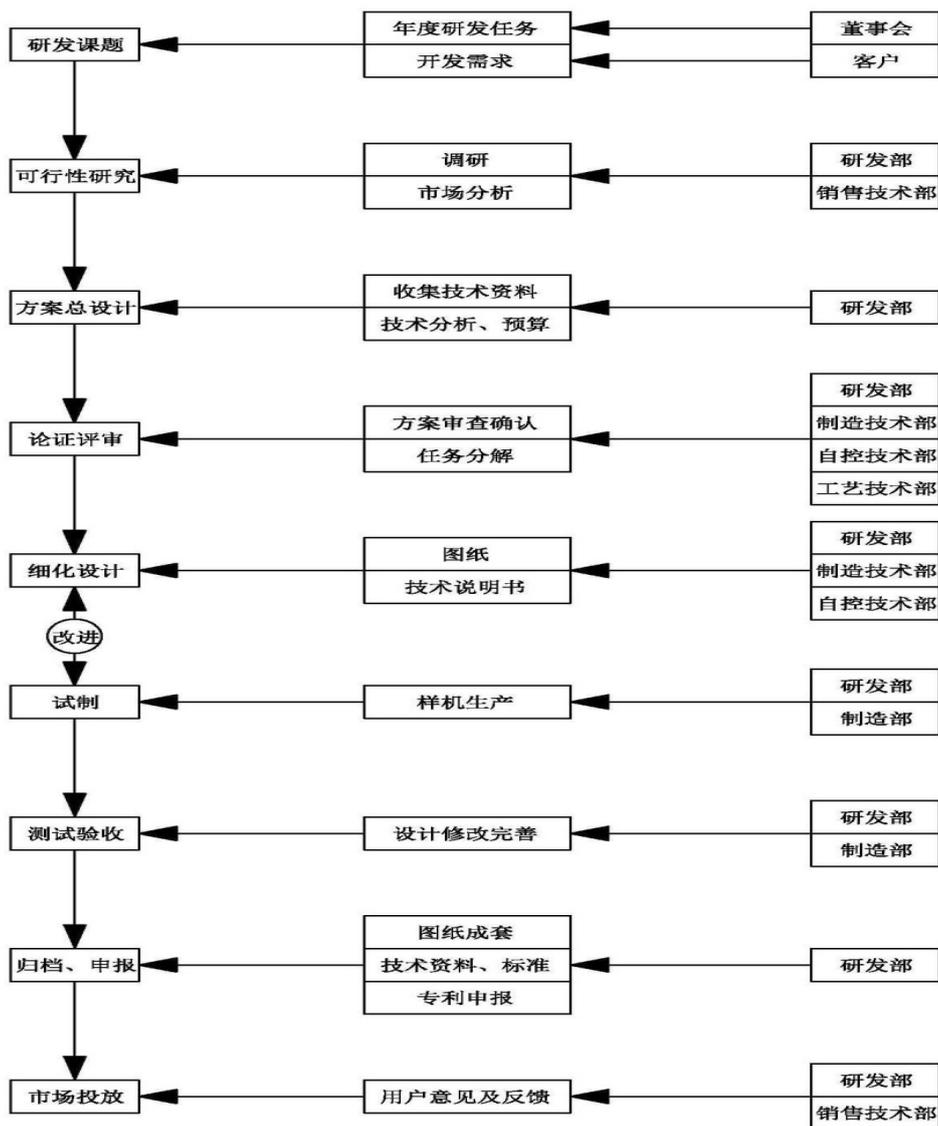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英德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报告期内前五位供应商不存在为英德公司关联方的情况。英德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英德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供应商没有关联关系，也未持有其权益。

（六）研发情况

英德公司作为一家高新技术企业，产品的升级换代及新产品的研发关系着企业在行业中的市场竞争力。英德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研发体系的建设，经多年的发展和完善，现已建立了从立项、论证、设计，到试制、测试、申报的一套完整成熟的研发创新流程。

根据英德公司产品结构及市场需求，英德公司建立了适合当前生物制药装备涵盖多学科多专业的分合式研发体系。在英德公司年度研发计划确立后，由技术副总组织论证并下发研发任务，研发部负责牵头和协调，销售、设计、自控和各事业部（制造），根据各部门的专业特长进行分工合作，各部门技术人员积极参与。

整个研发过程，分为调研、可行性研究、方案设计、论证评审、研发课题立项、细化设计、试制、反馈改进、测试验收、归档申报、市场投放等步骤。英德公司产品的具体研发流程如下：



在研发过程中，研发部主要负责产品研发的方案总设计、任务分解、系统集成、产品试制跟踪、测试验收、专利申报；销售中心负责信息收集、市场调研和用户反馈；制造部门负责结构设计、制造工艺设计、标准化及规范化核查、加工集成等工作；自控技术部门负责电气及自动化控制设计工作；验证部门负责 GMP 规范合规性、制药工艺技术的适应性等工作。

英德公司一直重视技术人才的引进、培养及发展，按照现已成熟的研发模式及研发创新流程，建立了一套技术人员的激励机制。近年来，英德公司提高了技术岗位的薪酬，为技术人员提供各种培训机会，针对性制订技术人员的职业发展规划。一系列措施实施后，企业技术队伍结构不断完善，为企业技术创新提供了有力的人才保障。

（七）安全生产和环保情况

英德公司主营业务为生物制药装备研制、生产、集成服务和工程服务。英德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情况。报告期内也未受到安全生产部门和环保部门的处罚，符合国家相关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的要求。

1、安全生产情况

英德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以及其它法律、法规，制定了《安全管理手册》、《安全操作规程及技术交底》、《员工三级教育卡》、《培训会议记录表》、《综合应急预案》等在内的各项规章制度，对现场标识、操作人员着装、操作规程、员工安全教育、安全检查、安全事故应急演练与处理等方面进行了严格规范。

在安全教育和培训方面，英德公司对新入厂的工人进行严格的三级安全教育，使其熟知安全技术操作规程，了解工程施工安全存在的风险及如何防护。经常组织班组学习安全技术操作规程，教育工人不违章作业。各生产班组每周召开一次安全例会，每天开工前进行安全检查，并做好记录。英德公司专门设置了安全员制度，安全员负责监督各负责单位的安全生产情况，每月11日，26日向安全部进行安全汇报。

英德公司严格贯彻执行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制度，根据《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及时开展生产设备的定期检验工作。英德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出现重大安全事故，也不存在因安全生产事故受到处罚的情况。英德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安全生产主管部门均出具了证明，确认英德公司及其子公司近三年内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未受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

2、环保情况

英德公司运营过程中产生的环境污染物主要有废水、工业固体废物及生活垃圾、噪音等。针对上述环境污染物英德公司制定了相应措施以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道，最终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生产过程清洗废水，集中收集经隔油沉淀处理后纳入污水管网。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它生活污水纳入污水管网。

在钢材等加工工序产生的边角料，出售给相关企业进行资源化处理。废焊丝，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分类袋装，集中堆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废弃食用油脂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噪声主要为各类车床、切割机、电焊机等工艺设备及行车作业过程产生的噪音。产生噪声的设备除拟选用高效、低振动低噪声型设备外，并采取减振措施以及通过建筑物的隔声作用和距离衰减作用，使厂界外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要求，即昼间≤65dB(A)，夜间不生产。

根据主管环保机关出具的证明，英德公司自设立以来不存在因环境污染受到处罚的情况。

（八）产品质量控制

英德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质量管理制度完善，拥有先进的生产设备及检验检测器具，配备专业生产人员和质量管理人员，以保证质量控制的有效实施。产品的生产及检验检测严格按照相关的法规、标准执行，产品的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1、产品的质量控制标准

制药装备的质量关系到制药企业的生产效率，更直接影响到药品受用者的身体健康。英德公司产品质量不仅承担企业责任，还承担社会责任。英德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和标准对产品质量进行控制。为此，英德公司设置了专门的标准化室，将相关的法规和标准进行系统化的管理。

英德公司现执行的主要质量标准有：

序号	类别	标准名称	标准号	标准类型
1	通用标准	机械安全 机械电气设备第1部分：通用技术条件	GB5226.1-2008	国家标准
		气动系统通用技术条件	GB/T7932-2003	国家标准
		医用电气设备 第一部分：安全通用要求	GB9706.1-2007	国家标准
		轻工机械通用技术条件	GB/T14253-2008	国家标准
		制药机械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通则	JB20067-2005	行业标准
2	产品标准	压力容器	GB150-2011	国家标准

		管壳式换热器	GB151-1999	国家标准
		钢制焊接常压容器	NB/T47003.1-2009	行业标准

2、质量控制措施

为提高产品质量，英德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制定了《质量目标管理制度》、《施工质量管理制度》、《质量管理自查与评价制度》、《采购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等质量控制文件，文件覆盖从采购、制造到成品、销售等整个过程的质量控制。

采购方面，英德公司对外购零部件实行严格入库制度，由检验员进行检验、把关，只有质量符合要求的外购零部件才能入库。对于采购数量大、要求高的零部件，实行供应商评级制度。

生产方面，生产人员严格按照相关法规、标准及工艺文件进行作业，每一道工序完成后都要打上标记，确保产品质量的可追溯性。生产过程中，每完成一道工序经检验员检验合格后方可转到下一道工序，生产及检验都做好相关记录。对生产设备、检验检测器具做好维护保养，检定校准等工作，以提高生产产品的质量及检验检测结果的准确性。

成品方面，检验人员应对成品进行最终检验，包括水压试验、气密性试验等，并做好记录，直至全部合格后方可进行交付，交付包括产品相关的书面资料。

销售方面，定期进行顾客满意度调查，了解客户的需求，并针对顾客需求提供定制化的产品和售后服务。

3、出现的质量纠纷情况

英德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质量管理的法律法规及英德公司的质量管理制度，产品和服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行业标准的要求。英德公司对销售的主要设备提供质量保证，质量保证范围在销售合同条款中予以约定，质保期间一般为售后一年，在质保期内发生的相关质量保证支出确认为当期损失。英德公司出现的其他产品质量纠纷，由英德公司业务部门与客户协商解决。英德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出现重大质量纠纷，也未因产品质量问题受到过行政处罚。

六、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差异情况

英德公司与上市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无重大差异。

七、英德公司利润实现情况、在手订单及 2014 年业绩可完成性的说明

(一) 英德公司收入和净利润完成情况

英德公司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分阶段收入、利润实现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2014 年	项目	2014 年 1-6 月实现数	2014 年预测数	占比
	营业收入	14,640.40	31,420.00	46.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358.68	3,743.02	36.30%
	项目	2014 年 1-9 月预测数	2014 年预测数	占比
	营业收入	22,592.98	31,420.00	71.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640.04	3,743.02	70.53%
2013 年	项目	2013 年 1-6 月实现数	2013 年年度实现数	占比
	营业收入	16,274.54	31,903.43	51.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075.34	4,172.16	49.74%
	项目	2013 年 1-9 月实现数	2013 年年度实现数	占比
	营业收入	23,391.50	31,903.43	73.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276.92	4,172.16	78.54%
2012 年	项目	2012 年 1-6 月实现数	2012 年年度实现数	占比
	营业收入	7,294.58	20,001.66	36.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506.72	2,640.23	57.07%
	项目	2012 年 1-9 月实现数	2012 年年度实现数	占比
	营业收入	12,386.45	20,001.66	61.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201.82	2,640.23	83.40%

注 1: 2013 年德广诚投资对英德公司增资构成股份支付, 英德公司确认管理费用 768.00

万元，上述英德公司 2013 年度净利润未考虑股份支付的影响。

注 2：2012 年年 1-6 月、2012 年 1-9 月、2013 年 1-6 月、2013 年 1-9 月、2014 年 1-6 月，英德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未经审计。

根据英德公司提供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2014 年 1-4 月，英德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702.68 万元，占收益法预测营业收入的 40.4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94.06 万元，占收益法预测净利润的 31.90%。

根据英德公司提供的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2014 年 1-6 月，英德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640.40 万元，占收益法预测营业收入的 46.6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358.68 万元，占收益法预测净利润的 36.30%。

英德公司 2014 年 1-6 月实现利润占全年利润的比例低于 2012 年、2013 年同期水平。由于英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为取得客户验收资料时确认收入，且产品及工程服务存在一定时间的工期，英德公司收入及利润实现存在一定的波动性。2014 年英德公司处于业务转型期，原有的血液制品等领域的设备制造及工程服务订单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降，以前年度未实现收入的兽用疫苗、抗体基因等业务在 2014 年的订单开始大幅增长。截至 2014 年 9 月 15 日，英德公司已累计签署兽用疫苗领域订单 2,500 余万元，已累计签署抗体基因领域订单 1,350 余万元，已累计签署普药、中药领域订单 3,100 余万元。新业务领域的工艺流程、规范要求等与血液制品及人用疫苗装备及工程服务领域存在一定差异，英德公司需要相应的对生产和工程服务的流程、实施人员等进行调整，以满足新业务领域客户的需求。业务转型期的上述特殊情况使得英德公司 2014 年上半年产品、工程项目完工验收较以前年度同期少，2014 年上半年实现净利润占全年预测净利润低于 2012 年、2013 年同期水平。

2012 年、2013 年英德公司客户（我国要求血液、疫苗等无菌制剂要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 GMP 认证）为尽快完成 GMP 改造致使英德公司全年业务量相对饱满，2012 年、2013 年全年业务分布并无明显季节性，这与英德公司以前年度及生物制药工程、设备领域通常下半年业绩好于上半年存在差异。上述因素也是致使英德公司 2014 年上半年实现净利润占全年预测净利润低于 2012 年、2013 年同期水平的重要原因之一。

根据英德公司在手订单及生产、施工进度，预计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英德

公司将取得较多项目的验收单，预计 2014 年 1-9 月将实现营业收入 22,592.98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640.04 万元，分别占 2014 年预测营业收入的 71.91%、预测净利润的 70.53%。英德公司 2014 年 1-9 月预计实现收入占全年收入比例与 2012 年、2013 年同期相差不大。英德公司 2014 年 1-9 月预计实现净利润占全年净利润的比例低于 2012 年、2013 年同期水平，但随着英德公司业务转型取得成效，英德公司 2014 年 1-9 月预计净利润占全年净利润比例较其 2014 年 1-6 月同期对比水平有明显提高。

（二）可在 2014 年实现收入的在手订单及意向订单情况

1、可在 2014 年确认收入的在手订单情况

截至 2014 年 9 月 15 日，英德公司已签署订单及意向订单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底 在手订单	2014 年 1 月-9 月 15 日新签订单	在手订单 合计	2014 年预 测收入	预测收入与 在手订单差 额	近期意向订 单金额（含 税）
血液制品 (注 2)	5,556.38	5,365.55	10,921.93	10,500.00	-421.93	2,665.00
人用疫苗	1,853.34	2,065.55	3,918.89	7,200.00	3,281.11	8,250.00
兽用疫苗	2,011.58	500.63	2,512.21	5,400.00	2,887.79	5,660.00
抗体基因	1,055.86	300.00	1,355.86	3,600.00	2,244.14	4,380.00
无菌制剂		9.71	9.71	2,000.00	1,990.29	-
普药中药		3,137.36	3,137.36	2,000.00	-1,137.36	2,400.00
化学原料药			0.00	400.00	400.00	695.00
其他	275.54	497.94	773.48	320.00	-453.48	750.00
收入合计	10,752.70	11,876.74	22,629.44	31,420.00	8,790.56	24,800.00

注 1：以上订单除意向订单外均为不含税金额；

注 2：本表中的“血液制品”是指血液制品类设备或工程服务类项目，标注“血液制品”是为了简化处理。“项目”列表项下的其他项与“血液制品”类似。

截至 2014 年 9 月 15 日，英德公司在手订单合计 22,629.44 万元，较 2014 年预测收入相差 8,790.56 万元。目前英德公司意向性订单情况较好，订单签订量为收入的实现提供了保障。

2、意向性订单情况

2012年、2013年英德公司未实现兽用疫苗、抗体基因等业务收入，但截至目前其在手订单已说明该两项业务开拓已取得实质性成效。根据英德公司目前已掌握的意向订单情况，英德公司能够完成2014年业绩预测。具体意向订单说明如下：

(1) 血液制品设备或工程服务意向订单

序号	项目	合同金额(万元)	进度	预计签署时间
1	QC车间改造	35.00	正在统计报价中	2014年10月
2	怀化浆站冷库安装工程	40.00	已报价，甲方审核中	2014年9月
3	新建血制车间工艺及公用系统	1,000.00	设计完成	2014年10月
4	小制品车间	700.00	处于设计阶段	2014年11月~12月
5	小制品车间	890.00	处于设计阶段	2014年11月~12月
6	合计	2,665.00		

(2) 人用疫苗设备或工程服务意向订单

序号	项目	合同金额(万元)	进度	预计签署时间
1	实验楼公用工程	500.00	已报价	2014年11月
2	新建疫苗车间发酵系统	680.00	已投标	2014年9月~10月
3	新建疫苗车间配液系统	500.00	正在报价	2014年9月~10月
4	新建疫苗车间工程项目	1,500.00	预计9月招标	2014年9月~10月
5	新建疫苗车间配液系统	450.00	已准备好投标	2014年9月~10月
6	新建疫苗车间工程项目	2,000.00	已准备好投标	2014年10月~11月
7	新建疫苗车间	1,300.00	甲方已考察通过，正在做深入的工艺技术设计准备工作	2014年11月~12月
8	新建狂犬中试及基因车间	800.00	详细设计在十月底前完成	2014年11月~12月
9	疫苗车间水分配系统及新建乙肝疫苗车间	400.00	在做技术上的进一步沟通	2014年11月~12月
10	纯化水系统改造	120.00	招标文件拟定中	2014年10月
11	合计	8,250.00		

(3) 兽用疫苗设备或工程服务意向订单

序号	项目	预测收入金额(万元)	进度	预计签署时间
1	新建疫苗车间乳化系统	360.00	报价中	2014年9月~10月
2	配液系统改造	2,500.00	概念设计	2014年12月

3	口蹄疫疫苗生产基地项目	2,800.00	工艺平面及设备设计已完成,甲方正在确认中	2014年11月
4	合计	5,660.00		

(4) 抗体基因设备或工程服务意向订单

序号	项目	预测收入金额(万元)	进度	预计签署时间
1	新增生产线发酵系统	480.00	甲方正在审计合同	2014年9月~10月
2	新建单抗项目工艺装备部分	500.00	甲方和国外专家已考察通过,正在做技术文件的准备工作	2014年11月~12月
3	新建单抗项目公用工程部分	400.00	方案设计中	2014年11月~12月
4	单克隆抗体中试车间	1,200.00	处于设计阶段	2014年12月
5	抗体基因车间及公用工程	1,500.00	设计已完成	2014年11~12月
6	单克隆抗体中试车间	300.00	已完成工艺设计,初步方案甲方正在确认中	2014年12月
7	合计	4,380.00		

(5) 普药中药设备或工程服务意向订单

序号	项目	预测收入金额(万元)	进度	预计签署时间
1	颗粒剂车间净化安装工程	2,400.00	报价中	2014年9月
2	合计	2,400.00		

(6) 化学原料药设备或工程服务意向订单

序号	项目	预测收入金额(万元)	进度	预计签署时间
1	HA项目第二工段罐采购	155.00	已报价,正在与甲方谈价格	2014年9月
2	几丁糖项目罐采购	40.00	已报价,甲方审核中	2014年10月
3	传统发酵中试车间	500.00	正在进行概念设计	2014年12月
4	合计	695.00		

(7) 其它订单

序号	项目	预测收入金额(万元)	进度	预计签署时间
1	工房非标设备	750.00	报价、确定范围中	2014年10月
2	合计	750.00		

英德公司2014年近期意向性订单金额合计24,800.00万元,目前英德公司

正在有序推进设计、招标等工作，争取加快签署正式合同。

（三）英德公司 2014 年营业收入、净利润的可实现性分析

综上所述，英德公司预计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将取得较多项目的验收单，预计 2014 年 1-9 月将实现营业收入 22,592.98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640.04 万元，分别占 2014 年预测营业收入的 71.91%、预测净利润的 70.53%。2014 年 1-9 月预计实现收入和净利润占全年收入和净利润的比例与 2012 年、2013 年同期相差不大，英德公司 2014 年 1-9 月的收入和利润实现进度与历史同期相比未出现较大变化，随着订单的签订及项目的陆续完工，预测英德公司能够实现 2014 年盈利预测。

截至 2014 年 9 月 15 日，英德公司在手订单合计为 22,629.44 万元，较 2014 年预测收入相差 8,790.56 万元。目前英德公司意向性订单情况较好，累计意向性订单金额为 24,800.00 万元，预计在 9 月和 10 月份签署的订单合计金额为 10,510.00 万元。在正常作息情况下英德公司项目周期一般为 4-6 个月，考虑到英德公司客户 GMP 改造完工的迫切需求以及 2014 年盈利预测目标，自 2014 年下半年以来英德公司已对项目生产和施工进度、人员安排进行了调整，通过周末节假日加班、采取轮换上班等措施将项目工期缩短至 2-3 个月，以满足客户通过 GMP 认证的急切需求并确保英德公司完成全年业绩预测目标。

2014 年对于英德公司是业务转型最为重要一年，随着 2013 年末大部分血液制品企业完成 GMP 改造，英德公司血液制品领域的设备制造及工程服务订单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降。2012 年、2013 年英德公司未实现兽用疫苗、抗体基因等业务收入，截至 2014 年 9 月 15 日，英德公司已累计签署兽用疫苗领域订单 2,500 余万元，已累计签署抗体基因领域订单 1,350 余万元，已累计签署普药、中药领域订单 3,100 余万元，且在上述新开拓业务领域存在较大金额的意向性订单，英德公司业务转型已取得实质性成效。在制药及制药装备行业的行业政策不出现较大不利变化的前提下，随着后续产品及工程服务的陆续完工验收，合理推断英德公司能够完成 2014 年的收入及业绩预测。基于英德公司业务转型已取得实质性成效，预计后续业务的陆续开拓及相应订单的增加将为英德公司未来几年的业绩增长提供有力支撑。

第五节 本次交易涉及股份发行的情况

一、本次交易方案及标的资产估值作价

新华医疗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英德公司 85%股权，其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中冠投资、德广诚投资所持英德公司 51% 股权，以现金方式购买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中冠投资、德广诚投资、智望创投所持英德公司 34%股权。

同时，公司向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不超过 12,325.00 万元配套资金，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的 25%，拟用于支付收购英德公司 34%股权现金对价款，不足部分新华医疗将以自有资金支付。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华医疗将持有英德公司 85%的股权。

1、标的资产的估值作价

评估机构大正海地人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英德公司的股权价值进行评估，并选择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根据经山能集团备案的大正海地人评报字（2014）第 035B 号《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英德公司（母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 9,203.59 万元；评估后净资产为 43,513.50 万元，评估增值 34,309.91 万元，增值率为 372.79%；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英德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为 12,069.23 万元，据此计算的评估增值额为 31,444.27 万元，增值率为 260.53%；英德公司 85%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36,986.48 万元。

根据《购买资产协议》和《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双方同意，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大正海地人出具的、并经山能集团备案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根据上述评估报告，英德公司 100%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43,513.50 万元，英德公司 85%的股权评估价值为 36,986.48 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确定为 36,975.00 万元。

各交易对方拟出让的英德公司股权的作价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拟出让所持英德公司公司股权比例	交易作价（万元）
1	隋涌	11.75%	5,111.48

2	邱家山	10.80%	4,698.51
3	苏晓东	9.85%	4,284.81
4	魏旭航	6.05%	2,633.15
5	罗在疆	6.05%	2,633.15
6	李健	6.05%	2,633.15
7	方怡平	5.10%	2,219.45
8	杨远志	2.26%	981.48
9	阳仲武	1.89%	824.28
10	德广诚投资	5.19%	2,255.57
11	中冠投资	10.00%	4,349.99
12	智望创投	5.00%	2,174.99
13	马宗	5.00%	2,174.99
合计		85.00%	36,975.00

2、标的资产价款的支付方式

经交易各方协商，支付标的资产对价款的具体方式如下：

(1) 公司拟向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中冠投资、德广诚投资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英德公司 51% 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新华医疗拟向其 发行股份数（股）	拟出让所持英德 公司股权比例	交易作价（万元）
1	隋涌	930,519	8.48%	3,690.44
2	邱家山	855,339	7.80%	3,392.28
3	苏晓东	780,028	7.11%	3,093.59
4	魏旭航	479,351	4.37%	1,901.10
5	罗在疆	479,351	4.37%	1,901.10
6	李健	479,351	4.37%	1,901.10
7	方怡平	404,040	3.68%	1,602.42
8	杨远志	178,673	1.63%	708.62
9	阳仲武	150,056	1.37%	595.12
10	德广诚投资	198,997	1.81%	789.22
11	中冠投资	493,569	4.50%	1,957.50

12	马宗	164,523	1.50%	652.50
合计		5,593,797	51.00%	22,185.00

(2) 公司拟以现金的方式收购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中冠投资、德广诚投资、智望创投所持有的英德公司 34% 的股份, 支付现金来自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及新华医疗自有资金。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英德公司 85% 股权实施完毕后 6 个月内, 若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完毕, 将由上市公司全部以自有资金支付上述英德公司 34% 股权对价款, 待募集的配套资金到位后再置换原以自有资金支付的相关款项。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新华医疗拟支付现金 (万元)	拟出让所持英德公司股权比例
1	隋涌	1,421.04	3.27%
2	邱家山	1,306.23	3.00%
3	苏晓东	1,191.22	2.74%
4	魏旭航	732.04	1.68%
5	罗在疆	732.04	1.68%
6	李健	732.04	1.68%
7	方怡平	617.03	1.42%
8	杨远志	272.86	0.63%
9	阳仲武	229.16	0.53%
10	德广诚投资	1,466.35	3.37%
11	中冠投资	2,392.49	5.50%
12	智望创投	2,174.99	5.00%
13	马宗	1,522.50	3.50%
合计		14,790.00	34.00%

二、本次交易中的股票发行

本次交易股份发行涉及向隋涌等10名自然人、中冠投资、德广诚投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 定价基准日均为新华医疗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1、发行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 (A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交易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股份，其中：

(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为隋涌等10名自然人、中冠投资、德广诚投资；

(2) 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它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不超过10名的其他特定投资者。

3、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本次交易股份发行涉及向隋涌等10名自然人、中冠投资、德广诚投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定价基准日均为新华医疗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上市公司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按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募集配套资金最终发行价格将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依据市场询价结果确定。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即79.43元/股。经2014年6月27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华医疗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7月18日，除息日为2014年7月21日。经除权、除息调整后，新华医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39.66元/股。

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71.49元/股。经上述除权、除息调整后，发行底价为35.70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市场询价结果来确定。

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期间，新华医疗如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4、发行数量

(1) 向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中冠投资、德广诚投资发行股份数量

根据《购买资产协议》，向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中冠投资、德广诚投资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

发行数量=（各交易对方以接受新华医疗发行新股方式转让所持英德公司股权的交易价格）÷发行价格

依据上述公式计算发行数量的过程中精确至个位数，如果计算结果存在小数的，应当舍去小数取整数。

按照英德公司 51%股权的交易价格 22,185.00 万元，本次交易向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中冠投资、德广诚投资发行股份数为 5,593,797 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新华医疗拟向其发行股份数（股）
1	隋涌	930,519
2	邱家山	855,339
3	苏晓东	780,028
4	魏旭航	479,351
5	罗在疆	479,351
6	李健	479,351
7	方怡平	404,040
8	杨远志	178,673
9	阳仲武	150,056
10	德广诚投资	198,997

11	中冠投资	493,569
12	马宗	164,523
合计		5,593,797

(2) 向其他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交易中，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交易总金额的 25%。按照评估值并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的交易价格计算，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2,325.00 万元；按照本次发行底价 35.70 元/股计算，向不超过 10 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3,452,380 股。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最终发行价格，由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询价结果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本次发行价格因上市公司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做相应调整时，发行数量亦将作相应调整。

5、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6、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

(1) 隋涌等 9 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的锁定期安排

本次新华医疗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隋涌等 9 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新华医疗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12 个月之后，在盈利承诺期内若当年实现盈利承诺，或者虽未实现盈利承诺但履行完毕盈利补偿，则按照下表所示分批解禁可转让股份。相应股份解禁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单位：股

序号	名称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合计
1	隋涌	372,207	279,156	186,104	93,052	930,519
2	邱家山	342,135	256,602	171,068	85,534	855,339
3	苏晓东	312,011	234,008	156,006	78,003	780,028
4	魏旭航	191,741	143,805	95,870	47,935	479,351
5	罗在疆	191,741	143,805	95,870	47,935	479,351
6	李健	191,741	143,805	95,870	47,935	479,351

7	方怡平	161,616	121,212	80,808	40,404	404,040
8	杨远志	71,469	53,602	35,735	17,867	178,673
9	阳仲武	60,022	45,017	30,011	15,006	150,056
10	德广诚投资	79,599	59,699	39,799	19,900	198,997
合计		1,974,282	1,480,711	987,141	493,571	4,935,705

(2) 马宗、中冠投资的锁定期安排

本次新华医疗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马宗、中冠投资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新华医疗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

(3) 其他特定投资者锁定期安排

其他特定投资者认购的新华医疗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此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8、上市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其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9、配套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的配套资金将用于向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中冠投资、德广诚投资、智望创投支付英德公司现金对价款。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英德公司 51% 股权实施完毕后 6 个月内，若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完毕，将由上市公司全部以自有资金支付上述英德公司 34% 股权对价款，待募集的配套资金到位后再置换原以自有资金支付的相关款项。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 发行前后股权结构变化

本次交易前公司的总股本为 39,754.76 万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后，公司的总股本将达到 40,659.38 万股，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限售流通股	4,944.14	12.44%	5,848.76	14.38%
其中：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21.46	4.08%	1,621.46	3.99%
其他内资持股	3,322.68	8.36%	3,667.92	9.02%
隋涌等 10 名自然人、德广诚投资、中冠投资	-	-	559.38	1.38%
2、无限售流通股	34,810.62	87.56%	34,810.62	85.62%
其中：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73.30	25.34%	10,073.30	24.77%
总股本	39,754.76	100.00%	40,659.38	100.00%

注 1：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39.66 元/股；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按照发行底价 35.70 元/股计算。

注 2：假定淄博矿业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参与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

注 3：上述两条假设为本报告中计算新发行股份数量、比例的假定条件之一。

本次交易完成后，控股股东淄矿集团持股比例由本次交易前 29.42% 变为 28.76%，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山东省国资委仍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 发行前后财务指标变化

根据本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假设 2013 年 1 月 1 日公司已完成对于英德公司的重组事项，且英德公司产生的损益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一直存在于本公司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下简称“备考财务报表”，未经审计），本公司本次交易前后的主要财务数据和其他重要财务指标如下：

1、资产负债表数据

单位：万元

2013.12.31	交易完成后	交易前	交易前后比较	
	金额	金额	增长额	增长幅度
流动资产	374,453.11	366,356.36	8,096.75	2.21%
非流动资产	202,510.87	172,723.75	29,787.12	17.25%
总资产	576,963.98	539,080.11	37,883.87	7.03%

流动负债	276,360.35	262,539.21	13,821.14	5.26%
非流动负债	4,268.28	4,264.17	4.11	0.10%
总负债	280,628.63	266,803.38	13,825.24	5.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335.35	272,276.72	24,058.63	8.84%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63,490.66	241,305.66	22,185.00	9.19%
股本总额(万股)	20,156.68	19,877.38	279.30	1.41%
2013.12.31	交易完成后	交易完成前	增长额	
每股净资产	13.07	12.14	0.93	
资产负债率	48.64%	49.49%	-0.85%	
流动比率	1.35	1.40	-0.05	
速动比率	0.78	0.82	-0.04	

注：备考财务报表未考虑募集配套资金。

2、利润表数据

单位：万元

2013 年度	交易完成后	交易完成前	交易前后比较	
			增长额	增长幅度
营业收入	451,279.86	419,376.43	31,903.43	7.61%
营业成本	344,025.42	323,282.75	20,742.67	6.42%
营业利润	34,477.02	29,737.79	4,739.23	15.94%
净利润	30,066.98	26,647.35	3,419.63	12.83%
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	26,075.90	23,168.02	2,907.88	12.55%
2013 年度	交易完成后	交易完成前	增长额	
销售毛利率	23.77%	22.91%	0.85%	
销售净利率	6.66%	6.35%	0.31%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收益率	9.90%	9.60%	0.30%	
基本每股收益（元）	1.44	1.28	0.16	
期间费用率	15.07%	14.98%	0.09%	

注：备考财务报表未考虑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详见“第九节 上市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进行的讨论与分析”。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交易标的最近两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一) 交易标的最近两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英德公司审计基准日为 2014 年 4 月 30 日，上会对英德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4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4 月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14）第 2380 号）。

(二) 英德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316,516.77	15,090,379.16	8,476,235.30
应收票据	2,634,990.00	1,688,900.00	2,490,000.00
应收账款	158,394,331.60	121,691,355.55	68,442,618.84
预付款项	4,128,015.04	4,422,576.61	2,494,339.02
其他应收款	5,172,452.73	3,522,074.06	3,711,241.98
存货	17,686,207.01	82,057,134.45	127,726,165.54
流动资产合计	205,332,513.15	228,472,419.83	213,340,600.6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	95,274.97
固定资产	19,821,726.39	20,370,435.18	9,521,229.49
在建工程	243,917.29	419,374.29	7,952,707.84
无形资产	3,068,109.88	1,726,786.10	1,315,010.73
商誉	1,432,639.99	1,432,639.99	1,432,639.99

资 产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待摊费用	1,225,070.71	1,085,036.75	23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07,432.56	6,023,961.30	3,983,805.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098,896.82	31,058,233.61	24,530,668.53
资产总计	236,431,409.97	259,530,653.44	237,871,269.2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5,700,000.00
应付票据	6,200,000.00	1,000,000.00	-
应付账款	55,508,264.86	68,324,866.44	56,185,289.21
预收款项	625,300.00	28,109,559.68	107,049,587.66
应付职工薪酬	13,850,867.90	19,433,809.06	12,613,673.19
应交税费	15,489,192.67	9,053,224.75	10,013,766.37
其他应付款	1,131,598.41	2,289,894.27	2,287,444.79
流动负债合计	102,805,223.84	138,211,354.20	193,849,761.22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	41,082.31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41,082.31	-
负债合计	102,805,223.84	138,252,436.51	193,849,761.22
股东权益：			
股本	40,000,000.00	40,000,000.00	9,450,000.00
资本公积	21,030,022.00	21,030,022.00	-
专项储备	5,589,212.73	5,136,648.09	3,422,813.85
盈余公积	3,780,644.52	3,780,644.52	2,506,653.00
未分配利润	62,685,595.36	50,744,953.02	28,642,041.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3,085,474.61	120,692,267.63	44,021,507.99
少数股东权益	540,711.52	585,949.30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626,186.13	121,278,216.93	44,021,507.9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236,431,409.97	259,530,653.44	237,871,269.2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7,026,829.54	319,034,281.32	200,016,609.43
其中：营业收入	127,026,829.54	319,034,281.32	200,016,609.43
二、营业总成本	112,386,701.05	271,988,305.13	163,301,314.77
其中：营业成本	98,665,628.41	207,426,720.70	129,041,745.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14,575.02	6,309,999.06	5,442,507.17
销售费用	3,183,945.62	18,543,740.13	11,074,122.03
管理费用	5,804,833.14	32,682,476.53	14,353,638.41
财务费用	266,107.43	638,607.08	177,316.12
资产减值损失	2,051,611.43	6,386,761.63	3,211,985.85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5,428.27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640,128.49	47,045,976.19	36,709,866.39
加：营业外收入	103,886.06	45,812.98	154,610.00
减：营业外支出	111,782.16	324,410.75	1,038,439.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32,232.39	46,767,378.42	35,826,036.52
减：所得税费用	2,736,827.83	12,844,525.72	9,423,735.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95,404.56	33,922,852.70	26,402,300.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40,642.34	33,936,903.40	26,402,300.55
少数股东损益	-45,237.78	-14,050.70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95,404.56	33,922,852.70	26,402,300.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940,642.34	33,936,903.40	26,402,300.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237.78	-14,050.70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957,200.46	194,272,011.65	201,214,646.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11.50	187,189.48	194,61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971,211.96	194,459,201.13	201,409,261.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783,180.25	136,749,305.93	146,628,392.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34,388.19	33,866,657.86	14,725,014.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06,047.11	28,696,330.24	14,583,773.31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5,428.75	20,932,745.35	18,185,936.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629,044.30	220,245,039.38	194,123,116.63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3,342,167.66	-25,785,838.25	7,286,144.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30,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0,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289,551.83	6,611,691.15	13,044,262.3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80,967.24	-	5,804,263.8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	-
支付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0,519.07	6,611,691.15	18,848,526.19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370,519.07	-6,581,691.15	-18,848,526.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44,500,000.00	1,26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6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2,070,000.00	7,7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56,570,000.00	8,96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1,035,000.00	6,735,000.00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70,510.98	11,153,326.74	214,611.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的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05,510.98	17,888,326.74	2,214,611.01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305,510.98	38,681,673.26	6,745,388.99
四、汇率变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6,137.61	6,314,143.86	-4,816,992.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90,379.16	7,976,235.30	12,793,228.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56,516.77	14,290,379.16	7,976,235.30

二、英德公司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一）英德公司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基础

本盈利预测报告以经上海上会审计的英德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4 月的经营业绩为基础；同时考虑英德公司的生产经营能力、营销计划和生产计划等，本着谨慎性原则编制而成。编制盈利预测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方法遵循了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在各重要方面均与英德公司实际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一致。

（二）英德公司盈利预测报告的审核情况

上海上会审核了英德公司编制的 2014 年度、2015 年度盈利预测报告，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4）第 2381 号审核报告。其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其审核意见如下：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英德公司‘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基础及基本假设’进行了列报。”

（三）英德公司盈利预测编制的基本假设

本盈利预测报告基于以下重要假设：

- 1、英德公司所遵循的现行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当前社会经济环境在预测期间内无重大改变；
- 2、英德公司盈利预测期间内，国家现行外汇汇率、银行信贷利率无重大改变；
- 3、英德公司所处行业的政策和行业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改变；
- 4、英德公司目前执行的税负、税率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调整；
- 5、英德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供应及价格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 6、英德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 7、在预测期内无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及不可预测因素对英德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英德公司合并盈利预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实际数	2014年			2015年预测数
		1至4月实际数	5至12	2014年合计	
1、营业总收入	319,034,281.32	127,026,829.54	190,453,352.38	317,480,181.92	319,332,379.07
其中：营业收入	319,034,281.32	127,026,829.54	190,453,352.38	317,480,181.92	319,332,379.07
2、营业总成本	271,988,305.13	112,386,701.05	160,690,824.45	273,077,525.50	267,767,841.04
其中：营业成本	207,426,720.70	98,665,628.41	128,205,360.13	226,870,988.54	218,212,417.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6,309,999.06	2,414,575.02	3,892,380.11	6,306,955.13	7,189,966.83
销售费用	18,543,740.13	3,183,945.62	9,446,690.93	12,630,636.55	14,275,140.73
管理费用	32,682,476.53	5,804,833.14	18,679,059.95	24,483,893.09	27,246,375.90
财务费用	638,607.08	266,107.43	467,333.33	733,440.76	843,940.00

资产减值损失	6,386,761.63	2,051,611.43	-	2,051,611.43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投资收益	-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3、营业利润	47,045,976.19	14,640,128.49	29,762,527.93	44,402,656.42	51,564,538.03
加：营业外收入	45,812.98	103,886.06	-	103,886.06	-
减：营业外支出	324,410.75	111,782.16	-	111,782.16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012.05	-	-	-	-
4、利润总额	46,767,378.42	14,632,232.39	29,762,527.93	44,394,760.32	51,564,538.03
减：所得税费用	12,844,525.72	2,736,827.83	5,455,913.77	8,192,741.60	10,223,071.62
5、净利润	33,922,852.70	11,895,404.56	24,306,614.16	36,202,018.72	41,341,466.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936,903.40	11,940,642.34	24,306,614.16	36,247,256.50	41,341,466.41
少数股东损益	-14,050.70	-45,237.78	-	-45,237.78	-

三、上市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一) 上市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是假设上述重组行为在本盈利预测的最早期间已经完成,并在此基础上,以经审计的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未经审计的公司 2014 年 1 月至 4 月的实际经营业绩以及经审计的英德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 月至 4 月的实际经营业绩为基础;同时考虑公司和英德公司的生产经营能力、营销计划和生产计划等,本着谨慎性原则编制而成。编制盈利预测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方法遵循了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在各重要方面均与公司实际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一致。

(二) 上市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报告的审核情况

上会审核了新华医疗编制的 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备考盈利预测报告,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4)第 2382 号审核报告。其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预测是在这些假设

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新华医疗‘备考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基础及基本假设’进行了列报。”

(三) 上市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的基本假设

1、公司所遵循的现行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当前社会经济环境在预测期间内无重大改变；

2、公司盈利预测期间内，国家现行外汇汇率、银行信贷利率无重大改变；

3、公司所处行业的政策和行业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改变；

4、公司目前执行的税负、税率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调整；

5、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供应及价格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6、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7、在预测期内无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及不可预测因素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 上市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实际数	2014 年预测数			2015 年预测数
		1 至 4 月实际数	5 至 12 月预测数	2014 年合计	
1、营业总收入	4,512,798,598.43	1,806,075,534.75	4,025,222,509.27	5,831,298,044.02	7,017,417,649.89
其中：营业收入	4,512,798,598.43	1,806,075,534.75	4,025,222,509.27	5,831,298,044.02	7,017,417,649.89
2、营业总成本	4,168,882,037.40	1,664,489,137.87	3,696,174,763.29	5,360,663,901.16	6,383,143,548.34
其中：营业成本	3,440,254,171.21	1,394,164,500.05	3,056,608,925.10	4,450,773,425.15	5,363,040,488.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022,120.07	10,400,890.37	22,354,435.11	32,755,325.48	38,045,511.59
销售费用	352,821,254.05	123,044,948.80	332,658,470.62	455,703,419.42	529,307,873.76
管理费用	291,735,858.77	115,766,593.29	232,221,997.59	347,988,590.88	356,461,499.67
财务费用	35,395,538.77	17,832,192.62	46,854,996.73	64,687,189.35	80,385,124.25
资产减值损失	23,653,094.53	3,280,012.74	5,475,938.14	8,755,950.88	15,903,050.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000.00	-1,920.00	-	-1,920.00	-
投资收益	857,683.28	-458,524.38	-	-458,524.38	-
3、营业利润	344,770,244.31	141,125,952.50	329,047,745.98	470,173,698.48	634,274,101.55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摘要

加：营业外收入	36,285,738.35	27,950,550.69	-	27,950,550.69	-
减：营业外支出	3,879,369.44	341,639.59	-	341,639.59	-
4、利润总额	377,176,613.22	168,734,863.60	329,047,745.98	497,782,609.58	634,274,101.55
减：所得税费用	76,506,798.99	30,811,644.00	65,736,968.06	96,548,612.06	129,598,396.33
5、净利润	300,669,814.23	137,923,219.60	263,310,777.92	401,233,997.52	504,675,705.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9,606,976.59	122,081,370.62	223,744,530.00	345,825,900.62	418,903,761.02
少数股东损益	41,062,837.64	15,841,848.98	39,566,247.92	55,408,096.90	85,771,944.20

第八节 独立董事、法律顾问和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的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本次交易的独立意见

1、本次《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交易各方签署的《购买资产协议》、《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利润补偿协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具备可操作性。

2、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经过了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的审计和评估，本次交易价格以评估结果为依据，由各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协商确定，资产定价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拥有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德公司”）85%的股权，有利于完善公司制药装备业务的产品结构与提高公司制药装备的生产能力；有利于公司增强在制药装备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完善上市公司的业务结构；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交易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就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等方面出具了相关承诺函；这些行为都符合全体股东的现实及长远利益。

（二）关于本次交易审计、评估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具有相关资格证书与证券从业资格，本次审计、评估机构的选聘程序合规，该等机构及其经办审计师、评估师与公司及

本次交易对象之间除正常的业务往来关系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该等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与评估报告符合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

2、本次交易标的资产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式进行评估，并最终收益法评估结果为主要定价参考依据，并综合考虑英德公司的财务和业务状况及发展前景、未来盈利能力等各项因素确定本次交易价格，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3、本次评估的假设前提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和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合理；选择的评估方法充分考虑了上市公司资产重组目的与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评估方法合理；预期未来收入增长率、折现率等重要评估参数取值合理，评估结果公允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董事补充意见

2014年7月21日，山能集团对大正海地人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大正海地人评报字（2014）第035B号）予以备案。在山能集团对前述资产评估报告的审核过程中，根据山能集团的意见，大正海地人对评估结果进行了调整，标的资产的评估值由37,021.49调整为36,986.48万元。独立董事对调整后的评估结果及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合理性的补充独立意见如下：

“1、在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对《资产评估报告》的审核过程中，根据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意见，北京大正海地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评估结果进行了调整。北京大正海地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分别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对英德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最终选择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本次交易经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备案的评估报告的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一致。

2、本次交易标的的最终交易价格以经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备案的评估值为参考依据，并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法律顾问意见

本公司聘请康达律师作为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康达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

“（一）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原则和实质性条件，本次交易不存在法律障碍。

（二）本次交易涉及的协议主体合格、签署程序合法，约定内容合法有效，经协议各方正式签署并且在约定的相关条件全部成就时生效。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标的资产权属清晰，办理权属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三）本次交易已取得新华医疗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经英德公司及交易对方股东会或其他有权机关批准，新华医疗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已获得山东省国资委批准，本次交易相关资产评估报告所确定的标的资产评估结果已经过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备案。本次交易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

（四）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新华医疗已履行了法定的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未按照法律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五）除尚需取得的批准或授权外，本次交易已经履行了现阶段应当履行的批准或授权程序。”

三、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本公司聘请西南证券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西南证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对本次交易总体评价如下：

“本次交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进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本次交易已经新华医疗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审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获得山东省国资委批准，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为本次交易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已经过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公司的审计和评估。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价格是以经山能集团备案的评估值为参考经

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交易价格的客观、公允。本次交易有利于完善公司制药装备业务的产品结构与提高公司制药装备的生产能力；有利于公司增强在制药装备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完善上市公司的业务结构；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本次交易充分考虑到了对中小股东利益的保护，切实、可行。对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新华医疗已经作了充分详实的披露，有助于全体股东和投资者对本次交易的客观评判。”

（此页无正文，为《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摘要》之签字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 _____
赵毅新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 日